

炎黄春秋

第 **12** 期
2009年

周瑞金：发展起来以后的问题

对《回忆高饶事件》的质疑

64号文件：官大还是法大

刘少奇的骨灰是如何保存下来的

柏林墙倒塌前的民意潮

目 录

沉思录	
1 发展起来以后的问题 ——国庆60周年感言	周瑞金
11 中国六十年政体的嬗变	徐庆全
往事录	
15 64号文件：官大还是法大	崔 敏
21 大跃进时期的南赵湖	郭艳茹
25 刘少奇的骨灰是如何保存下来的	刘立强
亲历记	
29 对《回忆高饶事件》的质疑	赵家梁 口述 张晓霖 整理
37 我经历的“教育革命”	张 刃
怀人篇	
42 琐忆龚育之	石仲泉
46 胡耀邦与苏进将军	钱 江
品书斋	
49 大跃进中的安徽官场和一个人觉醒	茆家升
54 不该忽略的大事	丁 东
求实篇	
55 对过渡时期总路线的再评价	林蕴晖
59 新中国的建立是集体奋斗的结果	李维民
一家言	
65 反腐败：自我纠错能力的公式	资中筠
69 全球化时代的世界观	周有光
72 权力“去魅化”与公民政治 ——从萨科齐与平民对骂说起	张绪山
海外事	
75 柏林墙倒塌前的民意潮	亚思明
古今谈	
81 张謇和胡雪岩的人生沉浮	晓 海
编读窗	
14 本刊谴责抄袭行为的声明	本刊编辑部
71 读者来信摘登	王伯玉 等
总目录	
84 《炎黄春秋》2009年(1—12期)总目录	本刊编辑部

顾 问：
杜润生 李 昌 于光远 李 锐
编 委 会 (以姓氏笔画为序)：
方 实 王俊义 冯 健 冯其庸
曲润海 朱厚泽 何 方 吴 象
吴明瑜 宋木文 张文彬 张岂之
张荣华 李 普 李一鑫 李大同
李冰封 李维民 杨天石 杨继绳
杜 光 杜导正(召集人) 苏双碧
邵燕祥 周瑞金 范敬宜 金冲及
赵德润 钟沛璋 凌 云 展 江
徐 孔(副召集人) 秦 晖 袁 鹰
高尚全 章诒和 萧蔚彬 彭 迪
曾彦修 韩 钢 雷 颐 魏久明

社 委 会：
杜导正(主任) 徐 孔 吴 思
杨继绳 李 晨 徐庆全 胡竞成

社 长：杜导正
法定代表人、常务社长、总编辑：吴 思
副 社 长：徐 孔 杨继绳
执行主编：李 晨 徐庆全
社长助理兼办公室主任：胡竞成
网 络 总 监：张晓鸥
理 事 长：杜导正
副 理 事 长：莊其環 李 琼
理 事 员：白建钢 郎福呈
秘 书 长：徐 孔
副 秘 书 长：杜明明
主管、主办单位：中华炎黄文化研究会
本刊常年法律顾问：
张思之(吴栾赵阎律师事务所 010-68083211)
步凌云(北京市华一律师事务所 010-85869163)
国外总发行：中国国际图书贸易总公司
(北京399信箱)
国际标准连续出版刊号：ISSN1003—1170
国外发行代号：1274M
国内总发行：北京报刊发行局
国内统一刊号：CN11—2817/K
国内邮发代号：82—507
订购处：全国各地邮局(所)
印刷：唐山市润丰印务有限公司
社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69号
邮编：100045
本 刊 网 址：<http://www.yhcqw.com>
本刊电子信箱：yanhcq@sina.com
发行部 邮箱：yhcqfxb01@126.com
电话：发行部：010—68532048
编辑室：010—68534879 68523512
财务室：010—68525374
办公室：010—68522852
传 真：010—68532569
广告经营许可证：京西工商广字0296号
出版日期：每月4日
定价：6.90元

发展起来以后的问题

——国庆 60 周年感言

● 周瑞金

邓小平晚年谈话的警醒

据《邓小平年谱》记载：1993年9月16日，邓小平同志与弟弟邓垦谈话时指出：“十二亿人口怎样实现富裕，富裕起来怎样分配，这都是大问题。题目已经出来了，解决这个问题比解决发展起来的问题还困难。分配的问题大得很。我们讲要防止两极分化，实际上两极分化自然出现。要利用各种手段、各种方法、各种方案来解决这些问题。中国人能干，但是问题也会越来越多，越来越复杂，随时都会出现新问题。少部分人获得那么多财富，大多数人没有，这样发展下去总有一天会出问题。分配不公，会导致两极分化，到一定时候问题就会出来。这个问题要解决。过去我们讲先发展起来。现在看，发展起来以后的问题不比不发展时少。”（《邓小平年谱》下卷第1364页）

16年前，改革开放的总设计师邓小平同志就以其极具前瞻性、穿透力的政治眼光，看出发展起来以后的问题，提出要利用各种手段、各种方法、各种方案来解决这些问题。今天，为了党和国家的长治久安，为了人民群众的福祉，国庆60周年大典过后，是我们勇敢地正视这些发展起来以后的问题的时候了！

列宁说过，纪念伟大的历史节日，为的是解决和推动当前的革命任务。实际上，这些年来，党内外，特别是互联网上，对于如何解决社会发展中的深层次矛盾，凝聚深化改革的动力，疏通国家继续前进的航道，已经有很多敏锐的感悟和深刻的思考。目前在方方面面担负重要领导工作的一些同志，对于我们党在新形势下治国理政的艰

难，对于改革牵一发而动全身的复杂性、繁重性，更有深切的体会，时时怀有重整纲纪的冲动和孤军难振的无力感，很多抱负和无奈只能深埋心底。

我作为一名先后在地方党报和中央党报工作近五十年的老兵，现已退休多年，个人了无牵挂。在新中国六十华诞之时，谨以对我们党、我们国家和人民的一份痴诚，有责任知无不言，直陈己见，同时也可以说是概括和转述了党内很多老同志的一些忧虑与思考。

纠正利益格局的倾斜

70年代末到90年代上半叶的改革语境比较单纯，就是从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松绑，减少行政权力的干预，让城乡老百姓和公有制企业的普通职工有独立谋生、自由创业或自主经营的空间。这实际上是执政党和政府向全国人民让利、让权的过程。

在农村，最典型的普惠制改革是联产承包责任制。小岗村18户农民分田到户的铤而走险，得到万里同志等开明官员的同情和庇护，最后由于邓小平同志的有力支持和胡耀邦同志的热情鼓动，联产承包责任制在全国推广开来。改革前，在人民公社体制下，每三个农民中就有一个生活在贫困之中。改革后，广大农民怀揣发家致富的冲动，推动了农村的经济增长，在消除贫困方面创造了令世界敬佩的奇迹。从1978年至2007年，中国农村绝对贫困人口数量从2.5亿下降到1479万，减少了2.35亿人，占农村总人口的比重从30.7%下降到1.6%。

在城市，政府的改革政策也主要造福平民。在两三千万“知青”回城的压力下，政府鼓励自谋职业，恢复了个体私营经济的发展空间。胡耀邦同志在中南海接见个体劳动者代表，赞扬他们扔掉铁饭碗，自食其力，为国分忧“最光彩”。由于总书记的这句话，私营经济在新时期也被称为“光彩的事业”。从部队营级干部转业的姜维，在大连市动物园门口摆摊照相，后来领取了新中国第一张私营公司营业执照。而出身草莽的年广久经营“傻子瓜子”，三次受到邓小平同志的关照，指示政府不要动他，“如果你一动，群众就说政策变了，人心就不安了”。

1992年邓小平同志的南方谈话，为市场经济的大发展扫平了道路。1993年以后，朱镕基总理在江泽民总书记大力支持下，主导实施大规模的国企改革、税制改革、外贸改革、金融改革、投资体制改革。如果说80年代主要是非公经济的增量改革，规模有限，那么90年代推进的则是公有制经济存量改革，涉及国家的经济家底，伤筋动骨，影响深远。在战略上，政府提出调整国有经济布局，“坚持有进有退，有所为有所不为”，“抓好大的，放活小的，对国有企业实施战略性改组”；在理论上，明确个体经济、私营经济等非公有制经济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这场大规模的五大改革，特别是中小型国企改制，终于撼动了长期权力高度集中的政治经济体制，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奠定了基础，也为人民大众自由地谋取利益，为党和国家的长治久安，拓展了广阔的道路。五大改革带动了90年代私营经济的发展大潮，加上对外开放扩大，新中国的经济基础发生了深刻变化。私营企业在内资企业的比重已经上升到7成多。据国家发改委主任张平介绍，目前非公有制经济快速发展，创造的国内生产总值已从1979年的不足1%提高到60%左右，吸纳的就业人数占全国城镇就业的70%以上。市场机制在我国已发挥基础性作用，在社会商品零售总额和生产资料销售总额中，市场调节价所占比重已分别达到95.6%和92.4%。可以说，经过几十年清一色的公有制、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和闭关锁国的曲折教训，新中国已经成功地扬起了市场经济的风帆，创造性地开辟出社会主义国家经济体制的新航道。

进入21世纪，特别是发生了市场化方向的改革争论以后，另一种政策取向占了上风。一些同志转而强调扩大国企的市场份额和对国民经济的控制力，认为只有强化国企特别是央企才能确保国家“经济安全”。于是，在电力、交通、能源、电信、金融等领域，出现了超大型国企，块头之庞大直逼世界500强企业（但经济效益，如资源产出率等与之相比，不可同日而语）。它们不仅保持着经营高度垄断，而且影响到、甚至一手把持了市场定价权和政府的产业政策走向。

与此同时，普通民营企业介入大中型国企产权改革的通道被基本堵塞，公司内部人收购办法也被基本叫停。虽然在党内外有识之士共同努力下，政府出台了“非公经济36条”，即2005年2月19日国务院发布的《关于鼓励支持和引导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承诺“允许非公有资本进入法律法规未禁入的行业和领域”，对非公有制企业在投资核准、融资服务、财税政策、土地使用、对外贸易和经济技术合作等方面与公有制企业“实行同等待遇”，但实际上非公经济在金融服务、通讯电子、新闻出版等近30个产业领域仍然存在市场准入阻碍。民盟中央的一份提案揭示：从税费制度看，民营企业创业门槛越来越高，收费越来越多，创业积极性受到打击；从融资体系看，民营企业融资还不及全社会的10%，银行对非公企业的拒贷率超过56%，超过70%的贷款给了国有企业。

特别值得关注的是，从去年11月制定的4万亿投资扩大内需计划，到今年中央和地方政府的9500亿元财政赤字，如此巨大的蛋糕，舆论普遍担心大多被“国”字号切走，民营企业的流动性、市场和政策空间会受到进一步挤压。在今年全国“两会”中，不少民营企业界政协委员呼吁：让民企共同参与国家4万亿的投资，产业振兴要多考虑民企，保增长和保就业的重点是保民营企业，因为数量巨大的民营中小型企业是中国最大的劳动力蓄水池。然而，与全国“两会”的呼声背道而驰，今年受金融危机等因素的影响，民营中小型企业的日子很不好过，钢铁、地产等行业频频出现了民营企业因经营困难而被国有企业收购的案例。而以“做大做强”或“安全整顿”为名，侵占私有产权的现象也在一些地方公然出现。

90年代的“国退民进”中,人们担心的是“掌勺者私分大锅饭”,搞不公平的私有化。现在的趋势倒过来了,是“国进民退”,民营中小企业受到损害。改革进行了31年,国企还没有从很多竞争性行业退出,或者退而复进,在银行信贷等方面仍然是国企优先。1993年启动的大规模“国退民进”在很多领域被喝止,由此出现了新的问题:一些国企管理层和掌握社会资源配置权的某些政府官员勾兑,与民争利,贪腐成风。如果说90年代的国企改革中曾经存在透明度不高、政府监管阙失,今天超大型国企的内部管理如利益分配等透明度更低,政府对于其管理层薪酬、税收贡献、贪污受贿等问题的监管更加乏力。

“国进民退”的新格局,“非公经济36条”贯彻乏力,暴露出普通民营企业的发展困境。但这并不妨碍某些掌握社会资源配置权力的官员亲属以民营企业身份,通过公权力,以各种瞒天过海的手法大肆攫取国有企业财产,大肆攫取各种公共资源。例如,在工程建设、房地产开发、土地管理和矿产资源开发、金融等中纪委反腐“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都有他们长袖善舞的身影。伴随国家资本主义增强的趋势,这些具有特殊权力背景、“高举高打”的民营企业,厕身其后的官员亲属及其“特殊关系人”群体,也包括像黄光裕这样出身寒门但精通官商勾兑的商人,从中获取了巨大的经济利益,赚得盘满钵满,引起社会民众对民营企业的反感与误会。

在改革启动阶段,邓小平同志提出要允许一部分地区、一部分企业、一部分人“生活先好起来”,从而“影响左邻右舍,带动其他地区、其他单位的人们向他们学习”。显然,这里的一部分人,主要指的是较少受到政府经济管制的普通民众。一部分人先富起来,是政府为减轻财政负担而鼓励经济自由化的结果,而且只有依托于市场自由竞争中的谋生、谋利方式才有可复制性,才谈得上别人“向他们学习”,才有可能成为“能够影响和带动整个国民经济的政策”。与此同时,邓小平同志严厉要求党员干部特别是高级干部“恢复延安的光荣传统”,艰苦创业,“反对特殊化”,防止“成了老爷”,并称之为“一场严肃的斗争”。在经济改革进入第31年的时候,我们的改革政策取向,是否极大地增加了政府财政负担而压缩了经

济自由化的空间,在多大程度上还能给无权无势的普通民众“生活先好起来”的努力机会,在多大程度上能有效地制约政府机关和国企党员干部的“特殊化”和“成了老爷”,值得深刻检讨。

与“特殊利益集团”的切割

回望上世纪七八十年代之交的中国改革发轫期,一大批老一代革命家主导中国政局,以震古烁今的胆识,引导党和国家走向改革开放的新航道。邓小平、叶剑英、陈云、胡耀邦等人以对党的历史的深刻反省和道德内疚,更是对党和国家长治久安的政治远见和历史担当,作出了与解放后愈演愈烈的极左路线分道扬镳的战略决策。老一辈革命家勇于与传统政治经济利益结构切割,毅然放下自己熟悉并参与缔造的传统理念和执政手法,壮士断臂、大破大立,才开启了民族复兴的伟大进程。

今天,本着十七届四中全会勉励我们“常怀忧党之心,恪尽兴党之责”的精神,我想探讨一下党和政府如何清理改革以来形成的“特殊利益集团”问题。社会主义中国实行人民当家作主的国体,政府努力保障全体社会成员的利益,但是也要承认,随着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转向市场经济,全社会过去高度整合的利益格局发生了分化。早在1988年3月,十三届二中全会就富有远见地提出:“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人民内部仍然存在着不同利益集团的矛盾。”不同利益集团的分化和相互竞争,不仅是市场经济条件下的正常现象,而且是市场体系发育成熟的一种标志。但值得警惕的,是以公权力为背景的特殊利益集团的出现和日益壮大。

上世纪90年代开始的市场经济大潮中,在推进生产要素市场化改革中,在前述房地产业、矿山资源产业、金融证券业以及能源产业等领域,政商勾兑寻租成为一个相当普遍的现象。进入新世纪,伴随“国进民退”和普通民营企业受到贬抑,部分国有垄断企业,以及不少具有官员背景的强势民营企业,以公权力为靠山和保护伞,肆无忌惮地赚取超额利润,甚至寻求非法资本回报。这引起经济学家吴敬琏等人的极大关注,近年来吴敬琏先生反复强调要严重注意防止我国



邓小平

走上权贵市场经济即权贵资本主义的道路。这绝非无的放矢,而是有着尖锐的现实针对性。

先来看看大家经常诟病的国有垄断行业。国有垄断企业不一定是特殊利益集团。在发展航空航天、军工和某些高新技术产业等方面,大中型国企是中小型民营企业难以企及的主力军,在应对世界金融危机,以及去年南方雪灾、汶川地震等场合,国企在危难中发挥了“共和国长子”的中流砥柱作用;在发展国际能源和资源合作,进行海外资本扩张和兼并方面,国企特别是央企的表现也是可圈可点。有关部门曾以“关系国家安全和国民经济命脉”为由,提出国有经济必须对军工、电网电力、石油石化、电信、煤炭、民航、航运等七大行业保持“绝对控制力”。对此,要做具体分析。这些垄断行业资源依存度高,而这些资源本应属于全民所有,其中不少市场本应向全社会开放,但正如有专家所言,一些大型国企特别是央企“长期盘踞公共资源高地并独占利润,把相当一部分应当归社会共享的成果变成部门利益,享受过高的收入和过高的福利,极力追求本部门、本人的利益最大化”。对部分垄断性企业的批评,集中在垄断市场定价和利润分配两个环节。它们总能以不容消费者置喙的方式,挟持国家的价格政策,攫取着市场“超额利润”;与此同时,每年数以千亿计的国企利润游离于预算之外,既不用上缴国库,也没有兑现转化成国民福利。有人呼吁:应考虑从垄断型国企中提取分红,

再分配给国民特别是弱势群体。特别是在国家应对世界金融危机而奋力保就业、保民生的艰难时刻,出现了国泰君安“天价薪酬”、中石化“天价吊灯”等负面新闻,严重背离国有企业的全民所有制性质和宗旨,引起网民和老百姓的强烈不满。

再看看民怨沸腾的房地产行业。一些房地产商、地方政府结成利益共同体。据全国工商联在今年全国政协会议上的一份大会发言《我国房价为何居高不下》称,一项针对去年全国9城市“房地产企业的开发费用”调查显示,在总费用支出中,流向政府的部分(即土地成本+总税收)所占比例为49.42%。中

国的房地产行业可能是世界上最典型的政府与民争利产业,而且是腐败高发领域。从征地拆迁、土地出让、调整土地用地性质、规划审批,到项目选址、施工监理、工程验收、调整容积率、产权登记等环节,充斥了权钱交易。近来各地相继爆出了一批身价越来越高的“地王”,纷纷囤积级差地租最高的地块,已经引起各方面的强烈关注。由于房地产收入是地方财政增长的最重要来源,在世界金融危机中,一些地方政府频频出现房地产救市的声音和土政策。那位因一盒“天价烟”而丢官、后又因为受贿而被判刑的南京市江宁区房产局长周久耕,不就曾经扬言惩处敢于降价销售楼盘的开发商吗?当普通百姓眼巴巴期待远远背离实用价值和国民收入水平的楼市大降价的时候,地方政府却能从扶持、提振房地产行业收获GDP政绩,而一些官员则可以继续中饱私囊。

耶鲁大学金融经济学教授陈志武对70个国家经济数据比较的结论是:非公经济条件下4%的GDP增速能给社会带来的消费和欣欣向荣程度,比中国8%、10%的GDP增长速度所带来的欣欣向荣程度还要高。因为在那种体制下,老百姓分享增长好处的途径除了劳动收入外,还有财产性收入,有资产升值的收益。而中国GDP增长对老百姓消费增长发挥的作用基本上只有通过劳动收入这单一渠道,财富增值这个渠道被国有制封住了。比如中国的土地增值这么多,但是都通过土地财政或其他方式变成了地方政府和中

中央政府可以花的钱。中石油、中石化、中国移动等一年的天价利润本可以转移到老百姓的腰包里，可是在目前的情况下，这些转移的通道是封住的。

还有个民营(私营)经济的生存和发展空间问题。公有特别是国有企业,具有权力背景的强势民营企业,对普通民企经营空间的挤压,政府职能部门对民营经济的市场准入限制和利润盘剥,其严重的后果将是扼杀社会经济活力。国务院早在2005年制定了“非公经济36条”,承诺凡是竞争性产业,都允许民营资本进入;凡属已经和将要对外资开放的产业,都允许对内资民营经济开放;并允许非公有资本进入垄断行业和领域。4年过去,落实得并不理想。有人甚至断言:各行业主管机关实施的审批制度或许可制度,成了扼制民营资本流向的无形之手,卡住了民企的脖子。“每一个民企被限入的领域,都是民企和全体国民被迫向特殊利益集团输送利益的管道。”只要权力配置资源的格局不改变,民营经济要发展,像黄光裕那样的商人就会选择买通权力,为自己获得某种特权,同时向权力所有者输送利益。强势资本精英与强势权力精英合谋和交易,左右政府的公共政策,瓜分鲸吞国有资产,穷奢极欲地占据和挥霍本应属于全民所有的公共资源,这才是典型的“特殊利益集团”!

“特殊利益集团”的势力坐大,不仅表现在他们对自然资源的“盘踞”,如垄断性国企和少数权贵对全国矿山资源的瓜分,而且表现在收买专家为其垄断行为辩护,制造话语权。以至于一些行业的“专家”在网民心目中堕落为“有奶就是娘”的墙头草和助纣为虐的无良书生。但最为严重的一点,在于“特殊利益集团”对政法系统的渗透。有人说过,官员的腐败国际上常见,但被称为社会良心的法官腐败少见。据统计,美国立国二百多年来只有四十余名法官犯案,新加坡自独立至1994年,没有一名法官犯案。而我国现阶段由于法律规范的不完备,给了法官相当大的自由裁量权,而现行体制对公检法机关和法官的监督力量十分薄弱,给贪赃枉法提供了不小的空间。2006年深圳中院的“沦陷”,5名法官被中纪委、最高检“双规”或逮捕,其中包括1名副院长、3名庭长、1名已退休老法官,卷入调查的法官、律师多

达数十人,令人心惊。2008年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黄松有因以权谋私、严重经济问题和生活腐败被免职后,成为1949年以来因涉嫌贪腐被调查惩处的级别最高的司法官员。

另一个危险的迹象,是“特殊利益集团”在寻找政治代言人。在社会资源从权力配置向市场化配置转型的过程中,官场最容易被“特殊利益集团”所裹挟,甚至被拉下水。农村改革元老杜润生同志早就警告过:政府如果又定制度、定规则,又参加游戏,权力进入市场会引起腐败。党的领导一定要体现于政治、政策、思想领导,退出具体经济事务干预。社会学家陆学艺希望,目前中共正在推行政府职能的转变,让政府担当“仲裁者”“服务者”“监管者”角色,防止其成为任何局部狭隘利益的代言人。今后,政府将主要靠制度和民主程序来协调利益关系、调控利益矛盾,让各利益主体在同一平台博弈的基础上达成共识,而不能成为“特殊利益集团”的橡皮图章。

美国经济学家奥尔森在《国家兴衰探源》一书中,对所谓“分利集团”或“特殊利益集团”进行了严肃的探究。他认为利益集团是客观存在,并不是所有利益集团的作用都是消极的,一种是“广泛性利益集团”,在追逐个人或集团利益的同时也促进了社会总收入的增长;一种是“特殊性(亦称狭隘性、分利性)利益集团”,他们孜孜以求的不是竞争而是瓜分,不关心增加社会生产率只希望坐收渔利,本质上是一种寄生性质的“分利集团”。“特殊利益集团”阻碍了资源的流动与合理配置,阻碍了技术进步,却提高了利用法律、政治与官僚主义进行讨价还价等活动的报酬,可以说是提高了社会交易成本而降低了社会效益。有人形象地称他们不是要从社会经济成长中“分蛋糕”,而是在进行有破坏性后果的“抢瓷器”。“特殊利益集团”在当下中国社会的高调扩张,不仅破坏了市场公平和社会公正,而且严重打击了中国社会的创新冲动,扭曲年轻人的价值取向,毒化社会风气。只要看看近年来大学毕业生往往削尖脑袋报考公务员和其他掌握丰厚公共资源的企事业单位,而很少有人愿意到民营企业打拼或自己创业,就可以证实奥尔森的判断:“增加生产的动力减退了,而企图多占有一些产品的动力则增加了”,进而会“改变社会演化的方

向”。

“特殊利益集团”的扩张,已经成功地给自己涂抹了一层意识形态合法色彩。他们对上打着保卫“国家经济安全”、“产业安全”等冠冕堂皇的口号索取政策保护,对下玩弄“国际惯例”和“中国特色”这两手盘剥消费者,上下要挟,左右逢源。他们对社会公平和普通民众的伤害,对党的执政宗旨的践踏,对政府公信力的玷污,正在造成严重后果。本来,社会主义的优势是将重要的资源和资本都掌握在自己手里,可以集中力量办大事。但这也带来很大的风险和问题,就是权力、资本和资源结合在一起,容易滋生腐败,将会导致权贵集团粗暴地垄断经济增长成果,放肆地侵占平民百姓的利益。这恰恰又容易成为社会矛盾的爆发点。近年来,许多有识见的领导干部和知识分子,之所以迫切地要求推进政治体制改革,正是看到了我国这种资源、资本、权力三者如此高度的集中,将导致走上权贵资本主义道路的严重危险性。

在世界金融危机一周年之际,传来消息:当欧洲、美国和日本奢侈品牌需求普遍萎缩时,中国奢侈品消费却首次超过美国成为世界第二大奢侈品消费国,占全球市场的25%。与此同时,宝马集团全球销量同比下降19%,但在华销量同比增长26%。中国已是全球豪华汽车购买力最强的国家之一。据世界银行报告称,拥有百万美元以上金融资产的家庭数量仅占中国家庭总量的千分之一,却掌握了全国41.4%左右的财富。而全球咨询业巨头波士顿咨询公司(BCG)发布的另一组数据表明,在中国,0.4%的家庭占有70%的国民财富,而在日本、澳大利亚等成熟市场,一般是5%的家庭控制国家50%—60%的财富。中国的财富集中度超过了西方发达国家。这正如邓小平同志16年前所预言的,分配的问题大得很!

在“特殊利益集团”的另一端,是生活陷入相对贫困和绝对贫困的弱势群体。据统计,1999年至2006年,中国的经济总量翻了一番还要多,但在经济增长的同时,全社会工资总额占GDP的比重不断下降,多数非公职就业者的工资没有与经济增长同步,提示很大一部分人没有分享到经济高速发展的成果。在计划经济时期的福利保障基本取消后,社会保障体系建设步伐缓慢,老百

姓被住房、医疗、教育、养老“四大难题”压得喘不过气来。世界银行于2007年12月1日在北京发布将完成的《贫困评估报告》初步研究结果,显示在2001年至2003年间,中国经济以每年接近10%的速度增长,而13亿人口中最贫穷的10%人群实际收入却下降了2.4%。中国低收入群体的收入增幅低于高收入群体,导致收入不平等加大。与改革初期贫困人口主要在农村不同,目前贫困人口蔓延到城市。就在各个发达地区和繁华都市的灯火阑珊处,都有为数不少的贫民在生存线上挣扎。特别是在世界金融危机背景下,就业压力增大,弱势群体的生计更加艰难。就在我们身边发生了这样的人伦惨剧:在外地打工的成年男子因为交不起1000多元火化费,含泪用麻袋水葬母亲于异乡;9岁少年发高烧,见父母为了掏不出10元钱看病而争吵,在床梁上用红领巾自缢,幸亏被发现得早保住了一条小命。这是怎样的沉痛与苦涩?

上个世纪初,维新志士梁启超痛斥晚清政府拒不改革致使中国成为“制造革命党之一大工厂也”。在“新政”已是大势所趋,地方绅商人心思变的情况下,载沣把持的朝廷只关心满族特别是皇族在未来政治格局中的地位,组成“皇族内阁”,剥夺地方路矿权益,错失了和平变法的最后机会。今天,党内外有识之士莫不对“特殊利益集团”尾大不掉而深感忧虑。这个问题不解决,再高的经济增长也不能给民众带来普遍的幸福感和安全感,而只会带来深刻的挫折感和被剥夺感。不公平的增长甚至可能成为社会不稳定甚至社会动荡的导火线。当前迫切需要进一步深化经济体制改革,推进政治体制改革,大力推动资源的市场化配置和民营经济的发展,缩小垄断行业的空间,减少官商勾兑的机会,严肃法制和政纪,坚决阻断和严厉打击强势资本精英与强势权力精英之间的交易与合谋,特别是给普通民众的就业、创业提供宽广的市场空间和有力的政策后援。北宋政治家范仲淹曾经义正词严地告诫官场说情者:“一家哭,何如一路哭耶!”封建政治家尚有这么的胆识和胸襟,今天为了人民大众的福祉,为了中国经济社会的健康发展,我们更要痛下决心,与只图眼前灯红酒绿而不管将来洪水滔天的“特殊利益集团”毅然切割,要像明史记载的

那样：“救一路哭，不当复计一家哭。”

遏止基层权力的失控

十七届四中全会公报指出：“当前，党的领导水平和执政水平、党的建设状况、党员队伍素质总体上同党肩负的历史使命是适应的。同时，党内也存在不少不适应新形势新任务要求、不符合党的性质和宗旨的问题。”四中全会连用3个“严重”发出警告：这些问题“严重削弱”党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严重损害”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严重影响”党的执政地位巩固和执政使命实现。

当前，人民群众对中央践行“科学发展”、“和谐社会”的执政宣示和巨大诚意抱以厚望。特别是在2008年汶川地震中，天安门广场上神圣的国旗第一次为死难平民而低垂，那一刻党心和民心，政府和人民水乳交融，是“非典”应急处置以来“胡温新政”的又一个民意高峰。

然而，从近几年的一些突发公共事件，特别是群体性事件中，也要看到民众心目中，政府的公信力和美誉度，从中央到地方，从地方到基层，呈现逐级下降态势。特别是一些基层政府，比如群体性事件高发的县城和县级市政府，对于民众特别是一些弱势群体的基本生活保障和基本人权，表现得麻木不仁，甚至胡作非为，到了惊人的地步。

例如湖北巴东县邓玉娇案，明明是邓贵大、黄德智这样的基层无良官员到色情场所索取色情服务，被拒绝后使用了暴力，涉嫌强奸，巴东警方最初却认为邓玉娇涉嫌故意杀人，让网民感觉官官相护。网民挖苦说：这样办案，邓贵大快成为因公殉职的烈士了。在舆论的压力和上级的干预下，巴东县政府在案发21天后才宣布涉案官员黄德智被开除党籍、辞退和治安拘留，另一名涉案官员邓中佳也被辞退。在邓玉娇案中，邓贵大只是一名股级官员，黄德智、邓中佳连股级都算不上，是聘用员工借调在政府招商办工作，连跟他们的“切割”，决心下得都如此艰难，令人感慨。

再如贵州习水县嫖宿幼女案，在前后2个月甚至更久的时间里，11名未满18岁的女生被有组织地嫖宿，嫌犯有5人为公职人员，令人发指。

事发后的调查过程也艰难曲折，如果不是省委领导做出批示，此案或许仍未水落石出；如果不是迫于上级命令和舆论压力，如此恶劣的刑事案件，很容易被当成“一般卖淫嫖娼”案件处理。

在湖北石首市（县级市）骚乱中，青年厨师涂远高坠楼身亡，家属不服警方的自杀结论，不肯将尸体火化。近7万名“不明真相”的市民和周边县镇群众上街声援死者家属，把前来抢尸的警方堵在街头。这起比贵州瓮安事件更为严重的官民对峙、警民对抗事件，表明我们的基层政权已经失去相当一部分民意的信任。

在一些党员和领导干部言行中，“不符合党的性质和宗旨的问题”触目惊心地在存在，严重影响民众对党和政府的观感。例如据媒体报道，深圳那位酒后涉嫌猥亵11岁女孩的林嘉祥，自恃是“北京交通部派下来的，级别和你们市长一样高”，在女孩父母找他理论的时候，口出狂言：“我就是干了，怎么样？要多少钱你们开个价吧。我给钱嘛！”“你们这些人算个屁呀！敢跟我斗，看我怎么收拾你们。”

还有郑州市规划局副局长逯军，面对媒体追问经济适用房用地为什么盖上了别墅，脱口而出质问记者：“你是准备替党说话，还是准备替老百姓说话？”本来党章中明确宣示：“党除了工人阶级和最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没有自己特殊的利益。”

千万不要低估“P民”和“替谁说话”这两句话对我们党和政府的伤害！有些网民挖苦说：一语惊醒梦中人，林嘉祥和逯军就像安徒生童话《皇帝的新衣》里面那个说了实话的小女孩，道出了人民在如今一些党员干部心目中的真实地位。后来有交通部同僚为林嘉祥辩护说，网络“仇官仇政府”情绪让公务员成了“弱势群体”。我看这是倒果为因。恰恰是那些政府人格化代表的官员的所作所为“无人民”甚至“反人民”，才戳中了民众心中长期的隐痛，引发了几乎是全民愤怒的讨伐。我也愿意相信同僚所言林嘉祥平时是个“很好的干部”，但越是如此，越可能验证了这样一个假设：“一个飞扬跋扈的权力者是被一个坏体制惯坏的，而非他的道德人性有多么的恶劣。”因此，四中全会要求“全党警醒”，“健全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机制”，这是对党的建设和政府管理现

状的清醒观察和深刻把脉。

有必要由此反思官场的政治生态,是如何形成这样两种思维和行为惯性的:一方面与无良官员藕断丝连,把网上反贪官的呼声下意识解读为反体制,顿生敌意;另一方面对张海超矽肺鉴定这样的平民事务态度冷漠,逼着人家去“开胸验肺”冒死明证,到头来还要惩处那家开胸医院。这样做,是置政府于不义,而把当下中国社会公正的旗帜拱手让给自由知识分子甚至境外媒体。本来,我们“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政府,是最有善意也最有能力推进和保障社会正义的。这不正是值得我们各级领导干部深长思之吗?

去年冬天以来,全国组织了县委书记、县纪委书记、县公安局长、县级法院院长等一系列基层干部培训,不少省市组织了县派出所长培训,都是要提高基层干部排解矛盾、聚拢民心的执政能力,夯实我们党持续执政的群众基础。近年来推行的“省管县”体制,除了财政方面绕开地级市、强县扩权,也有省直管县主要干部、强化基层权力监督的考量。这些都体现了中央的良苦用心。

在加强和改进自上而下的培训和监察的同时,还需要引入自下而上的监督特别是选举机制。这就是继续推进和逐步扩大80年代开始的基层自治思路。全国人大常委会前委员长彭真1987年11月23日指出:“长期以来,我们自上而下的很多,自下而上的东西很少。”彭真寄希望于村民自治这样的基层民主实践,把一个村范围内的公共事业,交给群众用民主的程序来决定,一步一步地掌握民主的操作方法。“老百姓现在如果通过这种直接民主形式管理好一个村,将来就可能管好一个乡,管好一个乡以后,将来就可以管好一个县、一个省,真正地体现出我们的国家是人民当家作主。”把自上而下的勤政和反腐倡廉要求,与自下而上的选举、监督结合起来,可能是提高基层管制能力、解决激起草根民怨甚至民变的吏治问题的治本之策。

基层民主需要一个有序推进的过程,不能操之过急,但从各地非常事态频出看,这个问题具有特殊的急迫性。从河南灵宝王帅案到内蒙鄂尔多斯吴保全案,以“诽谤政府”为由而“跨省抓捕”网民,成为某些基层政府面对批评而自保的本能

反应。今年六七月间,杞县发生钴60放射源故障,在政府沉默1个多月后,人民纷纷举家出逃。结果,政府非但没有为这起现代版的“杞人忧天”向民众道歉,反而迁怒于在恐慌中交流不实传言的民众,宣布抓获5名“造谣者”,其中包括只是在网上复制粘贴核事故传言的网民。近年来,网络监控技术流入县市级,成为某些基层官员对付舆论监督的工具,尤其令人不安。要落实四中全会提出的“健全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机制”任务,遏制某些基层官员的恣意妄为,基层民主只能前进,不能后退。可以这么说,在今天,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保障新闻媒体的舆论监督权,是对现阶段自上而下的行政管理体制的有力补充。推进基层民主,揭露和制止基层官员扼杀民众表达和新闻监督的行为,就是保障党的集中统一领导,保障中央的政令畅通,保障新中国的红色江山不因那些无良官吏而变色。

反思维稳逻辑 唯求长治久安

近年来,改革和社会转型期的各种矛盾凸显和叠加。在城市,企业改制、职工下岗、拖欠工资、大中专毕业生就业、拆迁安置、城市管理、乱摊派乱收费、社会治安、干群关系、警民关系、非法集资等问题经常引发各种矛盾;在农村,土地承包流转、土地征用、水源林地之争、矿山开采、环境污染、村委会换届选举、干部作风等问题很容易挑起冲突。各地城乡突发公共事件此起彼伏,有的甚至酿成群体性事件。各级政府为了维护社会稳定,维护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祥和环境,做了大量的工作,经常是投入了昂贵的经济和人力成本。但往往工作没少做,钱没少花,还是顾此失彼,按下葫芦起了瓢。我想,可能有必要对一段时期以来的维稳逻辑做点分析。

社会转型的一个难题,就是改革要讲求节奏,发展要保持稳定,维稳的重要性毋庸置疑。但维稳工作中孰轻孰重,涉及公共管理的价值取向和政治伦理,其短期效果和长期效应也大不一样。

维稳的第一层次是不出事,或者出了事赶紧平息事态。因为如果地方政府门前出现静坐示

威,或者村民维权占据了国道,非同小可,搞不好就会被问责罢官。现阶段地方政府在这个层次上煞费苦心,耗力甚巨。其实,在中国的现实环境里,没有公权力做不到的事情,关键要看在维稳过程中现在和将来要付出的成本有多大。在邓玉娇案中,为了制止记者前来报道和网友前来“旅游”,巴东县政府组织了多少力量,长江航线巴东码头停运,在巴东境内汽车上盘查外地人身份证,宾馆宣布“客满”,野三关因“防雷击”而停止电视转播。但巴东政府和警方就是迟迟不肯给邓玉娇的防卫行为做出恰当的定性,不对涉案官员进行惩处,结果民怨难平,巴东仍然难以实现稳定。

在平息突发事件的过程中,有个突出的问题,就是公权力对强制手段的滥用。有的地方领导干部遇事不敢到现场去、到群众中去听取意见、解决问题,而是动辄把警察推到前面。但警察不是解决矛盾的主体,而是一种辅助力量。解铃还需系铃人,公权力的主要责任要由党委和政府来担当。前不久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人民武装警察法时,人大常委和社会舆论普遍认同武警“参加处置暴乱、骚乱、大规模严重暴力犯罪事件、恐怖袭击事件和其他社会安全事件”,但不少人强烈支持该法对地方政府调动武警权限进行限制,认为以往一些地方政府把武警“当做拿枪的城管”而滥用的情况比较严重,必须予以纠正。

实际上,近年来“群体性事件”这个中性概念的提出,本身就表明政府以现代执政党的思维,对聚众示威、罢工等行为作出了新的定性,从过去的阶级斗争观念,转变为政府在不同利益群体的博弈乃至冲突中维持秩序、调和鼎鼐的理念,依法处理,民主处理,科学处理。如果我们固守革命党的传统思维,对于群体性事件,习惯地以为大多数群众“不明真相”,少数别有用心的人“煽动破坏”,境外敌对势力的“策划支持”。从而,一开始不能对事件性质作出正确科学的判断,而后又不能对自己的错误处理方式进行实事求是的反思,结果不但事态不能及时平息,甚至扩大了事端,酿成撕裂干群族群关系的痛心后果。这个教训应当记取。

维稳的第二层次,是认真对待当事人的利益诉求,帮助解决老百姓的民生和权益保障等实际

问题,用妥善调节利益冲突来构筑社会稳定。云南省委宣传部最近的一个紧急通知说得好:各种公共突发事件和群体性事件虽然诱因复杂,但矛盾的焦点绝大多数都集中在党委、政府和群众的关系上,往往与党委政府决策不当、工作不力、作风不实等问题有关。实践证明,人民内部矛盾中大多数群众的共同诉求都有合理的地方,绝大多数群众是讲道理的。各级党委政府一定要多从自己身上找原因,不能一味指责群众“不明真相”,甚至给上访群众乱扣帽子。今年8月26日,云南陆良县村民与煤矿发生冲突,多人受伤,连带现场维持秩序的警车也被砸。事态平息后,县里工作组没有像过去那样追查“聚众闹事”的“幕后指使者”,而是与媒体一道走村串户,听取村民意见,并把互联网当成群众意见表达的新平台。县委、县政府组织多个职能部门现场办公,特事特办,逐一落实了村民的6条合理诉求,同时驳回了一条按人头补助、按庄稼赔偿的不合理要求,得到了广大群众的谅解。云南尝试“以群众诉求为中心”的处理突发事件和维稳新思路、新机制,值得充分肯定。

维稳的第三层次是修复在突发事件和日常工作中被质疑和伤害的政府公信力,促进官民协商对话,化解政治对立情绪,增进社会和谐。每次网络热点事件的处置结果,相当于一种不成文的判例,会影响公众对社会正义的信念,对共产党领导的信心。近年来很多突发事件的处置由于没有达到人民群众的期待,事态降温和平息后,民间会以娱乐化的方式,比如“三个俯卧撑”、“欺实马”、“被自杀”等网络流行词,留下永久的记忆,从而给党和政府的公信力留下永久的伤害。为政者不能不察。不能简单地指责民众偏激,也可能是因为我们的官员过于傲慢跋扈,凭借公权力的绝对强势地位,甚至不屑于对老百姓讲一点沟通技巧,一次次“侮辱公众的智商”。我们可以要求人民群众珍惜安定团结的局面,理性地看待官员贪腐、社会不公等问题,言论和行为不能走极端,但更要在现实生活中抑制强权,扶助弱势群体,维护社会正义,修复社会信心。希望在突发事件的处置过程中,政府与公众及时开展良性的沟通互动,而不是加剧官民对立,加剧当下弱势群体和官商“特殊利益群体”之间的政治不认同。突发

事件的不当处置，特别是如果存在颠倒是非、官官相护、社会不公等行为，将导致民心的进一步丧失，而一次次民怨的积累最终必将酿成大患。

能不能说，内在的社会和谐比表面的社会稳定，是更值得我们重视和维护的目标？必要时采取强力措施压制社会骚乱、恢复社会秩序，是人民政府的职责和权力；但局势稳定后，还是要下大力气来面对和化解导致事态恶化的种种社会不和谐因素。一味依靠强制措施，甚至凭借蛮力，强行缔造的稳定，是遮掩甚至加剧了社会不和谐的表面稳定、暂时稳定，只是暴风雨前的宁静，火山爆发前的地火运行。不去反思突发事件的深层原因，社会深层矛盾仍在，老百姓内心的怨怼仍在，甚至因为应急处置不当，旧怨又添新恨，只会为下一起更加激烈的群体事件准备火药。要致力于建立和完善正常的利益表达和博弈机制，推动政务信息公开，保障政府响应民众诉求、司法公正、弱势群体的权利救济，以及传统媒体和互联网的舆论监督，以增进社会和谐来保障社会稳定。只有社会内在和谐的稳定，才是真正的稳定，才是釜底抽薪、长治久安之道。

在这里，我想提出一个“维稳”成本问题。在不少地方，政府在常规制度建设和完善方面投入的精力太少，平时用很少一点钱就能解决的问题，就是麻木不仁，甚至冷酷无情。非要等到“小事拖大，大事拖炸，以暴易暴”以后，才迅速出面：一手实施强制，公检法等政府机构超常运转，比如各地的“截访”就是一笔不小的人手和财力开销；一手实施“赎买”，用政府财政大包大揽的办法安抚闹事群众，一些地方有“人民内部矛盾要用人民币来解决”的说法。“强制”和“赎买”这两手，花的都是纳税人的钱。

“维稳”成本居高不下，还与政府无视社会力量的存在、力图全面控制社会有关。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中国人从“单位人”变成“社会人”，出现利益多元化和不同的利益群体，市场中介组织、社会中介组织开始蓬勃兴起。在各种利益矛盾和冲撞中，市场中介组织和社会中介组织，以及职业道德、行业规范、公民伦理，本可成为调节矛盾的第一道防线。但是，在传统的高度集权逻辑下，习惯于把“公民社会”视为政府管理的对立面，把志愿者的公民伦理也下意识地视为对政府

的离心倾向，心存防范和忌惮。例如去年汶川大地震中以中产阶级为主的百万志愿者，其中一半以上是“80后”，通过网上QQ群、BBS和网下民间社团自发集合，急赴灾区，救死扶伤，为政府救援力量拾遗补缺，表现出可歌可泣的爱国情怀和献身精神。可惜，这笔宝贵的道德伦理财富和社会组织资源未能受到应有的尊重和保护。社会力量的虚化，只会让任何地区性、行业性的利益矛盾和冲突全部指向政府和执政党，使得社会转型期和矛盾凸显期的政府疲于应付各种琐细的具体矛盾，经常让政府自身也成为矛盾的一方，甚至是本可相互制衡的各种社会利益集团的一致斗争目标，而失去了宏观调控的政治高度。

值得警惕的是，有些地方和职能部门常借维稳之名，任意夸大社会上某些不和谐、不稳定因素，以恐吓和绑架上级，换取更多的财政投入，制造政绩。这种不负责任的“维稳”实际上已经“产业化”了，距离“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政治操守更远了。

同样需要警觉的是，在维稳防乱的旗帜下，把那些普通而复杂的利益矛盾政治化，上纲上线，超常规地强化各种传统的管理机制，遏制普通老百姓正当的利益诉求，无视和拖延社会深层矛盾的解决，无期限地推迟本该进行的社会管理体制和政治管理体制的改革。例如，信访工作中如果继续按照信访量给各地排名，并厉行信访责任追究制，只会鼓励地方政府更加卖力地派人进京“截访”。而推进司法改革，保障和修复司法这道社会公正最后的“底线”，才能最有效地“截访”于无形。

六十华诞，人民共和国的成就如日月之辉，任凭谁人抹之不去。而我国面临的经济发展、社会公正、政治清廉、民族和谐等诸多问题的困扰，却更需要全党居安思危，增强忧患意识。千万不能只顾眼前，急功近利啊！要清除几千年的封建主义思想意识的影响，要进一步推进政治体制、经济体制、文化体制和社会体制的全面改革，要真正建设民主、富强、文明、和谐的小康社会，前进道路上还会有重重阻力，还要对付许多急流险滩，任重而道远！

（本文作者系《人民日报》前副总编辑）

（责任编辑 徐庆全）

中国六十年政体的嬗变

● 徐庆全

1949年至2009年,中国共产党立国已然六十年了。就政体而言,无论是“政治协商会议”,还是“人民代表大会”,都有这样一个前提,即“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因此,从总的方面来说,六十年来,中国共产党是这个国家的主宰,这是不争的事实。不过,从另一个方面来看,在这个不争的事实后面,也产生了嬗变:中国政体经历了从“强人政治”到“双峰政治”再到现今的“常人政治”的过程。这个过程可以分为两个三十年来考察:1949年至1978年为第一个三十年,这是毛泽东执政的三十年,是“强人政治”的时代;1979年至2009年,是“强人政治”向“双峰政治”过渡并最后走向“常人政治”的时代。

“强人政治”时代

先说1949年至1978年的“强人政治”时代。这个时代的最大特征是:党的领袖毛泽东是一尊“神”,一言九鼎地决定着国家的走向。

造就这样一个时代,是国际“大气候”与国内“小气候”相互交错的结果。

先说国际“大气候”。中共是因“十月革命一声炮响”而建立组织的。在其由弱到强的发展历程中,曾经得到斯大林领导下的苏联和实际在苏共领导下的共产国际的有益帮助;而在1949年立国后,在很长一段时间内,采取的又是“一边倒”——倒向苏联——的单一外交政策。因此,苏联的组织形式,渗透到中共内部。

苏共领导下的苏联,曾经长期盛行个人崇拜,对于领袖人物的过分颂扬开始于斯大林时代。对斯大林的个人崇拜形成于上个世纪三十年代,风行于四十年代,并推广到其他社会主义国

家。对中共而言,即使在偏居一隅的延安,也能不时领略到这股来自“西伯利亚”的崇拜之风。苏共是高度意识形态性的政党,即高度重视思想观念的正统性、权威性和排他性,并力求在此基础上统一党员的思想行动并统制社会的。延安整风,毛泽东致力于在党的组织方式上学俄国布尔什维克,即一方面注意使党的组织广泛发展成群众性的党,一方面又强调领袖作用,严格等级、纪律与服从,以党政军权力高度集中统一为原则。因而,延安整风后,党内形成了一个对党政军最高机构的决议具有最后决定权的政治军事最高领袖,其决策的成败对党的命运具有不可逆转的决定性影响,造就了中共领导下的革命一步一步走向胜利的契机——战争年代的威权,或者说革命党时期领袖的威权,至少是一个党或一个组织发展壮大的重要条件。

1949年立国后,中共本应由革命党转化为执政党,摒弃战争年代的政治,向真正的“政治协商会议”制度转化,但不幸的是,斯大林时代的烙印,反而更加清晰。1956年苏共二十大赫鲁晓夫揭露了斯大林的个人崇拜之后,毛泽东虽然曾经也批判过斯大林的错误,却是淡淡的,浅浅的,随后变本加厉地搞斯大林式的个人崇拜。而且还援引马克思列宁主义,为斯大林的错误找论据,证明自己搞个人崇拜的正确性。国际“大气候”反而为国内“小气候”强烈造势。

再说国内“小气候”。国内何以能形成“小气候”,与中国共产党在立国前后颇得人心有关。自1921年建党以来,中共所打出的旗帜是解放无产者,解放被压迫者,并以此与已经存在的国民党政权相抗衡。1937年全面抗战爆发后,中共适时地抓住了民族生存和解放的话语权,抓住了

“实现政治制度的民主改革”(毛泽东语)的话语权,赢得了全国绝大多数民众的支持,队伍不断壮大,逐渐形成了可以与国民党政权分庭抗礼的局面。中共以反对一党专政、成立联合政府为口号,赢得了大多数以知识分子为核心的党派或无党派的支持,削弱了国民党政权的力量。抗战胜利后,在国共交锋的历史舞台上,中共更加强调反对一党专政,高扬“联合政府”的旗帜,大批中间党派和无党派人士纷纷响应中共的主张,强烈要求国民党废除一党专制,则使国共两党政治地位出现了严重逆转。中共在政治上又胜出国国民党一筹。这样,1949年中共立国后,中共所具有的向心力是空前的。虽然政体仍为一党专政,但“政治协商会议”的模式,使绝大多数的人尤其是知识分子相信了中共的执政诚意;土地改革和农村合作化唤起了亿万农民的热情,跟以美国为首的联合国十六国军队在朝鲜打得难解难分,恢复了民族的自尊心……这一切,使得毛泽东为首的共产党政权成为全体民族仰视的灯塔。在这个灯塔的光环下,人们因为一个统一的思想而自愿放弃了自己的思考。那些历经不同政权分散在全国各地以及海外的知识分子,即使是曾经对中共、对毛泽东有过怀疑的人,也产生了真诚的信服,更何况从解放区来的真诚地为共产党的事业奋斗过的人。于是乎,党就指挥了枪,指挥了民众的思维。党也顺势地巩固、加强在民众中的地位。党的领袖“万岁,万万岁”地被神化;“我把党来比母亲”,让民众觉得自己就是一个永远长不大的孩子,时时刻刻地需要党来替他们思考,替他们作主。

在强化党权的同时,党的领袖毛泽东也被赋予至高无上的权力,被造就成为党的化身,造就成为永远正确的“神”。毛泽东时代就成为一个“强人政治时代”。他可以一言九鼎地决定党内其他人的命运:刘少奇、彭德怀、邓小平等人,因为他的指示,或遭受迫害致死或退出政坛为民;他可以一言九鼎地决定中国的命运:1957年的反右派,1958年的大跃进,直至十年“文化大革命”,使大多数中国人的命运被改变。

“双峰政治”时代

1976年毛泽东逝世,1978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将毛时代以阶级斗争主政的模式转换为以经济建设为重心,中国开始了以经济体制改革为重点的改革开放时代。虽然毛所开启的“强人政治”模式并没有被摒弃,但是,改革开放从根本上说,就是改掉毛时代的体制。因此,在改革的过程中,尽管“毛泽东思想的旗帜”一直被高举着,但从第二个“历史问题决议”把“毛泽东思想”再分出个毛泽东“晚年思想”开始,就意味着毛“强人政治”的政体在逐步地削弱,“双峰政治”逐渐成为去“强人政治”的一个过渡。

何为“双峰政治”?杨继绳在《中国改革年代的政治斗争》一书中,梳理了改革开放过程中党内的争论,这种争论,在党内高层主要在邓小平和陈云之间展开。简单地讲,邓小平主张经济走向市场,而陈云主张“整顿”,以计划经济为主,市场经济为辅。应当说,两位中共元老都认为毛时代的思路有问题,要改革,但对改革的走向却发生了分歧,而双方在党内外都各有拥趸(拥护邓的路线的人占大多数)。对改革话语权的争夺,就形成了“改革年代的政治斗争”。笔者在读到杨继绳书的征求意见稿时,提议他不妨以“双峰政治”这个词来涵盖,他接受了并在序言中写出了这一概念。

“双峰政治”大致是在1979至2009年这三十年改革年代的前半段,也就是人们常说的“邓小平时代”。用“邓小平时代”来概括一段历史,本身就说明,邓小平是这段历史的核心。事实也的确如此,在重大政治问题上邓小平有最后决定权,这是党的高层会议定下来的。但是,事实还有另外一面,即邓却不可能拥有毛泽东“强人政治”时代一言九鼎的能力了。陈云等另外一批中共元老对改革开放有自己的意见,邓却无法像毛处理刘少奇等人,包括像处理他邓小平本人一样的方式,来打压不同意见者。

邓小平的重大贡献在于,在“强人政治”解体的形势面前,他是顺应这种潮流而不是逆向而动。邓小平理论有各种各样的解释,但在我看来,最重要的是一个字——“看”,三个字——“不争论”。“看”,看出了“包产到户”,看出了“个体经济”和“私营经济”;而“不争论”,虽然透露出“强人政治”被逐渐消解后的无奈,却是削弱“双峰政

治”影响最高明的手段,也是让实践来去意识形态化争论的最好方法。

这样,邓小平时代的“双峰政治”就消解了“强人政治”的威权;与“强人政治”相对应的“常人政治”就呼之欲出了。邓小平明白这一点,但改革中关乎意识形态的争论,也使他意识到继续深化改革,仍然需要一种政治者的威权。因此,邓小平用“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这样的语汇来树立后任的威信。但在邓小平、陈云等人谢世后,中共政体就进入了“常人政治”时代。

“常人政治”时代

所谓“常人政治”,不仅说的是执政者是“常人”,而且就执政方式而言也只能是常人议政。毛泽东、邓小平等人是靠长期的威望而在党内形成权威的,而继任者是从和平年代走过来的,资历与党内相同年龄的人差不多。既然资历一样,大家也就谁也不具有历史形成的权威。尽管一党专政的政体还在延续,但党的领袖的权力却发生了巨大的变化。江泽民时代因为邓小平的作用,还勉强可以用“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这样的语汇,而到了胡锦涛时代,就只能变成“以胡锦涛为总书记的党中央”了。这种语汇上的差异,也说明中共政体完全进入了一个“常人政治”时代。

在“强人政治”向“常人政治”过渡的过程中,民间社会的雏形,则进一步推动了中国政体向“常人政治”时代的转化。

1979年至今的这三十年,虽然政权的根基一如前三十年,但改革开放使政权的构成开始有所改变。改革开放三十年,经济取得的重大成就自然举世瞩目,但与经济的成就相比,公民社会由蹒跚学步而初现雏形,则更是一个泽被后世的、值得大书特书的成果。改革开放之所以能够取得成功,最重要的原因是,党开始觉得自己不是万能的了,民众也不是永远长不大的孩子了。改革开放三十年的历史,用三句话就可以大致梳理出一个脉络。第一句话,是邓小平著名的论断:“摸着石头过河”,党和政府不知水的深浅,民众就可以自己摸索着过河了,于是乎,包产到户、个体经济、乡镇企业,应运而生。民众的行为,试出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亿万中国人民命运的最高主宰。当时广为流传的歌曲是:“大海航行靠舵手,万物生长靠太阳,干革命靠的是毛泽东思想。”

了水的深浅,党和政府随后就给立上了一个标杆,后起者顺着标杆大量地“过河”了。第二句话,是“没有政策比有政策好”。这是八十年代中期民众朗朗上口的一句话。改革到八十年代中期,党和政府开始有意识地制定政策引导改革开放。或许政府的用意是好的,但有些政策却成为民众继续摸索过河的束缚了,因而民众才有了如此感觉,对政府的一些政策提出质疑,使得党和政府的威权进一步被消解。第三句话,是“端起碗来吃肉,放下碗来骂娘”,这是九十年代初期耳熟能详的民谚。民谚里的“娘”,自然是“我把党来比母亲”的那个“母亲”,而骂者,自然是民众——尽管在骂,但民众仍然认同孩子的身份,前三十年教育的影响依然显现。民众为什么要骂?不仅是因为党和政府又致力于重新恢复到万能的状态,而且还因为党政官员在逐渐形成一个利益集团——从官倒开始,现今已成为全社会民众人人骂之的腐败。进而再问,为什么敢骂?原因就是公民社会初现雏形。

公民社会的雏形,打破了“强人政治”时代一种话语体系——即“国家话语体系”独大的局面,形成了“民间话语体系”,使政治的决策权不再是一个领袖、一个政党所独有的权利了,决策者不但不能一言九鼎,而且必须倾听民意。因此,公民社会的雏形,客观上成为中国政体向“常人政治”时代转变的推手。

“常人政治”时代,“国家话语体系”与“民间话语体系”并行前进。这两套话语体系会延伸出不同的指向,“国家话语体系”下的政治体系,可称之为“党化政治”,是立国以来就维护的政治体制——“强人政治”将“党化政治”体现到极致,尽管在“常人政治”体制下一直在削弱,但愈被削弱就愈需要维护,因而“党化政治”不会那么容易被消解。维护的手段有多种多样,大致上说,在党内实行真正的民主,或许是强化“党化政治”的

最重要的,也是最有效的手段。

“民间话语体系”下的政治体系,可称之为“民间政治”。随着公民社会的成长,“民间政治”必然要对“党化政治”构成威胁。事实上,这种威胁目前已经存在了。中国社会官与民的矛盾凸显,就是“党化政治”与“民间政治”的一种博弈。这是双方为捍卫各自利益的冲突,因此,一件小小的事情就可以引起一场令人防不胜防的群体性事件!贵州瓮安、湖北石首一直到不久前的通钢事件,都说明了这一矛盾的不可预测性。

“常人政治”时代所并存的“党化政治”和“民间政治”,会在矛盾中不是此消彼长就是彼消此长,双方必将相互依存。而中国的政体,也会在这种相互依存中慢慢地选择一种走向,最终具有公民社会的理性特征。

(责任编辑 吴 思)

本刊谴责抄袭行为的声明

本刊声明:我们谴责任何侵犯知识产权的行为,随时准备借助法律、行政和舆论等手段打击侵权行为。今后凡给本刊投稿,投稿者对所投稿件必须有完整的知识产权,如发现抄袭,一切后果由投稿者承担。本刊2009年发生两起侵权行为,本刊编辑部为失察向原作者和读者表示歉意,并公布侵权者给本刊的道歉信。

本刊2009年第10期发《揭秘台湾地下党》一文后,本刊热心读者来信指出该文有抄袭之嫌,为此,本刊编辑部除了扣发稿费以外,还责成该文的投稿人蒋益文做出说明。蒋发来检查如下:

尊敬的《炎黄春秋》杂志社:

我发表在《炎黄春秋》2009年10月号的《揭秘台湾地下党》一文,是摘录自网络的相关资料,我发表时没有注明资料来源和原作者姓名,严重损害了原作者的权益,刊物的声誉,造成了多方面的恶劣影响,在此我向《炎黄春秋》、各位原作者和广大读者致歉,检查错误,请求得到原谅,保证以后不再发生类似事件。

此致
敬礼!

蒋益文
2009年10月30日

本刊2009年第10期发《毛主席语录编辑出版内幕》(投稿者贺吉元,湖南省博物馆原副馆长)一文后,韦梅雅来信,称此文系抄袭她的作品,现将韦梅雅的来信发表如下:

贵刊2009年第10期发《毛主席语录编辑出版内幕》一文,系抄袭我的《毛主席语录》编辑编发寻踪》一文,望贵刊核实后酌情处理。

韦梅雅
2009年11月4日

韦梅雅来到本刊编辑部,我们请她与贺吉元在电话里沟通,贺吉元向韦梅雅表示道歉,并表示退还稿费。我们要求贺吉元就此事作出答复,他已来信,原文抄录如下:

炎黄春秋编辑部:

笔者的《毛主席语录编辑出版内幕揭秘》一文在贵刊发表后,引起了点麻烦,在此表示歉意!至于文章本身的一些情况,已在电话里作了解释。

贺吉元
2009年11月4日

64号文件：官大还是法大

• 崔敏

整整30年前,中共中央发布了《关于坚决保证刑法、刑事诉讼法切实实施的指示》,即著名的中发[1979]64号文件(以下简称“64号文件”),这是一个拨乱反正的指导性文件,对于社会主义法制建设具有深远的意义。

遗憾的是,如此重要的一个文件后来竟被人们淡忘了,以致现在有许多同志不知道曾经有过这样一个文件。有鉴于此,有必要重温这一文件的内容,并就相关问题做一些探讨。

64号文件出台的背景

众所周知,我国的法制建设并非一帆风顺。要说明64号文件出台的背景,有必要回顾一下我国法制建设的曲折历程。

建国初期,当新生的人民政权已经巩固、国民经济初步恢复之后,1954年制定了第一部宪法。彼时彼刻,毛泽东强调:“一个团体要有一个章程,一个国家也要有一个章程,宪法就是一个总章程,是根本大法。”他还指出:“通过以后,全国人民每一个人都要实行,特别是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要带头实行,首先在座的各位要实行。不实行就是违反宪法。”^{注1}在1956年召开的党的第八次代表大会上,董必武同志提出“依法办事是加强人民民主法制的中心环节”,要求做到“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注2}在此前后的一段时间,比较重视法制建设,被后人称之为“法制建设的第一个黄金期”。

然而,时过不久,最高领袖对自己主持制定的宪法也“记不得”了,竟然说:“宪法是我参加制定的,我也记不得。我们基本上不靠那些,主要靠决议、开会,一年搞四次,不能靠民法、刑法来维

持秩序。”^{注3}法律虚无主义由此确立,法制建设陷于停滞,进而遭到破坏。

1957年春夏之交开展的“反右派”斗争是一个转折点,标志着“左”的指导思想占据了统治地位。未经任何法律程序,就给55万多名知识分子戴上“资产阶级右派分子”的帽子,列为专政对象。1958年,最高领袖又发动了一场前无古人的“大跃进”,提出一系列根本不可能完成的高指标,宣称要“三年超过英国,十五年赶上美国”,甚至提出“两年超过英国”。上有好者,下必甚焉,于是各地便争着“放卫星”,吹起了一阵浮夸风。在1959年召开的庐山会议上,彭德怀等同志对“大跃进”中的某些做法提出批评,引发领袖的震怒,无端地打出一个“以彭德怀为首的反党集团”,继而从上至下层层大反“右倾”,又整肃了380万人。“大跃进”的最终结果是图虚名而招实祸,由于虚报的“增产粮”都被上级征收,导致农村严重缺粮,全国饿死了3750万人。

1962年1月,中央召开七千人大会,刘少奇对大跃进的失误作出“三分天灾,七分人祸”的中肯评价。同年5月,刘少奇又主持对1958年以来的政法工作进行总结,明确指出:“总的经验教训是混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主要是误我为敌,打击面过宽。”他还指出:“法院独立审判是对的,是宪法规定了的,党委和政府不应干涉他们判案子。……不要提政法机关绝对服从各级党委的领导。它违法,就不能服从。”^{注4}话虽不多,但画龙点睛,触及了最要害的问题。

可惜,上述意见并未在党内形成共识,“左”的一套愈演愈烈。直至1966年发动史无前例的“文化大革命”,使中国陷入了持续十年的内乱。“文革”的口号是“造反有理”、“全面内战”,公然

宣称“和尚打伞,无法无天”^{注5}。致使冤假错案遍于国中,亿万人民身受其害。死了2000万人,整了1亿人,浪费了8000亿元人民币。^{注6}亲身经历过那一段历史的人,至今想起来都感到后怕。

1976年10月,以华国锋、叶剑英为首的党内健康力量,顺应党心、民心,果断地一举粉碎“四人帮”,挽救了国家,挽救了党。随后于1978年底召开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开创了改革开放的新时期。这是新中国历史上的伟大转折点。人们痛定思痛,回想“大跃进”和“文化大革命”期间鬼魅横行,无法无天的惨景,痛切地认识到“无法必然乱国,治国必须依法”。反映民意的要求,顺应时代的呼唤,十一届三中全会提出:“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制”的方针,要求做到“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随后,1979年7月召开的五届人大第二次会议,制定了刑法和刑事诉讼法,标志着社会主义法制建设重新起步。

鉴于过去多年法律虚无主义盛行,党内外存在严重的思想混乱。许多错误的思想和做法如不彻底改变,已经制定的法律将不可能顺利实施。为此,中共中央于1979年9月9日发布了《关于坚决保证刑法、刑事诉讼法切实实施的指示》。这就是著名的64号文件发布的历史背景。

64号文件的主要内容

64号文件是拨乱反正的伟大成果。它直接针对的是保证刑法、刑事诉讼法的切实实施,但它的内容却远远超出了这个范围,是对全党全民进行法制教育,准备厉行法治的一个纲领性文件。

文件首先指出:“刑法、刑事诉讼法同全国人民每天的切实利益有密切关系,它们能否严格执行,是衡量我国是否实施社会主义法治的重要标志,……这是一个直接关系到党和国家信誉的大问题。”接着又指出:“我们党内,由于建国以来对建立和健全社会主义法制长期没有重视,否定法律,轻视法制,以党代政,以言代法,有法不依,在很多同志身上已经成为习惯;认为法律可有可无,法律束手束脚,政策就是法律,有了政策可以不要法律等思想,在党员干部中相当流行。……

如果我们不下决心解决这些问题,国家制定的法律就难以贯彻执行,我们党就会失信于民。”

基于上述认识,中央对“两法”的实施作出了五项指示(下面引述五项指示的原文。篇幅所限,引文有所删简):

一、严格按照刑法和刑事诉讼法办事,坚决改变和纠正一切违反刑法、刑事诉讼法的错误思想和做法

各级司法机关处理违法犯罪问题,都必须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具体分析,准确量刑。……要严禁公、检、法以外的任何机关和个人,捕人押人,私设公堂,搜查抄家,限制人身自由和侵犯人民的正当权益。也不允许以各种理由,指令公安、检察机关违反刑法规定的法律界限和刑事诉讼法规定的司法程序,滥行捕人抓人,或者背离法律规定,任意判定、加重或者减免刑罚。严格禁止公、检、法机关以侮辱人格、变相体罚,刑讯逼供等非法手段对待违法犯罪人员或被拘留、逮捕、羁押人员。……各级党政领导人,不论职务高低、权力大小,都不得以言代法,把个人意见当作法律,强令别人执行。

二、加强党对司法工作的领导,切实保证司法机关行使宪法和法律规定的职权

今后,加强党对司法工作的领导,最重要的一条,就是切实保证法律的实施,充分发挥司法机关的作用,切实保证人民检察院独立行使检察权,人民法院独立行使审判权,……党委和司法机关各有专责,不能互相代替,不应互相混淆。为此,中央决定取消各级党委审批案件的制度。……党对司法工作的领导,主要是方针、政策的领导。各级党委要坚决改变过去那种以党代政、以言代法,不按法律规定办事,包揽司法行政事务的习惯和作法。

三、迅速健全各级司法机构,努力建设一支坚强的司法工作队伍

中央责成中央组织部会同各级司法机关和国家编制委员会,根据新的形势和任务的需要,尽快研究、制定健全各级司法机构和加强司法干部队伍的具体方案,有计划、有步骤地从党政机关、军队系统和经济部门,抽调一大批思想好、作风正、身体健康,有一定的政策和文化水平的干部,经过必要的训练后,分配到司法部门工作。

……地方党委对公、检、法机关党员领导干部的调配,应征得上级公、检、法机关的同意。

四、广泛、深入地宣传法律,为正式实施刑法和刑事诉讼法做好准备

要运用各种宣传工具,采用生动活泼的方式,广泛、深入地对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宣传法律,加强法制教育。……各级公、检、法机关的全体工作人员(包括民警、监狱和劳改工作人员)要首先学好刑法、刑事诉讼法的全部内容。……总之,要积极为刑法、刑事诉讼法在1980年1月1日起正式实施做好各种准备。

五、党的各级组织、领导干部和全体党员,都要带头遵守法律

我国法律……反映了全国人民的意志和利益,又体现了党的政策和主张,具有极大的权威。因此,从党中央委员会到基层组织,从党中央主席到每个党员,都必须一体遵行。必须坚持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原则,绝不允许有不受法律约束的特殊公民,绝不允许有凌驾于法律之上的特权。……有少数干部、特别是某些领导干部,以及他们的亲属,存在着特权思想,喜欢搞特殊化,甚至目无党纪国法,利用职权,营私舞弊,压制民主,打击报复,把旧式官场的腐朽作风和封建衙门的恶劣习气带进党内和国家机关内,严重地侵蚀党的肌体,损害党和人民群众的关系,破坏我国社会主义法制的尊严。党中央认为,有必要向全党同志敲起警钟,坚决刹住这一切歪风邪气。

上述五项指示,条理清晰,内容全面,论述深刻,要求明确而具体,特别是正式宣布“中央决定取消各级党委审批案件的制度”,更是汲取无数血的教训的慎重决策。经历过“文革”内乱的许多同志,看了这份文件,激动得热泪盈眶。普遍认

为,这个文件是建国以来甚至是建党以来,关于政法工作的第一个最重要、最深刻、最好的文件,是我国社会主义法制建设进入新阶段的重要标志。

64号文件的重要意义

64号文件是我党决心使中国迈向法治社会的宣言书。作为执政党的正式文件,第一次使用了“法治”一词,一开始就强调:刑法、刑事诉讼法能否严格执行,“是衡量我国是否实施社会主义法治的重要标志”;又说“这是一个直接关系到党和国家信誉的大问题”;如果不能贯彻执行,“我们党就会失信于民。”这些提法和用语,在我党历史上都是破天荒的。

64号文件的核心内容,是要从根本上理顺党法关系,使我国迈上健全法制、依法治国康庄大道。它为后来十五大正式将“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确立为治国方略奠定了基础。因此,不仅对于保证“两法”切实实施具有重要意义,而且对于国家的长治久安具有深远的历史意义。

中国共产党作为一个社会主义大国的执政党,对如何治理好国家承担着重大的责任。国家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能否健康、稳定、持续发展,关键在于执政党对政权机构和司法机关能否实行正确有效的领导。如果领导方式不正确,或者不善于领导,那就可能造成难以预料的后果,甚至会带来灾难。

对如何处理党法关系的两种意见

长期以来,在我们党内,对于如何处理党政关系和党法关系,始终有两种不同的认识和做法。特别是在建国后,原来的革命党成为执政党,在这个问题上的争论就更加突出。

(一)“以党治国”论

在处理党政关系和党法关系上的第一种主张(也是占居主导地位的认识与做法),是把党的领导解释为“党权高于一切”,乃至形成“以党治国”的观念。

早在1941年,邓小平同志就曾著文对这种主张提出过尖锐的批评,指出:“某些同志‘以党治国’的观念,就是国民党恶劣传统反映到我们党内的具体表现。”^{注7}他又说:“‘以党治国’的国民党遗毒,是麻痹党、腐化党、破坏党、使党脱离群众的最有效的办法。”^{注8}但是,邓小平同志这种语重心长的提醒,并未引起足够的重视。建国以后,我党成为了执政党,“以党治国”的观念不但没有消除,反而进一步强化。突出表现在1958年召开的第四届司法工作会议,那次会议贯彻“反右派”的精神,痛批所谓“资产阶级法律观点”,并采取组织措施,把司法部党组全体成员6人及正司级党员干部3人共9人打成“反党集团”(此案直到1978年12月才由中共中央宣布平反)^{注9}。会议结束后,最高人民法院党组向中央报送的《关于第四届全国司法工作会议的情况报告》中,有下面一段文字:“人民法院必须绝对服从党的领导,成为党的驯服工具。……把政法工作严格置于党的绝对领导之下,主动的向党委反映情况,请示和报告工作。法院工作服从党的领导,不仅要坚决服从党中央的领导,而且要坚决服从地方党委的领导;不仅要坚决服从党的方针、政策的领导,而且要坚决服从党对审判具体案件以及其他一切方面的指示和监督。”^{注10}同年8月,毛主席在北戴河借评论司法会议发表谈话说:“不能靠法律治多数人,……我们基本上不

靠那些,主要靠决议、开会,一年搞四次,不能靠民法、刑法来维持秩序。我们每次的决议都是法,开一个会也是一个法。”毛主席还说:“要人治,不要法治。《人民日报》一个社论,全国执行,何必耍什么法律?”^{注11}这些论断,就是“以党治国”论的极端表现。这种主张使党权无限膨胀,任意毁弃法制,要求司法机关做党的驯服工具,最终导致滥施专政,政治清洗不断,国无宁日,国民经济跌到了崩溃的边缘,亿万人民身受其害,也使执政党自身的形象受到严重损伤。

(二)“党政(党法)区分论”

与上述认识和做法相反的另一主张,以邓小平同志为代表,强调“党的领导责任是放在政治原则上,而不是包办,不是遇事干涉,不是党权高于一切,这是与‘以党治国’完全相反的政策。”

^{注12}

在这个问题上,董必武同志的态度与邓小平一致。建国初期,董老的多次讲话,对此作过许多精辟的论述,中心的意思是摆正党政关系和党法关系。

1950年8月,董老向中央提出调整党政关系的建议。他说:调整工作关系的关键是改进党政关系,党应集中注意全面工作的照顾,注意原则的领导,注意中心工作的推动和组织力量的配合,应避免具体工作上代替。^{注13}

1951年9月23日,董老在华北县长会议讲话的第三部分着重论述了“党与政权机关的关系”,指出:“党领导着国家政权。但这决不是说党直接管理国家事务,决不是说可以把党和国家政权看做一个东西。党领导着国家政权,但它并不直接向国家政权机关发号施令,……党不能因为领导政权机关就包办代替政权机关的工作,也不能因领导政权机关而取消党本身组织的职能。”^{注14}

1956年9月19日,董必武在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的发言,更为系统地阐明:“党是国家的领导核心。但是,我们党从来是把党组织和国家机关严格划分清楚的,党是通过自己的党员和党组织领导国家机关,而不是包办代替国家机关的工作,这是我们一贯坚持的原则。”^{注15}

至于党法关系,董老则讲得更明白,他指出:“党的领导不是每个具体案件都要党委管,如果

这样,那还设法院这些机构干什么。”^{注 16}

董老关于执政党如何领导政权机关与司法机关的论述,极大地丰富了关于人民政权建设和民主法制建设的理论,是我党在建国初期的重要历史文献。可惜,自从 1958 年第四次全国司法工作会议不点名地对董老的法学思想进行批判后,他的许多正确观点被束之高阁,“以党治国”论畅行无阻,董老也只能保持沉默。

在此特别需要说明:所谓“驯服工具论”,最早是由刘少奇同志提出的。第四届全国司法工作会议,就是贯彻刘少奇的指示,特别强调了“人民法院必须绝对服从党的领导,成为党的驯服工具。”但是,刘少奇的最大优点是勇于承认错误。到 1962 年 5 月,由他主持对 1958 年以来的政法工作进行总结时,他便公开否定了“驯服工具论”,明确指出:“法院独立审判是对的,是宪法规定了的,党委和政府不应干涉他们判案子。……不要提政法机关绝对服从各级党委的领导。它违法,就不能服从。”^{注 17}这种知错必改的态度,表现了共产党人的坦荡胸怀,实在令人感佩!

中发[1979]64 号文件的出台,是在党法关系上的一次彻底的拨乱反正。中央决定取消各级党委审批案件的制度,就是调整党法关系的关键之举。64 号文件进一步强调:“党委和司法机关各有专责,不能互相代替,不应互相混淆”,“党对司法工作的领导,主要是方针、政策的领导。各级党委要坚决改变过去那种以党代政、以言代法,不按法律规定办事,包揽司法行政事务的习惯和做法。”这些提法,前所未见,真可谓振聋发聩,使人有耳目一新之感。

重温 64 号文件的感慨

遗憾的是,随着时间的推移,64 号文件总结的这些经验教训,渐渐地被人们淡忘了。近来又出现了一些与 64 号文件背道而驰的提法和做法。例如,突出强调“党对人民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乃至把司法独立批判为“实际上是否定党的领导”,不仅是从 64 号文件后退了一大步,与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一贯的提法明显不一致(十一届三中全会要求“检察机关和司法机关要保持应有的独立性”),而且与十六大、十七大关于“保证

审判机关、检察机关依法独立公正地行使审判权、检察权”的要求也难以协调。

“司法独立”是人类法制文明中的精华,是联合国“两权公约”规定的普遍原则,具有普世价值,不能轻易否定。就我国人民法院的领导体制来说,上下级法院之间也不是直接领导关系,而是审判监督关系。按照宪法、人民法院组织法和三大诉讼法的规定,各级人民法院都应当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无论任何案件,上级法院都不能预先指令下级法院应该如何下判,否则就会破坏了“两审终审制”。这是最基本的诉讼原理。在强调加强党对人民法院的领导时,也应遵循诉讼规律。况且,“绝对领导”的提法本身有片面性,至少有以下几点不妥:

1、“绝对领导”极易被理解为“让你怎么判你就怎么判”,如同所谓“理解的要执行,不理解的也要执行”,早已证明是行不通的。

2、“绝对领导”的提法不合逻辑。与“绝对”对应的是“相对”,如果说党对人民法院是“绝对领导”,那么按照逻辑的推论,对其他部门岂非只是“相对领导”?这是根本说不通的。

3、司法工作是一种专业性很强的工作,有其自身的特殊性,它具有中立性、被动性、公正性、程序性等特点,人民法院审理任何案件,只能“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如果司法工作不能保持应有的独立性,听任某些并非真正懂法的领导人随意摆布(地方保护主义和部门利益已成为尾大不掉的赘瘤),那就谈不到司法公正。

5、党章明确规定:“党必须在宪法和法律的范围内进行活动”,执政党也不能凌驾于法律之上。

总之,“绝对领导”的提法与理不通,不宜提倡。

兹引用邓小平同志的一句话,作为本文的结束语:

“怎样改善党的领导,这个重大问题摆在我们的面前。不好好研究这个问题,不解决这个问题,坚持不了党的领导,提高不了党的威信。”^{注 18}

注释:

注 1 《毛泽东选集》第 5 卷,人民出版社 1977 年版,第 129 页。

注 2 《董必武法学文集》,法律出版社 2001 年版,

第 352 页。

注 3 转引自张懋：《第四届全国司法工作会议的来龙去脉及其严重影响》，载于《董必武法学思想研究文集》（第四辑），人民法院出版社 2005 年 10 月版，第 426—427 页。

注 4 《刘少奇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第 451—452 页。“人民法院必须绝对服从各级党委的领导”的提法，最早见之于 1958 年召开的第四届全国司法工作会议。会议结束后，最高人民法院党组向中央报送的《关于第四届全国司法工作会议的情况报告》中，有下面一段文字：“人民法院必须绝对服从党的领导，成为党的驯服工具。……不仅要坚决服从党中央的领导，而且要坚决服从地方党委的领导；不仅要坚决服从党的方针、政策的领导，而且要坚决服从党对审判具体案件以及其他一切方面的指示和监督。”刘少奇 1962 年 5 月 23 日的讲话，明确否定了这一提法。

注 5 1970 年 12 月 18 日，毛泽东与美国记者斯诺谈话，说：“我是‘和尚打伞——无法无天’。”这是汉语中的一个歇后语，以谐音或近意的方式表达思想。和尚剃光了头发，“发”与“法”谐音，引申为不要法律；再打上一把伞就遮住天了，表示天不怕，地不怕，唯我独尊。

注 6 此数字引自中共中央副主席叶剑英同志在 1978 年 12 月 13 日在中央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注 7 《邓小平文选》第 1 卷，人民出版社 1994 年 10 月第 2 版，第 11 页。

注 8 《邓小平文选》第 1 卷，人民出版社 1994 年 10 月第 2 版，第 14 页。

注 9 《司法部关于报送〈我国司法行政体制的历史沿革〉的函》（司发函[2003]158 号），2003 年 10 月 29 日。

注 10 引自《董必武传·下》，中央文献出版社 2006 年版，第 975 页。

注 11 转引自张懋：《第四届全国司法工作会议的来龙去脉及其严重影响》，载于《董必武法学思想研究文集》（第四辑），人民法院出版社 2005 年 10 月版，第 426—427 页。

注 12 《邓小平文选》第 1 卷，人民出版社 1994 年 10 月第 2 版，第 12 页。

注 13 《董必武年谱》，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378—379 页。转引自《董必武传》，中央文献出版社 2006 年版，第 777 页。

注 14 《董必武选集》，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第 307—308 页。

注 15 《董必武选集》，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第 413—414 页。

注 16 《董必武选集》，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第 458 页。

注 17 《刘少奇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第 452 页。

注 18 《邓小平文选》第 2 卷，人民出版社 1994 年 10 月第 2 版，第 271 页。

（本文作者为中国人民公安大学法律系教授，博士生导师）

（责任编辑 萧 徐）

SIEMENS

SW 声望听力
好听力 · 好生活

西门子助听器

解决听得见听不清 耳聋耳鸣的烦恼

声望全国连锁助听器专业验配机构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外大街 46 号天恒大厦 508A/B

电话：010-84608877 400-610-0896

邮编：100027

网址：<http://www.sw-tl.com>

广告审查批准文号：苏医械广审（文）第 2009030029 号

大跃进时期的南赵湖

● 郭艳茹

南赵湖是鲁北平原沾化县在大跃进期间所建的一个大型水库,官方称作南赵水库,南赵湖是民间的说法。水库1958年春天开建,1961年即完全废弃还耕,存在不过三年。但这三年正是当地人记忆中最惨痛的三年。水库的建设占用了大量的劳动力、农田,并引起周边土地盐碱化,致使库区粮食产量锐减,饥荒严重,死人无数。村里的老人提到这段往事至今仍心有余悸。我从小就听大人讲述这些事,南赵湖和与之相关的饥荒、死亡在我记忆中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象。随着时间的推移,大跃进、大饥荒已经逐渐被人们所遗忘,我教的本科生里甚至有人拒绝相信中国曾经发生过导致数千万人死亡的大饥荒。2008年暑假,我在沾化翻阅了大量历史档案,并访问了许多老人,试图能对与南赵湖有关的事宜有一个较为完整的叙述,帮助人们获得关于大跃进的准确认识。

全民兴修水利与大跃进的开始

关于大跃进,人们一般只想到人民公社、大食堂以及大炼钢铁,而忽视了另一个重要内容——大修水利。事实上,大跃进正是从全国大修水利开始的。据薄一波在《若干重大决策和历史事件的回顾》一书中追忆,1957年九十月间中共八届三中全会召开,会上通过《关于在今冬明春大规模开展兴修农田水利和积肥运动的决定》,之后全国掀起空前规模的农田水利建设运动,大跃进的号角正式吹响。当年全国投入水利建设的劳动力,10月份两千万人,11月份六七千万人,12月份8000万人,1958年1月达到一亿。在随后召开的南宁会议上,毛泽东又提出了提前实现农业发展纲要四十条问题,继续推进大

跃进。深翻土地、兴修水库等活动在全国愈演愈烈。

山东省作为传统的政治型大省,是大跃进中表现最为积极的几个省份之一,在兴修水利上投入自然就多。在省政府的号召下,黄河沿岸兴建了大量大型平原水库,用以引黄蓄水灌溉。这些工程大都缺乏调查、论证和合理设计,盲目上马,存在严重质量问题,1961年后被陆续废弃。兴修水利所造成的严重的土地、劳动力消耗,与激进的粮食统供统销政策和人民公社大食堂政策、大炼钢铁运动等纠集在一起,共同引发了1959年——1961年的大饥荒。一份资料表明,1958年山东省由于青壮年农民投入炼铁和修水库,全省秋播面积不及往年的四分之三,1959年秋冬又有887万青壮年去修水库;甚至在1960年农村经济崩溃时仍有数百万农村劳动力在修水库。从1959年——1960年,山东省共荒废农田五千到六千万亩,是全国饥荒最严重的几个省份之一。张广友在《抹不掉的记忆——共和国重大事件纪实》中,援引了山东省一位领导1960年的大会讲话内容:“山东省过去(1957年)人口为5500万,不到3年的时间,现在(1960年冬天)还有5000万,减少了500万。”死亡人口主要集中在黄河流经的鲁西北地区,也就是水利工程最为集中的黄河沿岸。

南赵湖修建即发生在这一大背景之下。

南赵湖的修建与饥荒的产生

在大跃进的形势下,南赵湖1958年3月开工兴建,以沾化北部大片低洼地(南赵洼)为主库区,靠人力挖土筑堤而成。据1994年1月编纂的《沾化县水利志》记载,水库占地13.5万亩,全县

9个乡 7316人参加施工,6月份完成一期工程,7月份开始蓄水。此后,当地大饥荒的序幕慢慢拉开。

南赵湖位于沾化北部的低洼地,库区大部分属于现在的李家乡。当地地多人少,村庄稀疏,土地虽多盐碱,但可耕种土地仍能解决吃饭问题,大量的低洼荒地,即使遇灾年歉收,人们靠野菜、鱼虾也可勉强充饥、活命,虽贫困闭塞,但在1958年之前,当地历史上似乎没有大规模饥荒的记忆,旧版县志始于明代,遍翻其中也找不到陕甘一带县志中常见的“饿殍遍野,死人万千”类的文字。有笑话讲当地文革时期,忆苦思甜,一位老太太声泪俱下的控诉起1959年——1961年的大饥荒,大会组织者赶紧上去阻止,说大娘你别讲这一段,你得讲解放前旧社会。老太太一把鼻涕一把泪的说解放前要饭还有处要,挨饿的时候(指1959年——1961年大饥荒时期)连要饭都没处去要。

访问当地老人,提到南赵湖和大饥荒,老人们会从1957年新粮政策开始讲。

1957年国家实行新粮政策,粮食统供统销,要求农民把家里的余粮全部上缴,村干部挨家挨户翻,有拒不相应号召者,粮食强行收走,人游街批斗。我姥姥就因不肯上交粮食而被抓去坐禁闭,我姥爷是渔民不在家,还是我大姥爷(我姥爷的哥哥)代她被关。之后,村民家中再无余粮。1958年大跃进开始,成立人民公社和大食堂,前期粮食尚充足,浪费严重,有年轻小伙子进行吃饭比赛,吃饱之后,拿一筐馒头来,打赌看能不能再吃下,地里的庄稼村民也懒得收获,地瓜成片烂在地里。与此同时,大修水利、深翻土地等非正常的生产活动大肆进行。土地深翻到一丈二,地表熟土被深埋,庄稼无法生长。春天,南赵湖开挖,大量劳动力被调往工地,7月,水库蓄水,4.18万亩耕地被淹没于大水之下,并使周边4.76万亩耕地发生次生盐碱化,无法种植庄稼,其中2.65万亩几乎寸草不生。1982年沾化县年土地普查资料显示,水库所在的李家公社全部耕地面积为13万亩,按这一数字推算,当年南赵湖的修建使得当地耕地减少了70%以上。如果考虑到1958年到1962年间土地的增长,这个比率会更高。

土地、劳动力投入的减少,使得农业产出锐减,1958年秋,粮食不足开始出现,到1959年春,已经发展成严重的饥荒,但水库的修建仍在继续。《水利志》记载1958年秋、1959年春南赵湖二期、三期工程继续进行,与第一期工程加起来,共使用劳动力2.11万人次,最多上工人数1.3万,库区几个村庄的青壮年几乎全部投入水库建设,土地抛荒,粮食产出锐减,饥荒蔓延,繁重的水库修建工作只能在饥饿的条件下进行。1959年水库大食堂就借用我姥姥家的房子,附近村庄的妇女被组织起来在食堂里劳动,每天淘洗野菜与少量粮食混合做成食物,送往工地。繁重的劳动加上饥饿,许多青壮年劳力死于水库修建,尤其是地主、富农子弟,因为出身不好,在水库上干最重的活,领最少的食物,饿死尤多。我家对门的大姑,家里为地主,她讲她的弟弟在水库工地上抬土方,眼见性命不保,被获准回家,8里路程,一整天尚未到家,昏倒在桥上,被同村的人扶回家。他的母亲用土改中幸存的一点衣服、首饰,偷偷跟人换了几个鸡蛋,才让他奇迹般得以存活。另一个青年从工地回来,摔倒在村头,被牛蹄坑里的一点水淹死。死亡越来越多,尤其是青壮年劳动力。我家所在的村庄,当时有1000多人,据老人们回忆,饥荒最严重时每天有七八名青壮年死亡。尸体无人掩埋,只能用村里仅存的牲口拉到村外。性命尚存的人全身浮肿坐在墙根下延口残喘。壮年劳力连水都挑不动,只能拄着棍子用茶壶从村头湾里取一点水。孩子们更是饿得只剩下一个大脑袋,肚皮透明,里面绿色的肠子清晰可见。

根据沾化县志记载,全县大规模的人口死亡发生在1960年、1961年、1962年,三年非正常死亡率分别为60%、55%、32%,共死亡2万3千多人,但库区所在的村庄严重的死亡早在1959年春天就开始,《水利志》中也承认,由于水库的修建,库区饥荒比其他地方提前一年发生。县志里一份按性别统计的人口资料显示,从1957年到1962年,全县男性人口减少了29749人,女性人口减少14098人,也就是说,饥荒中男性死亡比例远远高于女性,其中的原因固然与男性对食物需求量大有关,但修建水库也难逃其咎。考虑到死亡人口并不是在全县平均分布,而是主要集

中库区和另外几个有类似激进行为的公社,则局部死亡密度比全县平均水平要高得多。我去县档案馆查阅这一时期库区详细的人口死亡资料,发现档案记载的数据比实际情况要低得多。可能是当时的公社领导人想通过水库建设来提高政绩,因而不报告真实的死亡情况,现有大饥荒死亡人口统计数字可能比实际死亡人数少得多。有一个传说,说在水库召开的现场大会上,库区公社书记满怀激情规划未来的社会主义美景,要在水库里养鱼、养荷花、划船直到县城等,另一公社的书记忍无可忍,拍拍他的肩膀,让他看看身后的冤鬼。

饥荒除了导向死亡,还带来亲情、人性的丧失。当时许多家庭因为饭量不同而分开吃饭,虽父子、母女也难以互相照顾。我家的一个邻居,一家人各自去食堂领饭,十多岁的小女儿害怕饭票被家里其他人偷走,就到处藏,有天藏在屋后的草中找不到了,急得哭天抢地,晚上打着灯笼围着屋子边哭边找,状如鬼魅。另一家,母亲和女儿还能出去挖野菜,父亲已经奄奄一息,苦苦哀求母女俩分给自己一点野菜,母女俩却狠下心来不顾。一对老夫妻,老太太对浮肿的老头儿说,你快点死吧,省下你那份口粮,我还能多活两天。上学的孩子,每天可以分到半个窝头,老师从来不当着同学的面切,而是背后切好,以便从中间匀出薄薄的一小片。诸如此类的事情不胜枚举。

水库劳民伤财修成了,但实际上是一个豆腐渣工程,坝体薄弱,土质疏松,又一面临河,汛期一临,则全面溃堤,需要抽调大量劳动力抢修加固。《水利志》上记,“到1960年汛前检查,水库坝坡已经前面坍塌,严重段坝身坍去1/5~1/3”。1960年水库开始排水还耕,到1961年春天全部废弃还耕。排水之后,村民到低洼处捕鱼,一麻袋一麻袋的鱼被捞上来,成为活命的食粮。这似乎是整个饥荒时期能回忆起的唯一快乐的事。靠黄河水压碱和淤泥,排水后的库区土地阴差阳错成了良田,村民靠其中的野菜、草种挨过最困难的时期。由于在1960年冬天,中央高层已经意识到饥荒的严重性,11月3日中共中央发表《关于农村人民公社当前政策问题的紧急指示信》,指导农民生产自救,其中明确指出允许农民经营少量的自留地和小规模的家庭副业。1961年秋天库

区开始实行自留地和小规模的包产到户政策。大片肥沃的土地加上全力以赴的农民,粮食出现了空前的大丰收,1962年秋粮收后,饥荒逐步结束。

按照老人们的说法,大饥荒中人们是被一步步逼到绝路上的:如果不是1957年的新粮政策把农民家里的粮食全部收走,即使后来粮食歉收,靠存粮配合野菜草种,人们或许也能活命。即使粮食被收走,如果不是集体劳动、深翻土地、大炼钢铁等,人们辛苦一季,也可以再种出粮食。如果不是挖南赵湖,也断不会死这么多人,壮年劳力累死饿死不说,大片土地被淹没和盐碱化,使得人们连挖野菜都无处可去,少了最后的活命机会。

南赵湖留给我们的思考

50年的时间过去了,大跃进大饥荒已经慢慢淡出了人们的记忆,在沾化,三十岁以下的人已经很少有知道南赵湖的。南赵湖如一滴凄苦的眼泪,逐渐在岁月中风干。只有在老人们的叙述中,它才被还原成一段段真实的往事。中国的大跃进大饥荒,一直为国内外经济学研究者所关注,有大量理论模型和实证分析来解释饥荒的成因,但是模型和回归无论如何代替不了历史描述,代替不了口口相传的叙事中忧伤的细节和悲怆的情感。那些档案、文献、数据,在口述的历史中,都被还原成鲜活的生命,他们的悲惨命运使得那些枯燥的模型和回归充满了悲凉。

乘车从曾经的库区经过,发现这里现在是一片茂密的庄稼,数万人血泪筑成的堤坝已被铲平,变成了农田。人们在地里辛苦劳作,远处有牛在吃草。忽然间明白,所谓的国泰民安不过是人种地牛吃草。而这样的图景,在很多时候却由于国家权力对社会的过度侵入而丧失。一个有能力调集全部资源的国家,在应付战争、灾害等突发性事件或承办大型活动、创造世界奇迹方面,固然有其优势,但其对社会的威胁也足以令人胆战心惊。正是出于对这种威胁的恐惧,产权、民主、国家权力约束才成为经济学研究中永恒的主题。近年来,在中国的学者中,弥漫着一种浓重的强权膜拜情节,开出“国进民退”的药方,呼吁通过

强化国家权力控制来纠正改革中的问题。在这样的背景下,对南赵湖、大跃进、大饥荒的回顾便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那些有关的灾难、饥荒和数千万生命的死亡应该成为一把高悬在头上的利

剑,时刻提醒人们不受约束的国家权力背后的危险。

(作者为山东财政学院教授)

(责任编辑 萧 徐)

代购代邮

书 名	作者或主编	定价	邮 费
二十世纪中国史纲(共四卷)	金冲及	128.00	12.00
告别饥饿——一部尘封十八年的书稿	胡国华 傅上伦 冯东书 戴国强	15.50	5.00
牛棚杂忆	季羨林	29.00	7.00
沧桑十年——共和国内乱的年代	马识途	38.00	7.00
红墙大事——共和国历史事件的来龙去脉	张树德	69.80	8.00
文化的江山——重读中国史(上下)	刘 刚 李冬君	58.00	9.00
1978 大记忆	苏 峰	35.00	7.00
刷盘子,还是读书——反思中日强国之路	钟 庆	28.00	7.00
问史求信集	阎长贵 王广宇著	58.00	8.00
直言——李锐六十年的忧与思	李 锐	29.50	7.00
潜规则:中国历史中的真实游戏	吴 思	28.00	6.00
血酬定律:中国历史中的生存游戏	吴 思	28.00	6.00
《名家书札与文坛风云》	徐庆全	45.00	7.00
找寻真实的蒋介石 蒋介石日记揭秘(上下)	杨天石	60.00	8.00
国史札记(事件篇)	林蕴辉	40.00	7.00
国史札记(史论篇)	林蕴辉	38.00	7.00
我亲历过的政治运动	萧 克 李 锐 龚育之等	28.00	7.00
经历——我的 1957 年	和凤鸣	29.00	7.00
让民主造福中国——俞可平访谈录	闫 建编	35.00	6.00
父亲的战场——中国远征军滇西抗战田野调查笔记	章东磐著	32.00	7.00
流逝的岁月——中央党史研究室前副主任李新回忆录	李新著 陈铁健整理	39.00	8.00
官场怪圈定律	李茗公著	46.00	8.00
回首“文革”——中国十年“文革”分析与反思	张化 苗采青等	59.80	9.00
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上下)	薄一波	88.00	11.00
我的八十五年——从西北到东北	张秀山	43.00	7.00
夹边沟记事	杨显惠	34.00	7.00
沉思录	马可·奥勒留著 何怀宏译	20.00	5.00
真理标准问题讨论始末	沈宝祥	39.80	8.00
苏共亡党十年祭	黄苇町	22.00	6.00
1949 年:中国知识分子的私人记录	傅国涌	30.00	6.00
九死一生——我的右派历程	戴 煌	21.00	5.00
民主是个好东西——俞可平访谈录	闫健编	35.00	6.00
李锐反“左”文选	李锐著	22.80	6.00
1978 我亲历的那次历史大转折			
——十一届三中全会的台前幕后	于光远	36.00	7.00
尚未结束的历史——戈尔巴乔夫访谈录			
鲍·斯拉文著 孙凌齐 李京洲 李桂兰译		26.00	6.00
你所不知道的刘少奇	王光美 刘源等	20.00	6.00
抹不掉的记忆——共和国重大事件纪实	张广友	32.00	7.00
庐山会议实录	李 锐	18.00	5.00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 69 号

邮 编 :100045 收款人 :炎黄春秋杂志社

(注 邮购三本书以上,可按总书价的 10%付邮费)

《九死一生——我的右派历程》虽然我们不再因为思考与表达成为“右派”,但那段历史我们仍不敢忘记。作者因提出“神化与特权”问题,开始了长达 21 年的“右派”生涯——一段疯狂、荒唐与阴暗的岁月在这里定格,一段惨痛、悲苦与抗争的生命历程在这里展开……

《李锐反左文选》1957—1978 年的 20 年,中共走了一条漫长的“左”的错误道路:反胡风,反右派,大跃进,反右倾,“四清”社教,直到十年“文革”灾难。历史上“左”造成的恶果甚多,其中整人(往死里整)是最大的恶果之一。

了解中国政治,必读李锐文章。

《经历——我的 1957》这是一段沉重的历史:1957 年的反右斗争,作者和丈夫共同被划为右派分子,劳动教养。在 1960 年的大饥荒中,丈夫被活活饿死在甘肃酒泉夹边沟劳教农场里,作者的大半生经历了家破人亡的不幸和痛苦、受尽各种凌辱委屈,经受了—一个女性所难以承受的各种情感遭际与心灵创伤。这是血和泪写就的历史。

《苏共亡党十年祭》通过反思苏东剧变,深刻剖析了苏共因失人心而失天下的历史悲剧,文章针砭时弊,“实话实说”,有很强的思想震撼力,在干部群众中引起了共鸣。

《问史求信集》这是一部由江青第一任专职秘书阎长贵、中央文革小组办事组组长王广宇合著的问信文革史研究著作,书中他们本着对历史负责的态度,将亲身经历和了解的“文革”中的一些事情回忆和记录下来,供读者参考和研究。

《直言》尝忆 50 年代,为鼓励放胆直言,毛泽东多次谈及,共产党员应有六不怕:不怕扣机会主义,不怕撤职,不怕开除,不怕离婚,不怕坐牢,不怕杀头。六者除头颅犹在,其余皆已身历。自谓因祸得福,筋骨耐劳,心志耐苦,世事洞明,胆气犹壮。今年 80 有余,回首平生,行止无愧天地,得失从不萦怀,素与“左”倾无缘,足以自慰矣!来日无多,请问尚有何眷恋?关怀莫过后来者,忆旧休忘左祸殃,但愿一言堂永绝,神州遍地百花香。——李锐

《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这是一部回忆并带有研究性质的书,但不同于个人回忆录,书中不少情节是历史档案中所没有的,作者将了解的情况如实写出来,留给今人和后人探讨。

更正 本刊 11 期代购代邮书目中《红墙大事》的作者是张树德,特向读者致歉。

刘少奇的骨灰是如何保存下来的

· 刘立强

“文化大革命”中,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刘少奇同志于1969年11月12日在河南省的开封市含冤去世。这是建国后,我党历史上最大的一桩冤假错案。我的父亲刘建勋在他临终前给中纪委暨党中央的信里,共写了十三个问题,其中专门有一个问题就是“刘少奇同志在河南病逝前后的一些情况”。其中详细记述了父亲所了解的关于刘少奇同志被转移到河南开封直至不幸病故的有关情况。在信中此部分的末段,父亲提到当时社会上谣传,有一个所谓的“老工人”自称保护了刘少奇同志的骨灰。父亲驳斥了这个谎言,并向党中央报告了自己在1975年夏亲自部署安排接收陆军第一军移交刘少奇同志的骨灰以及随后将其保存在河南省委办公厅档案处的全过程。

1980年2月,在党的十一届五中全会上,通过了为刘少奇同志平反昭雪的决议。5月14日,刘少奇同志的骨灰迎送仪式在郑州举行。

父亲病逝多年后,我们听到传闻说,“文革”初期就被错误地打倒、“靠边站”长达十年之久的原省委书记赵××竟然也自称保护了刘少奇同志的骨灰。而赵××是于1977年夏恢复组织生活、当年12月平反的,直至1979年2月,他才重新担任了省委书记处的书记。而此时距陆军第一军向河南省委移交刘少奇同志的骨灰已经过去了3年半的时间。1990年底,当他去世后,他保护了刘少奇同志骨灰之事还被写进了生平中。

1991年上半年,作为当年河南省委主要领导人刘建勋、纪登奎的后人,我和纪坡民同志曾经联名给党组织写信,驳斥了这第二个无稽之谈,并附上了当事人等的书面证明材料,陈述这段历史事实的真相:

刘少奇在开封去世前后

1969年10月17日的晚上,时任河南省军区政委、省革委副主任的王新接到了武汉军区政委刘丰的一个电话后,他即带着秘书等人前往开封机场接机。22点左右,这架从北京西郊机场起飞的安——二四型飞机送来了一位老人,他就是已经病入膏肓的刘少奇同志。“随刘少奇来的人,有中央文革专案组的邢某、刘少奇的卫士长李太和、医生董长城及两名护士等。”等安排停当之后,“中央专案组”的人约王新一军首长到靠大门内侧的一个房间里谈话,说是“奉中央指示疏散到这里来的。有医生、护士,自备有专用药品和必要的医疗器械。不到不得已,不麻烦地方……今后,一般情况下,不再打扰你们。省地市及军的领导不能到这里看望,我们也不再惊动你们……”。(李振华等著《国家主席刘少奇在开封逝世及骨灰保存始末》,中央文献出版社,第242页。)

当年,设在“中央文革”名下的有三个专案组。其中,第一专案组负责刘少奇等在党中央、国务院工作的领导同志的所谓“审查”;第二专案组负责彭德怀、罗瑞卿等在中央军委工作的领导同志的所谓“审查”;第三专案组则负责王、关、戚等所谓“5·16”相关人员的审查。

父亲在给中纪委暨党中央的信中是这样向党组织报告的:“一九六九年林彪搞了‘一号命令’之后,刘少奇同志被安置到了河南,这件事是由中央专案组通过军队负责来办的……记得有一天,王新突然问我,开



1980年5月17日下午,刘少奇同志的追悼大会在北京人民大会堂隆重举行

封有没有有暖气的房子,并告诉我刘少奇同志在那里的一军关着,中央还派了五个人,包括医生、护士。我告诉王新,开封有一套房子有暖气,是过去的一位副市长叫苟金笃的住的,现在暖气条件怎样不清楚,能不能住可以查一查。因为开封市除了工厂、招待所外,一般住房都没有暖气。以后王新怎样处理的我就不清楚了。”

在帮助父亲整理给党组织的这封信时,记得父亲曾告诉我,苟金笃是开封的民主人士,他好像是工商界代表或是金融银行界人物,具体我就记不清了。近年来,我在一些文章中看到,刘少奇同志在开封关押的地点是国民党时期“金城银行”的金库。还有一个说法是在开封市人委北侧的小院即北土街10号。究竟三者是一个地方,还是其中之一,我至今尚不得而知。

1969年11月11日夜里,刘少奇同志病危。王新接到一军首长的电话,说刘少奇病情恶化,正在抢救。12日凌晨6时45分,刘少奇同志在河南省开封市含冤辞世,终年71岁。这天是他来到开封市的第27天。刘少奇同志的遗体火化和骨灰领取等后续事宜都是陆军第一军政治部保卫处处长张金贵等人办理的。

父亲得知刘少奇同志去世消息后,他采取了什么行动呢?关于这一点,他在给中纪委暨党中央的信中继续写道:“又过了一段时间,一军政委徐文礼同志找王新报告说刘少奇同志已经逝世。

王新拉着我一块听汇报。听完汇报之后,我马上向中央打电话作了口头报告。请示如何料理后事。当时纪登奎同志答复说,中央派人去处理。”可是等了几天,一直没有见中央来人。后来才知道,中央专案组根本没有通过河南省革委会,而是直接派人到开封市组织陆军第一军的部队同志处理了。

父亲去世近半年后,纪登奎叔叔才看到父亲这封信的复印件。他认真

看罢并做了许多批注。其中在父亲信的上述段落两侧,他分别写下了两段话。他是这样写的:“刘建勋同志不了解情况,刘打电话问我,我请示总理,是总理要我答复他,中央派人处理。刘少奇的事,我未过问过,甚至不知道刘少奇同志在开封一军的军事。(纪注1983.9.4)”

在李振华等人的回忆文章中,不止一次提到了当时“中央专案组的人直接同北京联系”,“由一军负责刘少奇等人的生活保障和安全保卫工作”。而对于河南省的领导,除了上面提到的提供“找一处独立的院子”之外,中央专案组只要求一部“保密电话机”由省革委会解决。这些细节恰好也从另外的角度印证了纪登奎叔叔的批注。

到了1975年的夏季,奉中央军委的命令,驻河南开封的陆军第一军与陆军第二十军换防。换防工作开始前,一军的领导同志提出了将奉命保管多年的刘少奇同志的骨灰留在河南的设想。

一军的领导同志这么做,肯定也是经过深思熟虑的。当年组织上决定由他们负责刘少奇同志骨灰的保管,如今换防的兄弟部队不可能瞬间到位,万一在这期间,发生了泄密、散落、丢失、失控等任何情况,都将是严重的政治性事故。

那时,父亲不仅是河南省革命委员会主任、河南省委第一书记兼河南省军区第一政委,同时还身兼武汉大军区的政治委员。一军的领导同志向父亲报告请示既符合党的组织纪律,也符合军

队的组织原则的,完全是合情合理的。

陆军第一军将骨灰移交河南省委

尽管刘少奇同志当时还蒙冤戴着“叛徒、内奸、工贼”的帽子,被错误地宣布为“永远开除出党”。父亲听了一军领导的意见,就当即对他们的请求表示同意。(《刘建勋给中纪委暨党中央的信》。)随后,父亲还与一军领导讨论了骨灰交接细节。其中,一军方面确定由何俊德同志负责。这是因为何俊德同志既是军政治部主任,同时他还担任着开封市委书记。他身兼二职,与河南省委的不少领导同志和机关工作人员都相当熟悉。

为了作到万无一失和严格保密,父亲决定派时任河南省委副秘书长的霍云桥同志执行这个特殊使命,并且亲自向霍本人下达了任务。为什么父亲会选择霍云桥而不是别人呢?因为霍云桥是父亲抗战时期在太行的老部下,他的爱人(我们都叫她小高阿姨)是解放战争爆发后,国民党爱国高级将领中第一个宣布起义的高树勋将军之女。

为了防止在郑州至开封来回路途上发生任何意外,就在霍云桥副秘书长临行前的一天下午,父亲又特意把给自己开车多年的司机沈进奎叔叔找来。父亲简短明了地交代他说:“你开车!开我的车!同霍秘书长他们去开封办件事。”

沈进奎是共产党员、复员军人。父亲1966年9月调到北京市委工作后,就一直由他开车。无论是在父亲被揪斗、关押期间,还是父亲等市委领导与造反派周旋“藏猫猫”的时候,他总能够为父亲提供安全、可靠、周到的服务。约一年后,1967年8月父亲被中央调回河南,那时的河南派性组织严重对立,抢枪、武斗不断发生,形势非常严峻。父亲特意向北京市领导吴德伯伯请求,把沈要到了郑州继续为自己开车。父亲对沈的信任和感情是建立在那个急风暴雨年代生死考验基础之上的。

据沈进奎在后来写给我的信中回忆,大约是在一军军部搬家前的半个月左右,他开着父亲的另一辆汽车去的开封市。那是一辆苏制的“伏尔加”牌轿车。他记得清清楚楚,

在路上汽车还出了故障,耽误了一些时间。

到了开封之后,霍云桥副秘书长等人先来到开封市委的宾馆,接着按照父亲与一军首长的事先约定,他们由军政治部主任兼开封市委书记何俊德同志陪同来到了一军的军部,那时已经是晚上八点钟左右了。部队的同志从楼上拿来一个旅行包交给了霍副秘书长等人。这里面放的就是刘少奇同志的骨灰盒以及骨灰证。骨灰盒是保存刘少奇同志忠骸的唯一载体,而骨灰证则是证明骨灰身份的唯一文档,在那个特定历史背景下的交接全过程中,两者于理于情肯定都是缺一不可、务必完整的。

双方交接完毕后,沈在“无意间问了一句是谁的(骨灰)”,他记不清是霍云桥还是同去的省委警卫处处长还漏了一句嘴:“是中央领导同志(的),要保密。”

第二天上午,他们一行人顺利、安全地回到了郑州。

随后,霍云桥就单独向父亲请示,“下一步怎么办?骨灰放在哪儿?”父亲要求首先一定“要保密”。同时为了安全起见,一定要把刘少奇同志的骨灰“送到省委档案处安置存放”。霍云桥立即执行了父亲的命令。

沈进奎还告诉我,“时隔不久,有一天晚上,我给建勋送安眠药时,他对我说,你们那天到开封拿回的是刘少奇同志的骨灰盒。一军要搬家,



王光美率子女将刘少奇骨灰撒向大海

先保管好,以后看中央怎么处理。”(《刘建勋给中纪委暨党中央的信》,以及沈进奎的证明材料《关于骨灰盒之事》。)

我认为,在“文革”那个年代的风口浪尖上,父亲正是凭着一个中国人的良知,凭着一个共产党员的党性,更凭着一个高级干部的素质,他才能够作到冒风险、选准人、巧安排、严保密,最终圆满、妥善地处理了刘少奇同志骨灰的交接、保存难题。而在事后,他从来没有在战友和我们子女面前张扬吹嘘过,直到1982年末,他自知病重不治,必将不久于人世的时候,才向党组织作了正式的报告和说明。因为他认为,自己只是尽职尽责做了一件应该做的事。

中央办公厅的一位负责同志在得知刘少奇同志骨灰保存过程的来龙去脉后,曾经感慨地说道:“在那个年头,刘建勋同志能够这么做,真是不易啊!”

主持中央日常工作的胡耀邦同志在看到父亲写的报告后的第三天一大早——1983年1月9日,那是个星期天。他就委派习仲勋同志前去北京医院看望了父亲,并表明了他和中央其他领导同志的态度。

至于上面说到的我和纪坡民同志的联名信,尽管十八年中我们没有得到任何正式回复。可就在2006年的6月,我们在河北省涉县还是遇见了一个好人,听到他说了一句真心话。他就是当年恰在河南主持省委工作、后来又曾任过中纪委副书记、全国人大内务司法委员会副主任的侯宗宾同志。

那次,我们正要将父母亲的部分骨灰合葬于涉县原八路军总部旧址旁的将军岭上。将军岭是国家一百个一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之一。刘伯承、徐向前、李雪峰、陈锡联、黄镇、李达等开国元戎的骨灰均在此安放。母亲也是第一位被批准在此安放骨灰的抗战时期女干部。

年过八旬的林佳楣阿姨执意要参加父母亲的骨灰合葬仪式。她推迟了赶赴湖北参加祭奠李先念伯伯活动的行期,风尘仆仆地从北京来到了涉县。正逢侯宗宾同志此时在涉县视察工作。

就在父母亲的骨灰合葬仪式举行的前一天,23日晚上,侯宗宾同志请林佳楣阿姨共进晚餐。席间,我和纪坡民相约前去敬酒。当侯宗宾同志

看见我们后,大出我们所料,他竟然主动开口,劈头第一句话就是:“你们写给我的信,我都看啦!可是(赵××的生平)那个东西已经公开登出来了,不好办啊!……”

敬过酒后,纪坡民立即问我听懂侯宗宾刚才说的话没有。我们当然都心知肚明,完全领悟他的话中话。倒也真应该感谢这位前河南省委的主要负责同志,感谢十八年来他始终都能够心里惦记着这件事,更感谢他能够当众公开、委婉地表达了自己的态度和苦衷。

今年11月是刘少奇同志含冤离世四十周年的忌日,厘清那段不堪回首的悲剧中的细微枝节,还原历史的真相实情,让我们和后代都千万不要忘记沉重的过去,或许才是对革命先辈最好的怀念和祭奠。(责任编辑 萧 徐)

书屋 2009年第12期目录

书屋讲坛	以人为本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郑佳明
口述历史	话题外有真义 ——刘再复、李泽厚对话录	李泽厚 刘再复
	以中国的方式阐释中国 ——罗威廉教授访谈录	姜异新
流年碎影	咸淡不由己 “汉学大师”郑子瑜的现代文学情结	裴毅然
	德国精神的现代之光 ——卫礼贤与史怀泽	张 霖
	艾思柯的中国情缘及杜甫翻译	叶 隽
灯下随笔	辱骂和恐吓就是战斗 ——“文革”前十七年诗歌论争断语	郝 稷
	被诗化的权力 “三湘四水”辨	毛 翰
东瀛志略	日本文学之美 ——从川端康成到大江健二郎	蒋 蓝
	黑泽明的电影世界 ——《罗生门》与《八月狂想曲》	黄显孟
旧作新识	日常情境中王夫人的权力术 宰相伤心也落泪	吴 迪
	是是非非话孔明	陈心权
书林折枝	“正常时代正常人,非正常时代非正常人” ——《许君远文存》编后记	睦达明
	变法 立法 护法 ——写在《为民喉舌——范熙王传》出版之际	刘彩燕
思史佚篇	人性·良知 可悲一代“茶花女”	眉 睫
编读往来	一个应该了断的历史话题 ——读闾光联先生《君主立宪在近代中国何以不可能》	陈春林
总目录	2009年总目录	顾 钧
		赵 刚
		刘剑梅

邮发代号:42-150 月刊 每月6日出版 定价:6.00元
地址:长沙市韶山北路443号《书屋》杂志 邮编:410007
电话:0731-85791300 85486812 传真:0731-85790197
邮箱:nlh5314@263.net

对《回忆高饶事件》的质疑

● 赵家梁 口述 张晓霖 整理

读了《党的文献》2001年第一、二期上登载的杨尚昆《回忆高饶事件》(以下简称杨文),发现有不少内容严重失实,有些内容似是而非。恐怕,这篇文章不是杨尚昆同志亲笔写的。现择其要点加以说明。

杨文至少有以下内容明显失实

(一)关于高岗自杀未遂

杨文说,高岗“触电自杀未遂,使座谈会中断过一天”(2001年第2期,17页)。

这短短一句话,就严重失实。

其一,在座谈会期间,高岗只有一次自杀未遂,那是开枪,而不是“触电”。

其二,高岗开枪自杀事件,发生在他自己家里,不是发生在会场上,而且时间是在中午1点左右。揭批高岗的座谈会从2月15日开始,每天下午3点在周总理办公处西华厅进行,自杀未遂事件发生时并没有开会。

其三,1954年的2月17日下午3点钟,座谈会照常由周总理主持召开。会间,周总理和与会者一起,用了不到一个小时的时间听我和安志文汇报关于高岗自杀未遂的情况,然后会议继续进行,并没有因此事而“中断”,更没有“中断一天”。

(二)关于高岗“停职反省”

杨文说:“座谈会结束后,根据中央的决定,高岗、饶漱石停职反省,分别在家里写书面检查”(2001年第2期,17页)。

对饶漱石的情况我不清楚,对高岗来说,这里有三个不实之处。

其一,中央对高岗的处理决定,不是“停职反省”,而是“实施管教”。

其二,宣布中央这个决定的时间是2月17日,即高岗自杀未遂的当天傍晚,由习仲勋等人到高岗家当面向他宣布的,而不是在1954年2月25日“座谈会结束后”,更不是和饶漱石一起宣布的。

其三,中央不是简单地叫高岗“在家里写书面检查”,而是要他不能再错上加错,先安定下来,好好休息,可以在二三个月以后,再好好检查。

(三)关于高岗刚来北京的住处及其与柯瓦廖夫的关系

杨文说:“1952年高岗调到北京,住进东交民巷8号,柯瓦廖夫随即在东交民巷开设了‘总代表处’,约高岗随时前去吃喝玩乐,继续投高所好,其意图不说自明”(2001年第1期,16页)。

这里有不少失实的地方,更为可疑的是,杨文所说的关于高岗与苏联“总代表柯瓦廖夫”的关系,有点像不负责任的小报上的荒唐杜撰,又像是侯宝林相声中说的“关公战秦琼”的笑话。

第一,高岗并非一到北京就“住进东交民巷8号”,他于1952年10月到北京后的一段时间里,住在翠花湾的东北驻京办事处,1953年1月才搬入东交民巷8号。而且,他住那里,是中央的安排,并非他自己想住哪里就住哪里,这同苏联顾问没有关系。

第二,按照杨文的说法,柯瓦廖夫在东交民巷开设“总代表处”,是在高岗住进东交民巷8号以后。但不知此“总代表处”设在哪里?据我所知,当时东交民巷只有苏联大使馆,根本没有什么“总代表处”,在大使馆只有“总顾问”(也有人称之为“总代表”),也没有“总顾问处”。第三,柯瓦廖夫,确有其人,也确曾担任过苏联的驻华总顾问,也曾在沈阳呆过,但他早在1949年12月就

已回国了。高岗来京时(1952年10月),苏联总顾问是阿尔希波夫,根本不是柯瓦廖夫。不知远在苏联的柯瓦廖夫,是如何“随即在东交民巷开设了‘总代表处’”,又是如何“约高岗随时前去吃喝玩乐”?

第四,据我所知,高岗在北京时根本就没有单独被总顾问、或者被大使馆邀请过,更没有“经常去那里吃喝玩乐”。

至于杨文中所说的高岗和柯瓦廖夫的关系,比如说柯瓦廖夫给斯大林的小报告是“高岗提供的”,高岗说“中国党内有一个以刘少奇为代表的‘亲美派’”;高岗在去苏联的飞机上跟柯瓦廖夫究竟说了些什么,等等,我在《对〈毛泽东谈高岗事件〉一文的几点意见》(见《百年潮》2002年第3期)中已有详细阐述,这里就不再赘述了。

上述这些事实,作为当时中共中央副秘书长兼办公厅主任的杨尚昆同志完全清楚,不应该,也不可能发生这样明显失实的错误,更不可能写出如此失实的文章。作为《党的文献》这样严肃的权威性刊物,发表杨尚昆这样重要的中央负责同志的回忆文章,其影响是很不好的,也是令人痛心的。

杨文尚有不少可存疑的内容

(一)关于“东北王”和“更大野心”

杨文用了不少笔墨来说明高岗的“野心”:

“高岗在东北掌握大权后,政治野心日益膨胀,动起当独霸一方的‘东北王’、相机攫取更高权位的邪念”(2001年第1期,15页);“这两个看起来如此不同的人,由于共同的政治野心,走到一起来了”(同上);“这两个人随着地位和权力的上升,个人主义思想急剧膨胀,高岗更加目中无人,迫不及待地想当领袖,烧漱石也急于想在政治投机中附高岗骥尾,分得一杯羹”(2001年第1期,18页)等等。

作者这样说,有事实根据还是猜测?既然高岗之“当东北王”和“攫取更高权位”都是“邪念”,作者是怎么知道的?作者是否认为高岗在东北就有这个野心了?

作者是不是混淆了一些基本概念?

①杨文中用“总揽大权”一词形象地描述了

高岗的“政治野心”。但不知作者能否指出,有哪些权力是高岗“揽”来的?又是如何“揽”的?他在何时何地曾经向何人去“揽”过权?是不是高岗的权位都是他自己“揽”来的,而不是党中央委派的?

②把职位之高低和权力之大小,与野心的大小等同起来,似乎是一种必然的关系。“权力必产生野心”,“权大必然产生大野心”?

③杨文中把“目中无人,飞扬跋扈”同“迫不及待地想当领袖”扯在一起。这中间有什么必然的联系吗?作风狂傲、“目中无人,飞扬跋扈”者是否都有政治野心呢?

(二)关于高饶事件的国际背景

杨文说,“高岗在东北掌握大权后……极力讨好苏联,妄图‘挟洋自重’;“那时的苏共和苏联政府,大国沙文主义很露骨”(2001年第1期,15页);高饶事件后面“确有苏联大国沙文主义的背景:他们企图置中国于自己的控制之下,至少也要把东北和新疆纳入其‘势力范围’,为此,需要在中国党内高级干部中物色、扶持、培植追随者和代理人”;“高岗在东北总揽党政军大权,那时他同苏共和苏联政府的关系极不正常,他的政治野心同苏联的大国沙文主义需要一拍即合,互相利用,中央对此早有察觉和警惕。”(2001年第2期,22页转85页)。

这段话是事实吗?是杨尚昆同志说的吗?杨尚昆同志作为留苏回来的中央重要领导人,对当时苏联是这样认识的吗?

我国同苏联关系的历史究竟是怎样的?建国前后和五十年代初期,中国把苏联称之为“老大哥”,无论在政治上还是经济上,都奉行对苏联的友好政策,主张向苏联“一边倒”,尤其是1949年和抗美援朝期间,我们在军事上还要依靠苏联的援助,而苏联也是当时国际上唯一真正帮助中国建设的国家。关于这一点,毛主席有过论述。如果那时有谁敢说苏联搞“大国沙文主义”,或说其“大国沙文主义很露骨”,岂不是违背中央的政策,甚至背上一个“反苏”的罪名吗?

中苏关系恶化,是六十年代的事情,我们也是从那时才说苏联搞“大国沙文主义”。而此时,高岗已死去多年了。

其次,杨文说高岗“同苏共和苏联政府的关

系极不正常”。是真的吗？有事实根据吗？“中央对此早有察觉”，是在什么时候？“警惕”又是指什么？采取了什么防范措施？

据我所知，在1949年到1953年间，高岗受中央的委派，曾三次去苏联。一次是1949年夏随刘少奇去苏联访问，由于当时中苏尚未建交，按照中央的指示，以“高岗率东北商业代表团访苏”的名义发布消息，并同苏联政府签订了有关经济技术援助的协议。第二次是在1951年陪同金日成首相去会谈有关援朝军事装备问题。第三次是在1953年6月财经会议刚开始时，代表中共中央去听取苏共中央的紧急通报。

如果说，这期间哪一次有“同苏共和苏联政府的关系极不正常”的表现，并且“中央对此早有察觉和警惕”的话，为什么当时不采取必要措施加以防范，反而还要一而再地委以重任、派去苏联呢？

第三，杨文还说，“1953年高岗敢于那么放手搞分裂党的活动，有国际后台的支持，也是掩盖不了的事实。”（2001年第2期，85页）

这里，作者没有具体说明，在1953年夏秋的财经会议时，“国际后台”有什么特别令高岗兴奋而又“掩盖不了”的事情？他们又是如何“支持”高岗的？二者怎么个“一拍即合，互相利用”？以致他“敢于”在此时“放手搞分裂党的活动”？1953年，苏联发生斯大林去世、贝利亚事件，那么，依照杨文作者的意思，高岗的“国际后台”究竟是斯大林呢，还是苏共新的领导人呢？有什么根据吗？

（三）关于高岗反刘和反周

杨文说：“高岗对刘少奇同志位在自己之上一直耿耿于怀。得知毛主席退居二线，让刘少奇主持中央一线工作后，更是如芒在背，急欲除之而后快。”（2001年第1期，18页）高岗“相机攫取更高权位”，从三个方面下功夫，其中之一就是“把刘少奇、周恩来视为他实现野心的最大障碍，散布流言蜚语，设法贬抑、诋毁他们”（2001年第1期，15页）。

高岗反刘也反周？高对刘少奇是一直耿耿于怀吗？是“欲除之而后快”吗？是打倒？是消灭？还是“要把刘少奇从接班人的位子上拉下来？”

1. 关于高岗反对刘少奇

杨文列举高岗反对刘少奇、攻击、毁谤刘少奇许多具体事例究竟真实不真实？有确切的根据吗？

例如：

①“授意‘秀才’代笔”发表批刘的文章（2001年第1期，18页）。

作者所说的那篇文章，当时不仅在《东北日报》、《人民日报》上发表，而且还在《新华月报》和《活页文选》上转载，可见中央是相当重视的。杨文的作者没有说明，它是在什么时候、什么情况下写的，这么大的事情，党中央、毛主席是否审查过？是谁批准发表的？当时为什么不制止？后来为什么不追究责任？

现在，杨文的作者以调侃的、讽刺的口吻来说这件事，明显地对当时的执笔者含着恶意，这



1939年秋，西北革命根据地部分干部在延河边合影，二排左起为高岗

也不应是杨尚昆所应有的,而更像是“文化大革命”时期大字报的语言。

②“多方收集有关批刘的文件资料,随时让一些到他家去的高级干部阅看,相机对少奇同志进行攻击”(同上)。

“多方”指哪些方面?“批刘文件资料”又是指哪些?是谁写的?在当时,谁能发这样的“批刘文件资料”?什么样的“文件资料”给高级干部看了以后能起到“攻击”刘少奇的效果?

③关于“名单”问题

杨文说,“1953年3月初,高岗向安子文说起,毛主席有意改组中央政治局和加强中央各机构。安听后没有报经中央授权,自己草拟了一份中央政治局委员名单和中央各部主要负责人的名单的草案,拿给高岗看,也同饶漱石谈过。……高、饶明知这么做是十分不妥的,却不报告中央,而把‘名单’向一些高级干部散布。高岗胡说政治局委员名单中有薄(一波)无林(彪),连朱总司令也没有了”(2001年第1期,19页)。

事实真的是这样的吗?安子文起草的名单真的是高岗授意搞的吗?这个名单真的是安子文拿给高岗看的吗?

按杨文所说,1952年,“根据毛主席的提议,少奇同志把我和中组部副部长安子文找去,商议如何使中共中央和中央人民政府机构适应上述形势和任务变化的需要”(2001年第1期,17页)。可见,安子文早在1952年就已从刘少奇那里得知了中央机构改革的意图,何需再于1953年3月“由高岗说起”?

高岗和安子文没有工作关系,他凭什么要给安子文“授意”?安子文又凭什么会听高岗的?凭什么把名单拿给高岗看?这既不符合情理,也不符合组织原则。安子文作为从事组织工作多年的高级领导干部,难道连这一点都不懂吗?

据我所知,高岗确实看到过这份名单,那是1953年初夏一个中午,毛主席派他身边的机要秘书送给高岗,并等他看完后立即收回的。

再有,“有薄无林”是高岗造谣胡说吗?高什么时候、对谁说了名单中“连朱总司令也没有了”这句话?

④关于在高岗家里开会

杨文说,“刘少奇、周恩来都是中央书记处书

记(相当于后来的中央政治局常委),高岗不过是政治局委员,但有事商量时,他却通知让少奇同志、恩来同志去他那里,同其他与会者一道,坐候他出来主持会议。”(2001年第1期,18页)

这段描述给人的印象是:高岗故意摆谱,真是“目中无人”。果真如此吗?

作者没有说刘少奇和周恩来什么时候去高岗家开会、开过几次会、开什么会?是在什么情况下去高家开会的?是偶然去一两次,还是凡“有事商量”就得去?是高岗“擅自通知”他们去的,还是另有缘故?这些问题,是作者不知道,还是有意回避?如果作者真是杨尚昆,就应该很清楚。

⑤杨文说,“高岗对少奇同志位在自己之上一直耿耿于怀。得知毛主席退居二线、让刘少奇主持中央一线工作后,更是如芒在背,急欲除之而后快。”(2001年第1期,18页)

这里的问题之一是:高岗是从何时开始反对刘少奇的?众所周知,从“七大”以后,刘少奇就是毛主席的主要助手,其位就已在高岗之上了。是否高岗从那时就开始对刘少奇不满或者反对刘少奇了?有一件事情值得一提:1945年冬至1946年春,在关于东北方针的那场争论中,高岗曾打算向毛主席建议,请刘少奇来主持东北局的工作。可见那时他对刘少奇并没有“耿耿于怀”,更没有“一直耿耿于怀”。他对刘少奇有意见,主要表现在东北解放后的一些政策问题上,但“有意见”不等于“反对”。如果按照作者的逻辑,当时“位在高岗之上”的何止刘少奇一人?是否他都“一直耿耿于怀”呢?

二是高岗何时得知“毛主席要退居二线,让刘少奇主持中央一线工作”而产生了“除之”的“邪念”?1945年至1953年间,毛主席不止一次让少奇主持中央的工作,高岗是否都“如芒在背,急欲除之而后快”呢?

高岗的确散布过“少奇不能掌舵”、“毛主席要刘少奇当国家主席或议会议长”等言论,那不是在1945年、1949年,而是在1953年。这些当然是极其错误的。但这究竟是高岗反对刘少奇,要把刘少奇从接班人的位子上拉下来,还是要根本“打倒刘少奇”,“除之而后快”呢?

值得深思的是,究竟是谁要打倒刘少奇?为什么“文化大革命”中关于刘少奇的所谓“罪行”,

几乎跟当年高岗反刘的内容相差无几？

2 关于高岗反周

杨文列举了不少“高岗反周”的例子，比如“周恩来关照高岗，计委的重大决策、重大项目要报中央认可”，“现在刘少奇有个圈圈，周恩来有个圈圈，咱们搞个井冈山的大圈圈”（2001年第1期，18页）“斯大林不重视周恩来”（同上，15页）等等。

高岗真的反对周恩来吗？他为什么要反周？既然他“反周”，为什么在他开枪自杀（未遂）之前，不把妻子儿女托付给自己的亲属或老战友、或别的什么更信任的人，而满怀深情和信赖地给周总理写了那封托孤的信？

（四）关于财经会议和组织会议

杨文说：“中央召开全国财经会议和第二次全国组织工作会议前后，两人配合默契，‘这边一炮，那边一斗’，演出了企图分裂党的‘二重奏’”；（2001年第1期，18页）“高岗利用各地区一些同志对新税制的不满和中央对财经工作中的缺点错误有所批评的机会，在饶漱石配合下，‘指桑骂槐’，气焰嚣张”，他“明批薄一波，实攻刘少奇”，“把财经会开成斗争会，致使会议无法按原定方针进行下去”（2001年第1期，19页）在最后一次领导小组会以后，饶漱石还“照旧到高岗那里去议长论短，发泄怨气”。（2001年第1期，22页）

为了让读者更好判断，我把两个会议分开来说。

1 关于财经会议

这里有三个问题：其一，会议的实际情况究竟怎样？其二，财经会议上，所谓“批薄射刘”究竟是不是高岗挑起的？其三，高岗真有能力操纵会议的进程吗？事实究竟如何？

（1）关于“批薄射刘”

1953年6月13日财经会议开始。

6月15日，毛主席主持召开政治局扩大会议，提出了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他在批判“离开总路线的右倾思想”时，不点名地批判了刘少奇关于“巩固新民主主义秩序”等观点，点名批评了薄一波提出的新税制。（《毛选》五卷81页，《批判离开总路线的右倾思想》）周总理向财经会议传达了毛主席的讲话，成为会议的指导思想。

那么，究竟批判薄一波并联系到刘少奇的

“资产阶级右倾观点”，是毛主席确定的调子，还是高岗自己的“创造发明”？是不是先有了毛主席明批薄暗批刘（“批薄射刘”）的讲话，才有高岗饶漱石等积极响应？

在整个会议期间，毛主席始终关注着会议的进展，每天听汇报，并及时给以指导。关于这一点，许多文章都有说明，这里引用周总理给薄一波的信：“昨夜向主席汇报开会情形，他指示领导小组会议应该扩大举行，使各方面有关同志都能听到你的发言，同时要展开桌面上的斗争，解决问题，……各方面的批评既然集中在财委的领导和你，你应该更深一层进行检讨自己，从思想、政策、组织和作风上说明问题，并把问题提出来，以便公开讨论。”（薄一波：《若干重大决策事件的回顾》，240页）

毛主席的这个指示，是否才是财经会议之所以“批薄”批得非常热闹的根本原因？

（2）关于高岗的发言

高岗的发言真的是根本错误的吗？是反刘反党的罪证吗？

高岗发言内容确实主要批判资产阶级右倾思想，也是明批薄暗批刘。但据我知道，这个发言稿，不仅事先经过毛主席和周总理审阅，而且毛主席还亲自作了重要修改，周总理也没有提出异议。后来周总理在会议的总结发言里，曾明确表示“基本同意”高岗的发言。

毛主席对于财经会议批判“资产阶级右倾思想”给予了充分肯定。财经会议结束的前一天，即8月12日，毛主席在怀仁堂作了一次重要讲话，其中再次重申新税制是“有利于资本主义，不利于社会主义的错误”。（同上，246页）当年10月，毛主席又说过：“总路线问题，没有七、八月间的财经会议，许多同志是没有解决的。七、八月间的财经会议，主要就是解决这个问题。批评薄一波就是批评他离开总路线的错误。”（《毛选》五卷，122页）

（3）关于高岗操纵会议的问题是真的吗？高岗有这么大的能耐吗？

财经会议期间，就已有“批薄另有后台”等传言。毛主席在会间的一次政治局会议上曾明确地说，这种说法是错误的，要说有后台的话，那就是我。

2 关于组织会议

全国第二次组织工作会议是在10月召开的,而高岗恰在10月3日至11月2日经中央批准去南方休假,根本没有参加这次会议,不知他是如何同饶漱石“两人配合默契”,他们又是如何“这边一炮,那边一斗”?饶漱石是如何“照旧到高岗那里去议长论短,发泄怨气”?

(五)关于一线二线

杨文说,当中央酝酿调整权力机构和一线二线时,“高岗打着拥护毛主席的旗号,造谣说毛主席已经不重视刘少奇,打算安排刘搞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让周恩来当部长会议主席,由他高岗来搞政治局。可是,在另外的场合,他又表示不同意由周而主张由林彪当部长会议主席,后来他在杭州又向陈正人自我吹嘘说,毛主席说过:‘林不如高’。他又说:按地位排列,过去是‘林高’,现在是‘高林’了。”(2001年第1期,19页)

中央是什么时候酝酿调整机构和分一线二线?是两件事情还是一件事情?在同一时间还是在不同时间酝酿的?

(六)南方之行和“军党论”

杨文说,“财经会议后,高岗以休假为名,到华东、中南地区继续进行分裂党的活动……他还把我们党的干部分为两部分,说毛主席代表红区,刘少奇代表白区,进而鼓吹什么我们党是军队创造的,军队的党是党的主体,而他自己就是这个主体的代表人物(按:1954年初开始揭批高岗时,周恩来对高的这种谬论概括地称为“军党论”)。”(2001年第1期,20页)杨文还说,高岗散布“现在党和国家领导机关的权力掌握在‘白区党’的人手里,应该彻底改组,由他来掌握。企图借此煽动红区干部和军队干部跟他一道拱倒刘少奇、周恩来,由他来当中央第一副主席和政务院总理。”(2001年第1期,20页)

“我们党是军队创造的”、“枪杆子造党”之类的话,是高岗在什么场合下讲的?是他的“发明”还是引用“毛选”中的话?

所谓“红区党”(作者在这里有一个小错误:原话用的是“苏区”,而非“红区”)、“白区党”之类的话,是高岗的“创造”,还是传播别人的言论?他是否真的说过“他自己就是这个主体的代表人物”、“应该彻底改组,由他来掌握”等如此露骨的话?

话?

周恩来讲的“军党论”是不是杨文作者编撰的内容?如果是,为什么当年没有讲、也没有写如此精辟、明确的东西呢?

既然高岗“煽动他们跟他一起拱倒刘、周”和“当中央第一副主席和政务院总理”都只是他的“企图”,杨文的作者是怎么知道的?既然高岗是在搞阴谋活动,他怎敢明目张胆地说“应该彻底改组”、“由他来掌握”党和国家领导机关的权力,并“由他来当中央第一副主席和政务院总理”这样露骨的话?他就不怕人家揭发他吗?

(七)去邓小平、陈云处“煽动点火”

杨文说,“1953年秋后,高岗竟去邓小平、陈云处‘煽风点火’。在邓面前说,在中国谁是列宁的问题解决了,但谁是斯大林的问题还没有解决,你看是谁呀?小平同志看穿了高岗的用意,故意指着墙上挂的几张中央书记像说,就在这中间嘛!并向高指出,刘少奇同志在党内的地位是历史自然形成的,不能轻易更动。10月间,高岗又去找陈云,说要向毛主席建议中央多设几个副主席,提出‘你一个,我一个’;“毛主席有意亲自‘测试’一下,在同年12月24日向政治局提出:他要外出休假,拟请少奇同志代为主持中央工作,问大家有什么意见?高岗却表示反对,主张由几个书记‘轮流坐庄’。这一试,果然使他露了底。”(2001年第1期,20页)

这段话也有疑问:

邓小平和高岗关于刘少奇的谈话是在什么场合说的?高岗1953年10月间“又去陈云那里”吗?当时高岗正在南方休假,怎么又能在北京找陈云呢?

毛主席“测试”高岗是在什么时候?12月24日政治局会议的议题真如作者所说吗?

(八)关于高岗自杀身亡和毛主席对高岗的处理意见

杨文说:“高岗自杀前,毛主席曾表示过,打算在高岗作出检讨后,安排他回延安当几年地委书记,给他以改过的机会;当然原先的一些职务是不能保留了。”(2001年第2期,18页)

1 毛主席的意见

毛主席在什么时候、向谁表示过这个意见?是否向高岗或其管教组传达过?这些,杨文都没

有说,为什么?

2 高岗自杀的原因

杨文说高岗是“畏罪自杀”。是畏罪吗?

高岗第一次自杀(未遂),发生在座谈会的第三天,当时他表现出的是委屈、气愤、想不通,这里包含他对会上所揭发事实的异议,也包含对一些人不实事求是的态度之不满。他至死只承认自己有错误,甚至是严重的错误,而根本不承认有“罪”。

至于高岗第二次自杀,是在上交书面检查三个多月以后。这期间,他的思想发生什么变化?中央对他是什么态度,采取了什么措施?杨文没有交代,而多次说是“死不悔改”、“自绝于党”。真的是“死不悔改、自绝于党”吗?

高岗交了《我的反省》后,苦盼中央尽快为他作出结论,多次表示准备丢掉一切名利地位,当普通公民、甚至回陕北去当农民。这些,管教组随时向中央报告,但没有任何人向管教组或高岗本人传达过中央的意见。在他自杀前的一个月,管教组已经发现他有许多反常的举止,曾多次打报告,甚至打紧急报告,请求中央立即派人来和他谈话。但是,直到他8月17日凌晨自杀身亡之前,我们一直没有得到回音,中央也一直没有派人来。因此,高岗再次自杀,是不是他认为毛主席抛弃了他,他彻底绝望了。

3 关于“高岗是坏人”

杨文说,“高岗拒不悔改,在1954年8月17日服安眠药自杀身亡。我立即将有关情况向中央各主要领导同志通报。在请李琦转告周恩来时,我说高岗是个坏人。据李琦告诉我,恩来同志听后表示:‘对!尚昆同志的意见是对的!’”(2001年第2期,17页)

真有这样的情况吗?杨尚昆什么时候得知高岗自杀身亡的报告的?他是什么时候要李琦转告总理的?他为什么不直接报告总理,而要李琦转告?高岗自杀身亡的消息究竟是谁告诉周总理的?高岗死后,是谁先到高岗家的?在中央尚未对高岗作出最后结论之前,杨尚昆怎么会如此草率、如此无组织无纪律地向李琦说“高岗是坏人”?一向处事谨慎的周总理又怎么会对李琦说那样的话?

我们且回顾一下关于1954年8月17日高

岗自杀当天的情况,也许对这个问题的明断有所帮助。

当天早上8点多,我们发现高岗昏睡不醒,立即向中央报告,说高岗可能服药昏睡不醒,并没有说他“自杀身亡”。北京医院的大夫9点左右来抢救。上午10点17分,宣布抢救无效,已经真死。

不一会儿,政务院秘书长习仲勋、中央组织部副部长马明方、公安部副部长徐子荣等赶到。他们是接到“服药昏睡”的通知后赶来的。他们来到高岗床前,听取管教人员和家属汇报,一言未发,只是在临走前嘱咐工作人员弄点冰来,把遗体保护好。

中午,周恩来和政务院副秘书长齐燕铭一起赶来,上楼看了看高岗的遗体,也是一言未发,然后到楼下大厅里听汇报,让政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协助安排善后事宜:不火化,进行土葬,要善殓厚葬;要保护好遗体,准备解剖检验,等等,并亲自拟了一个19位有关部门负责人的名单,通知他们晚上到高岗家里开会。

当晚8点半以前,周恩来、陈云、邓小平、彭德怀、杨尚昆等先后到来,陆续上楼去看了高岗的遗体。待其他人到齐,静坐在楼下大厅时,周恩来宣布:“今天,8月17日上午,高岗死了。现在要对尸体进行解剖检验,成立监督检验小组,由中央办公厅主任杨尚昆、中央组织部副部长安子文、原高岗秘书、管教组组长赵家梁三人组成,杨尚昆为组长。请大家等候检验结果。”于是,一面,大家听取高岗妻子关于高岗自杀前后情况的汇报,一面,监督小组和检验人员一起上楼对高岗遗体进行检验,大约11点钟左右,医生宣读了解剖结果。总理最后叮嘱:“今天的会,你们没有传达任务!”

会议刚结束,人们还没有散去,周总理对高岗的妻子说:“你要坚强些,要跟党走,把孩子抚养好。你现在是从天上掉到地下,可能以后人家会不理你,你要有思想准备。”

他又转身小声对杨尚昆说:“我已请燕铭同志告诉机关事务管理局的同志,不要火葬,要善殓厚葬,要立碑,碑上只写名字。他们可能已经去办了。”

从这一过程至少可以确定:①最先报告中央

的不是自杀身亡,而是服药昏睡。②最先到达现场的不是杨尚昆;③周总理在高岗死后两个小时左右即赶到现场、安排善后工作,并亲自主持晚上的会议和尸检,说明他对此事很重视;④杨尚昆晚间参加了会议,并且在散会后,总理才告诉他有关善后处理的意见。

多年以后的1959年,毛主席在庐山会议上说:“高岗的事,我有责任,约了谈话,高岗想去陕北,拟保留中央委员,回延安,本人也愿意。后来竟这样结局,我也觉得遗憾。”(李锐:《庐山会议实录》:毛主席7·23讲话)

这些都表明,就是在当时,毛主席和周总理也未必就认为高岗是“坏人”吧?杨尚昆也未必像杨文作者所描述的那样吧?

(九)高饶反党集团和高饶反党联盟

杨文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还剩下高、饶反党联盟和同它有牵连的饶、潘、杨反革命集团,能否站得住?”“‘饶、潘、杨反革命集团’是完全搞错了”(2001年第2期,22页)。“那么,高、饶反党联盟是否也搞错了呢?”“原被列入‘高岗反党集团’,号称‘五虎上将’的五个人以后表现一直很好。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他们都又被中央重新委以重任——安排到省、部级重要岗位,一直工作到离休。这样一来,所谓‘高岗反党集团’与‘饶漱石反党集团’之间的联盟,最终又回复为原先的‘高、饶反党联盟’了。”(2001年第2期,23页)

这部分内容的表述是否很耐人寻味?

首先,杨文为什么只提“高饶反党联盟”和同它有牵连的“饶、潘、杨反革命集团”,说“饶、潘、杨反革命集团”是完全搞错了,却只字不提另一个同样和它有牵连的“高岗反党集团”是否也搞错了?

其次,杨文用大量篇幅详细说明了饶、潘、杨三人的案情和平反过程,但对被列入“高岗反党集团”的五个人却只说“以后表现一直很好”。作者这样含混不清的叙述,是不是说,这五个人在高岗问题被揭露之前“表现不好”,至少是“令人怀疑”?是不是重新肯定“高岗反党集团”和“五虎将”的“存在”?

第三,高、饶两个“反党集团”没有了,反党成员也都没有了,为什么两个光杆司令还在,而且

光杆司令的“联盟”还在?

杨文在引用邓小平1980年3月和1981年6月两次讲话之后认为,之所以维持当年基本结论,“主要指的就是高岗当年进行反党活动的‘事实’,是因为‘高饶事件的基本事实没有大的出入’”。

所谓“当年高岗进行的反党活动的‘事实’”,是否就是杨文前面所列举的那些反对刘少奇的种种事实?杨文所列举的事实真的经过核实、“没有大的出入”吗?

那末“联盟”呢?有关它的“事实”经过核实了吗?也是“事实没有大的出入”吗?

既然两个“反党集团”都不存在,怎能说“与事实没有大的出入”?又怎能说当年“处理得也是正确的”,而且还要“维持当年基本结论”?

(十)关于宽大处理

杨文说高饶问题的处理比较宽,当时没有伤害什么人,还有意识地保护了一批干部。

“高饶事件”有没有牵连其他干部和群众?公开的、点名的、不公开的、内部控制的,都没有吗?那么,当时在东北地区,包括东北局和各省主要领导干部受株连,有的人甚至被整得自杀(未遂),究竟是怎么回事?后来庐山会议的彭德怀“反党集团”及“军事俱乐部”,以及再后来因小说《刘志丹》而制造的“高贾习反党集团”(高岗、贾拓夫、习仲勋)又是怎么回事?

因为这篇“回忆高饶事件”的文章,是《党的文献》这样的刊物上刊登的,作者又是“杨尚昆”,再加上作者的精心创作,自然增加了文章的可信程度和可读性,增加了它的权威性的分量。我作为一个对高岗问题比较知道一些情况的人,自然对这样的文章有很大的兴趣。遗憾的是,它有多处严重失实和存疑,是一篇借杨尚昆名义来误导读者的文章。

我虽然政治思想水平较低,对高岗问题的了解认识不深不全,但出于对党的形象、威信和对党史真实性的维护,我不避嫌,不徇私,力求严肃真实、认真负责,大胆地写下这些意见。不当之处恐亦难免,尚希谅解。

(口述者系高岗的原秘书,已去世)

(责任编辑 萧 徐)

我经历的“教育革命”

• 张 刃

“发人深省的白卷”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的时候，我刚刚小学毕业。全国所有学校都停课了，整个社会陷入一片混乱，我们升中学的程序自然也中止了。

经过近两年的“斗、批、改”和抄家、串联、武斗，1968年初，学校被要求“复课闹革命”，我们也直接“被分配”成了中学生。虽然是“复课”了，但主要是“闹革命”，绝大部分时间都用来政治学习、参加运动和到工厂学工，下农村学农以及学军拉练、挖防空洞了。即使学习了一点“文化知识”，语文多限于毛泽东、鲁迅著作，数学不过一次方程，英语也只学会几句革命口号。一年后的1969年，我们就“毕业”了。“根正苗红”的同学开始分配工作，留在了城市，家庭出身不好或家长“有问题”的同学则上山下乡，作为“知识青年”去“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我便是到晋东南地区插队的知青一员。

三年的插队生活，艰苦和劳累自不必说，最痛苦的是精神苦闷。特别是在1972年末，知青们迎来选调招工，大部分同学有了工作之后，依然留在农村的知青成了被一再淘汰的“筛子底”，几乎没有了前途，甚至看不到希望。我不幸再次成为其中之一。

尽管如此，年轻人依然有幻想。我的最大幻想，就是继续上学，上大学，求知识，靠知识改变命运。虽然在那个年代，这样的幻想近乎说梦，但有梦总比绝望强。

1973年春天，我们插队的第四个年头。“文革”后全国高等院校首次大规模统一招生的消息，悄然而迅速地在各地流传，犹如兴奋剂，使许多知青顿时从近乎麻木了的精神状态中活跃起来。上大学是多少人梦寐以求的事情，文化考试简直是

我们这些“可教育好的子女”的福音！“政审”不再是唯一条件，分数总算有了一席之地。“网”开一面，我们的命运或许真的会有转机了。许多同学纷纷拾起扔下多年的课本，昼夜苦读，都准备去碰碰运气。

由于只有小学文化水平，我不得不找来所有能够找到的初中课本，从第一课开始“生啃”、“硬灌”，三个月生吞活剥地“掌握”一些基本常识后，就走进了考场。那时，我唯一觉得还有些“把握”的是，这些年自己没有放下书本，读了不少杂书，在文史方面能够拿到分。但对数理化，我连得分的希望都不敢有。

两天考试以政治、语文、数学、史地为序。除了数学，我自认为都正常发挥了。对政治与史地成绩，我也很自信。这样三门成绩加起来，可以弥补数学的缺憾。

考试成绩出来了，据说我在录取名单中。那时候，没有公布成绩的做法，我们听到的都是“小道消息”，但那肯定是确实的，因为已经先后有暨南大学和山西师院的招生老师找我谈过话，就一些历史知识进行了面试，明确表示招收我去读书的意向，而且都是我喜欢的历史专业。

政治风云变幻莫测，辽宁知青张铁生一纸“发人深省”的“白卷”，把不知多少年轻人的梦想化作泡影，无可挽回地破灭了。考试成绩非但没有证明我们学习的成果，反而成为我们“追随修正主义教育黑线回潮”的“罪过”。重新录取的结果，我“落榜”了，取代我的据说是一位与县武装部某领导“关系很好”的女生。

坦率地说，这件事给我的打击很大。我回到村子里，三个月不给任何人写信，埋头在地里干活，闹得家里人以为我寻了短见或出了什么事情。也是从那时起，我知道了什么叫做“拉关系”、“走后

门”知道了这世界的无常。

一出“决裂”闹剧

1974年,高校继续招生,但不再进行文化考试,改为“与贫下中农座谈”,通过座谈“考察”学生“在三大革命实践(阶级斗争、劳动生产、科学实验)中的收获”。当然,参加座谈会的前提首先是“获得贫下中农推荐”。

因为“政治第一”,因为需要“审查”,我必须将自己的思想对“组织”做一个交代。因此,写了两篇东西,一是《倒退是没有出路的——谈谈我在斗争实践中对上大学的认识》,二是《对我父亲历史问题的认识》,两份材料中,紧跟形势“上纲上线”是必须的,检讨和批判去年“迎合修正主义教育路线回潮”、“深挖自己的思想根源”是必要的,但我始终没有说出“扎根农村干革命”的话来。我不想“堵死”自己可能的出路。

我过了“推荐关”,准备参加座谈。文史哲、数理化知识没用了,转而背诵毛泽东“水土肥种密保管工”的“农业八字宪法”、“廿四节气歌”以及各种农谚之类,而且要做到能够逐一解释清楚,并用实例说明。我多少还幻想拼一下。

座谈会依然在县一中,考生与贫下中农代表围坐在一起,有问有答,倒也中规中矩。我发现,那些贫下中农代表比我们还紧张、拘束,想必是从没见过这场面的缘故。其实,我们和他们都是被摆布的“玩偶”,座谈会只是个“过场”,招生结果完全被“政审”或“后门”操控着。对于这一点,由于有了去年的“经验”,我是有思想准备的。

不过,那年招生,我们县出了一大“新闻”——一位被录取的知青放弃了升学的机会,“与旧思想、旧传统决裂,立志扎根农村干革命”。县里发出号召,要全县知青向他学习。这事来得突兀,蹊跷,让我们充满了疑惑,不相信那是真的。于是千方百计打听“内幕”和真相。原来,那位知青在与某领导谈话时说了一些大话、套话,竟被领导“重视”了,马上派人总结了她的“先进事迹”,“树立”他为典型。为了锦上添花,又一手导演了“录取了又放弃”的闹剧。

有了“与传统观念实行最彻底的决裂的榜样”,我们也不得不“表态”。招生接近尾声时,我奉

命在县报《长子通讯》上发表了一篇短文《一生交给党安排》,其中写道,“在对待‘理想’和‘前途’问题上,存在着两条路线、两种世界观的激烈斗争。我们革命青年,以党的需要、革命的需要为自己最崇高的理想;为人民服务就是我们最好的前途……被录取了,要坚定为革命学习的方向,在党和毛主席的关怀下,认真读马列的书和毛主席著作,努力掌握文化科学知识,走又红又专的道路,以便将来更好地为人民服务。未录取,也决不灰心丧气。要愉快地留下来,继续虚心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农村也是大学,可以大有作为。”

看得出来,我那时虽然还有幻想,但已知道无望。表态也是在安慰自己。所以,当落榜的消息传来时,我平静地接受了。

不错的“推荐意见”

1975年的招生,连座谈会的形式都没有了,按照“推荐——政审——录取”的简单程序进行。那时,我已经在县五七办公室“帮助工作”几个月了,自以为总比在村里干农活有“优势”,所以第三次争取上学的机会——尽管那时父亲依然没有“解放”。

办公室司主任找我谈话,希望我安心留下来“写材料”,领导会考虑把我转为“正式干部”的。我当时连想都没想就回绝了,明确说,如果有升学的机会,我还是希望去上学。主任听了,脸色一下子变得很难看,扔下一句“你自己掂量吧”就走了。

我把这事与几位好朋友说了,他们都说我不懂“人情世故”。在县里当干部是多少人求之不得的事啊,你“不识抬举”,一口回绝,连这几个月“帮助工作”的“成绩”都抹了。想上学,难了。我也知道,这事处理得莽撞了,但事已至此,我不可能回头去“检讨”、“乞求”。我决心走下去。

第一关还是“贫下中农推荐”。我回到村里找支书商量,支书说,算这次是第三次了,你能成吗?我说,你再给我个机会,一定成。支书比我大不了几岁,我俩打过架,也喝过酒,保持了一种他既想“管”又怕我,我既“服从”又“威慑”他的关系。他明白,即使我上不了学,也不会永远留在村里,所以决定还是推荐我,并且说,“这次咱们弄好点”。什么叫“弄好点”?我保存了当年的一份评议记录原

件,全文如下:

“对升学青年张刃同志的评议

时间:1985年8月13日晚10点30分

地点:万村大队学校院里

参加评议人:××××××27名

评议主持人:苗满川 记录人:张玉胜

评议开始:

王安根(革命干部):从天津来到万村是不简单的。经五年插队,这个同志思想波动不大,在言语、行动上看不出什么看不起农村的表现。并任知青排长做学生的思想工作,遵守制度比较好。劳动不怕苦累,自己腿有些痛仍然坚持劳动。对办板报搞得很好,在政治夜校讲课耐心细致,尽量用当地语言让贫下中农听懂。(手章印)

郭福先(革命干部)插队以来无论工作、学习比较先进,学习钻研,跟得上形势,群众关系好。不随便外出乱跑,有事请假。不遭(糟)害群众的东西,遵守纪律严格。对执行三大纪律八项注意,付(符)合贫下中农的要求。这个同志住万村时间较长,从天津来到万村锻炼是不简单的。(手章印)

王群只(革命干部)这个同志已经五年啦。自从插队以来,思想没有什么顾虑,不论搞宣传板报、劳动都很好。73年在大队菜园很负责,对学农业技术很虚心,表现很好。曾任知青排长给学生解决问题。从天津来到万村从不叫苦。(手章印)

鲍占元(下中农社员)我和他接触很近,在我家住。自从来到万村任知青排长,在劳动方面抓得很紧。学习也很紧张,每次我到那里(他)都在学习。他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时间较长,但回家时间很短。(指纹印)

王建明(贫农社员)他各方面表现都好,我同以上几个同志讲的一样,不再重复啦。(指纹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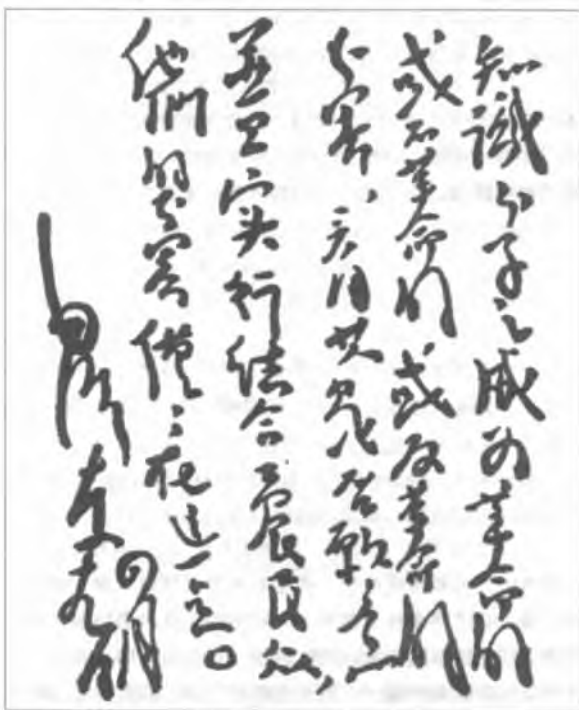
王生龙(贫农社员):自从来到万村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不错,对政治夜校学习很关心。(手章印)

王芝则(贫农社员):自从插队以来,在劳动、学习中抓的很紧,劳动也很好,虚心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我同意推荐这个同志升学。(手章印)

主持人:苗满川(手章印)

记录人:张玉胜(手章印)

大队意见:根据该同志插队以来在我队表现。确实在学习、劳动各方面表现都很好,深受广大贫



毛泽东的知识分子观

下中农欢迎,为此一致同意该同志上学继续深造。

长子县南陈人民公社万村大队革命委员会(章) 支部书记 郭金玉(手章印)”

对这份记录,需要几点说明。

1)这份原件本应该存入我的档案的,怎么会留在我手里,已经记不清了。从我保留的正式推荐意见草稿看(由我起草,文字比较通顺、完整,也严谨许多。既“突出政治”,也有不少溢美之辞),可能另有副本或抄本。因为没有原始记录是不可能的。

2)发言者中,王安根是前任支书,郭福先是时任大队革委会主任;王群只是1937年的老党员,我跟他在菜园劳动过一年;鲍占元是我的房东,“四清”时的下台干部;后三位都是我所在生产队的小字辈。主持人苗满川是生产队长。记录人张玉胜是大队会计。那时在农村,盖手章、按手印都是很严肃的事。

3)我当知青排长是在插队之初,几个月后,同学们就四散搭伙,各自“独立”了。1972年大部分同学分配工作,村里常年留守的只有几个同学,我是“驻守”时间最长者。

4)“腿有些痛”是指我插队一个月,就因雨地久蹲间苗导致双脚神经麻痹,后又发生肝炎。“写板报”是指从1970年起,我就负责写、画大队部外面的两块黑板报,坚持了五年。“政治夜校”是指

1975年全国“学习无产阶级专政理论”运动中,我做“理论辅导员”给社员讲课。至于“不遭(糟)害群众的东西”,似乎是想说我的好话,却无异于“指控”我比“糟害严重”者要好些。实际上,我每年看青护秋,还确实“保护”了集体财产。

不清的“3%”

有了“弄”得不错的推荐意见,只是“万里长征第一步”,接下来的“关口”还多着呢。由于我拒绝了留下当干部,五七办公室是不会给我支持了,父亲的历史结论不能改变,我政审依然不好“过关”。必须想点“办法”了。我知道,舅舅的一个战友在我们军分区当领导。去年我落榜后,妈妈就曾经说,要不要去找找他。我觉得那很“丢人”,便放弃了。今年,我准备试一试。

一天傍晚,我走了70里路,来到军分区大门外,通过哨兵联系,被带到了一座小楼里,见到了那位叔叔。他知道了我的来意,说,若在两年前,这事不难办。现在全国反“走后门”,批“资产阶级法权”,当地的派性斗争又很复杂,许多事不好办。我看他为难,没有再说什么,就告辞了。临出门,他说了一句,过几天,你去找找县委书记看。这话让我摸不到头脑,又不能多问,只好走了。但这段进军营,走后门的经历,却是难忘的。

回到县里,我继续找各种有用或没用的“关系”,打听准确或不准确的消息,而且真的去找了一次县委书记。他说他知道我在县里的“表现”,也希望我能去上学。又说他很快就要调动工作了。我们谁都没提军分区那位领导的事,就结束了谈话。

开学的日子早就过去了,许多人陆续拿到了录取通知书,高高兴兴去报到了,我还像没头苍蝇似的到处乱撞,而且希望越来越渺茫。11月1日那天上午,我正在县城十字街口漫无目的地走着,忽然听到一位同学喊我的名字,叫我马上去拿录取通知书。我大喜过望,飞快地跑到了县招生办。

录取我的是“天津财贸学校”,中专,会计统计专业。尽管我对这个学校一无所知,对会计统计毫无兴趣,而且这个结果与我的理想相去甚远,但我依然如同抓住了宝贝似的,拿过通知书跑到了街上。我在县邮局给家里发了电报,立即回村里去办各种手续。从城里到万村20里山路,从万村到公

社所在地南陈8里,两天时间,我穿梭般往返,顺利办好了一切。最后一天是处理东西。大部分衣物被我连卖带送换了路费,农具留给了房东老鲍,会计说我曾经吃过队里杀猪时的一副下水,没给钱,我却实在没钱可付了。最终还是队长“拍板”先记下,以后再说。

直到被录取,我都没有再和军分区的叔叔以及县委书记联系,他们也没有找过我,没有任何信息。我不知道我的被录取与他们有没有关系,真的很难判断。但我宁肯相信是他们帮助了我。据说,我是作为“可教育好的子女”被录取的,而那样的名额,按照政策规定,只有招生总数的3%。我果然幸运吗?不知道。

1975年的11月3日,我最后一次步行20里,从万村走到东田良火车站,坐上了经河南新乡转北京回天津的列车。从此结束了我5年零5个月23天的插队生活,开始新的学习。

不上课的“教育革命”

1975年11月5日,我到天津财贸学校报到。开学已经一个多月了,同学们都去了天津五金公司水暖批发部见习。这是“教育革命”后新的“教学方法”,没上课先见习。

我生平第一次与商业批发工作打交道,而且是会计工作,虽然很新鲜,但没有什么兴趣。两个星期过去,只是留下一些印象而已。这期间,与同学们倒是熟悉了许多。大家都是“工农兵学员”,全班44人,除了来自天津各单位在职生,郊县的农村生,就是我这样的插队生了。在职生有工资收入,农村生和插队生每人每月给12.5元的助学金,学费则是免交的。

见习回校后,开设的课程除了必学的马列毛著作、哲学、政治经济学之外,和专业沾点边儿的只有《商业经济》一门,而且没学几天,就开始了“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事情是从北大、清华而起,教育界自然首当其冲。我们每天都要读报、学文件,写批判稿,开批判会,校园里还用苇席圈起了大字报张贴区,如同文革初期一样,批判文章、图片漫画铺天盖地。我对这些早已失去了“热情”,随波逐流而已。

1976年1月8日,周恩来总理逝世。我们学

校设了灵堂。1月12日还开了追悼会,我哭得一塌糊涂,真的从心里哭中国,哭百姓,哭命运,哭说不清楚的种种……那是我迄今记忆中有限的几次痛哭之一。回到家,我写了同样迄今写作中唯一一首长诗。

“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在继续,正式的课程更少了。1976年3月,学校搞“开门办学”,把我们都拉到距天津几百里外的蓟县去。我被分配在城关供销社,每天站柜台,卖油盐酱醋,间或学着记账之类。当然,写大批判稿、参加军训(包括打靶)也是“必修课”。那期间,传达了毛泽东关于“批邓”的18条指示,紧接着就发生了“四五”天安门事件。大家都感到,中国要乱,世界要变,但却不知向何处去?

1976年7月28日的唐山大地震波及京津,天津的破坏尤其严重,学校完全停课,并很快接受了到灾区宁河去抗震救灾的任务。我们到达后,自建席棚,自行开伙,开始负责清理县五金公司完全倒塌了的仓库,把埋在废墟里的物资一点点挖出来,整理造册。这项工作我们干了两个多月,其间,经历了毛泽东逝世和粉碎“四人帮”两件大事,11月初才回到学校参加“揭、批、查”运动。11月15日的强烈余震,再次打乱了正常生活,直到1977年初,才开始多少学习了一些“专业课”,无非会计统计基础知识。而那时,距离我们“毕业”只有几个

月时间了。

1977年夏天,我们“毕业”了。那个年代,毕业分配关系到今后工作的好坏,甚至可能影响人的一生。暑假期间,许多同学到处托人情、找关系,希望分配一个好的单位。就当时的“行情”讲,天津财贸系统(不含金融)最好的单位是外贸,其次是一商(工业品),再次是二商和供销社(农副产品及餐饮服务),而且后者所属基层中,集体所有制单位很多,人们当然都不愿意去。分配权是掌握在学校和班主任手里的,同学们“攻关”自然是向他们“托情”。我却不屑于此,和朋友们痛痛快快地玩了一个假期。10月下旬通知我们去学校拿分配单,一些学习成绩并不好的同学都分配得不错,有的郊县来的同学都分配到了市外贸公司,而我的去向是第二商业局。

分配工作后,我先是下车间做了钳工,后调厂部写材料,再“借”到局机关,直到“转正”,始终没有放弃上大学的念头。由于当时的政策,中专毕业三年内不能参加高考,从1978年起,我先后读过夜大、电大,1983年,作为在职干部考入中国工运学院脱产学习,算是读了全日制的大专,完成了“学业”。但我知道,自己永远没有毕业,也不可能毕业了。

(作者系《工人日报》副总编辑)

(责任编辑 萧 徐)

按需出版

2004年我公司在国内率先与出版社合作开展按需出版业务。5年来引领行业潮流,已为300多位国内作者出版了学术专著、回忆录、游记、各种形式的文学作品,也为加拿大、澳大利亚等华人作者出版了著作赠送亲属友人,精美的按需出版图书深受广大作者欢迎,成为品味高雅的礼物和更有价值的纪念。

按需出版是新的数码出版方式,具备四大优点:(1)解决由于印数少而不能出版的难题。(2)即需即印,总是新书,零库存。(3)避免资金一次投入过多印数过多造成浪费。(4)出版周期短,一般在1—2个月。重印在1—2周。

适用范围:个人著作、老辈遗作;书法、绘画、照片、奖状复制;家庭、家族需要保存、传世的专辑、画册;单位或个人旧书翻新重印;单位少量用书。

印数:100册以下最合适。

继续征稿 (50本起印)

资金投入:自费。以50本(大32开)为例,基本费用200页2000元,300页2800元。如需加增录入排版、装帧设计制作,则共为4000~4500元上下(含2页彩插)。具体价格视稿件形式、种类、字数情况确定。详细报价可电话或信函咨询。

稿件内容文责自负,但需符合我国出版法规。没有书号,不能销售,仅作为留世和赠送。作者享有著作权。

正文纸张:70克胶版纸(黑白)、128克进口铜板纸(彩色)。印刷质量:上乘。

所有出版的图书均事前签订合同。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清缘西里小区1号楼1509号,邮编:100192,热线:13521531088陶女士。

电子信箱(Email):173736757@qq.com

北京地区上门服务,送书到家。外地邮寄。

北京文苑文化发展公司

琐 忆 龚 育 之

● 石仲泉

我一直视为“师、兄、友”的龚育之，转眼远行已经两年。他的音容笑貌依然宛在，一些往事也时时浮现脑际。媒体回忆文字不少，无不称赞他的道德文章。我与他相识共事30年，深感他不仅是文章学养大家，而且还是道德修养楷模。对于大学者，无疑应是“文章学养大家”，否则徒有虚名。但作为大学者，同时能堪称“道德修养楷模”，并不很多。老龚则为德学双馨之风毛麟角者。这里琐忆几件事，讲其道德修养的境界。

(一)27年的老副部长。老龚在年轻时就品学兼优，才华出众，“文革”前在中宣部已是重点培养对象，那时才30多岁就受到重用。所以“文革”在打倒“阎王殿”时，他不是作为“小鬼”挨批，而是同“判官”一起挨斗。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中央强调提拔年轻干部时，老龚在1980年初就先后被任命为中共中央毛泽东主席著作编委会办公室副主任、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副主任。他属于中央机关最早提拔的部级干部之一。此后，他的工作岗位多有调动，但副部长职位始终未有变动。与他同时提拔的大多都“进步”了，有的甚至成为党和国家领导人。因之，他被人们戏称为“起步早、踏步老”的干部。比较熟的同志每每与他开玩笑谈及此事时，他都一笑了之，从不发牢骚，说怪话。他从未想过什么“跑官、要官”之类的事，也不屑于去走什么“门子”。一身浩然正气，27年“老”在副部长位上。

(二)“没有第一副主任，只有常务副主任”。老龚在中央文献研究室时，一些老副主任调离或退下后，他在副主任中排名第一，因工作需要，他经常在外参与起草中央文件一类工作，机关事务管的较少，因而配备了“常务副主任”，时为逢先知同志。同志们习惯地称他“第一副主任”，称逢

为“常务副主任”。机关内的中层干部都了解这两个称呼的关系，但一般干部不了解，特别是外面的人更难理解：怎么“第一副主任”不是常务，“常务副主任”不排名第一？这种议论，可能他也有所耳闻。有一次开室委扩大会，在主要议题讨论完后，他专门就这个称呼问题讲了意见，说：我们机关只有“常务副主任”，就是逢先知同志，没有什么“第一副主任”，希望以后大家不要再这样叫了。这尽管是件小事，但说明他心胸开阔，不搞任何小动作去造成一种“升迁”之势。其实，在文献研究室很少称官职，都称老×。对他，大家都叫老龚。这个称呼一直没有改，30年来，我就是这么称呼他的，有一种亲切感，同志情。

(三)从不去申辩自己不是“两个凡是”的文件起草者。在上个世纪80年代末90年代初邓小平发表南方谈话前的一个时期，有的人批判十三大报告时曾将老龚捎带上，说参与文件起草的，有过去是鼓吹“两个凡是”的，现在又鼓吹“两个一切”，是从“两个凡是”到“两个一切”。虽然没直接点名，但暗示所指对象就是龚育之。这给许多不明真相的同志造成一种印象：龚育之乃“风派人物”也，对他的名声造成了很不好的影响。老龚的确参与了十三大报告起草，所谓“两个一切”，是讲生产力标准，即“一切有利于生产力发展的东西，都是符合人民根本利益的，因而是社会主义所要求的，或者是社会主义所允许的。一切不利于生产力发展的东西，都是违反科学社会主义的，是社会主义所不允许的。”这本来没有什么错，但在那个时候被当作资产阶级自由化思想批判。在南方谈话发表后，对这“两个一切”的批判之声才被压了下去。粉碎“四人帮”后的中央主要领导人讲“两个凡是”时，老龚也确实在那个班子

里工作。他是否参与了“两个凡是”的起草呢？过去尽管在一起工作，但没有机会也不便于问这个事。1998年我们集中在中直机关的苗圃撰写和修改《中国共产党历史》中卷稿时，一天散步谈起两年徘徊这段历史，我顺便问了这个事。他讲了“两个凡是”起草的情况，说起草这个讲话稿时他出差到大庆去了，是回来后才知这个事的。文字的起草，他没有参与。我说，人家都说你是“两个凡是”的炮制者，你怎么不解释呢？他说：不必了。我作解释，其他同志怎么办？不管参没参与这个文件的起草，这都不能责怪做具体文字工作的同志。这样的批判还是“文革”的那种思维定势。别看“文革”过去了这么多年，一些人的思想方法还停留在那个时代，停留在那个水平。人家要说就让他去说吧！他这一番话，不仅使我完全了解了基本史实，而且深深为他的思想境界所感动。什么叫修养？这就是修养。

（四）自我牺牲的选择：帮乔木同志写《回忆毛泽东》。乔木同志对老龚应当是很了解的，老龚任中共中央毛泽东主席著作编委会办公室副主任、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副主任时，主任就是乔木同志。尽管乔木同志的主要工作不在毛著编办和文献研究室，但没有乔木同志的主导意见，老龚不可能提拔。因此，可以认为这是乔木同志对老龚的提携和寄予的厚望。同时，也应当说老龚没有辜负乔木等老同志的厚望，无论在文献研究室抓毛著的编辑和理论组的研究工作，还是抽调在外参加中央文件起草工作，都显示出了他的才华和能力，获得各方好评。他也逐渐地成为“一枝笔”了。当然，对一些理论和政策问题，还有编辑和研究工作，两人可能会有这样那样的不同意见，但我以为这是正常的，不会影响彼此的信任关系，至少从我所接触的情况来看是这样。老龚在1991年参与胡绳主编的《中国共产党的七十年》一书出版后，曾经想写一本《人民共和国历史上的毛泽东》，并给乔木同志写信希望得到指导和支持。是年8月，乔木同志找老龚谈话，一是对龚的写作计划表示支持，二是希望龚也支持他的工作。乔木同志这时已在着手考虑写回忆毛泽东的书，并已先后找了郑惠和我谈及此事，我们都表示最好搭个写作班子，请老龚牵头。乔木同志赞同此意，找老龚来谈。乔木同志说：你的那一

本，我的这一本，都是关于毛主席的，两者兼顾吧。现在不是前两年在北戴河你动员我写书，而是我来找你帮忙写这本书。关于写毛的四十年代那一部分已有部署，石仲泉等人已开始写，你也与闻一下。五十年代那一部分也要作出部署，这一部分你多抓一些，与你要写的共和国历史上的毛泽东也不矛盾。老龚同意帮助乔木同志写书。这样，1991年8月底成立编写组，9月开始集中起来全面展开工作。但是，天不遂人愿，仅仅一年，书稿只写了四十年代那一部分，乔木同志就离开了我们。留下的工作怎么办呢？编写组开会讨论，大家一致认为，再像原来设想那样，用乔木同志的口吻写稿，以乔木同志署名来出书，不可能了。研究调整方案时，根据老龚提议，将书的内容分为两部分。第一部分为“谈话录”，是乔木同志20多次谈话的记录整理稿；第二部分为“初拟稿”，是按照乔木同志生前拟定的题目，并根据他的多次谈话的精神撰写的19篇文章。“谈话录”提供了不少有价值的史料，又有许多深邃的思想，尽量保持谈话特有的生动性和鲜明性，使读者能享受他谈话的“原汁原味”。“初拟稿”的十多个专题文章，是在乔木同志直接指导下写的，查阅了大量历史档案和其他资料，对于研究党的四十年代历史有一定的理论价值和文献价值，其中有几篇，他本人看过改过，比较满意。这两部分文稿，都经老龚最后把关修改定稿，然后送有关领导和负责同志审定，最后才以《胡乔木回忆毛泽东》一书面世。如有的领导所指出的：这本书是迄今为止写四十年代毛泽东的思想和活动的最完整的著作，填补了这段党史的许多空白。这本书能达到这样的水平与老龚的投入是分不开的。这期间，他还参加十四大报告起草，不能完全负责这边的工作，但凡送给他的稿子都细心修改，使内容和文字能保持比较高的水平。此后，老龚又忙于别的工作，他计划写的那本《人民共和国历史上的毛泽东》未能动手。这就是“机不可失，时不再来”。如果那段时间，他不参与这项工作，按照他的写作速度，那本书早出来了。但为了帮助乔木同志写书，他作了自我牺牲的选择。

（五）二度梅开夕阳红。老龚于1991年9月被免去中宣部副部长职务，但两年半后中央又重新任命他担任中央党校副校长，一年后还兼任中



龚育之(左)与作者

新教材建设和科研规划以及学科建设,做了许多工作。在中央党史研究室是协助主任胡绳主持全面工作,尽管办公主要在党校,但他仍将胡绳提出的“三子”建设一一贯彻落实。第一是“本子”建设,即《中国共产党历史》中卷稿的编写和上卷稿的修改,尽管是我在具体负责,但他都一一过问。只

要有时间,我主持的编写或修改研讨会,他都参加并发表指导意见。特别是中卷稿,他逐章与大家一起讨论,提出具体修改意见,并负责最后统改,上报胡绳审定。这一工作,他在《龚育之论中共党史》上册最后一编《关于〈中国共产党历史〉中卷稿的编写》的长文中作了详细说明,这里不再赘述。这个本子有70多万字,从讨论提纲到修改定稿的全过程,他不仅参与了,应当说付出了极大的心血。没有他的把关定夺,中卷稿是不可能为胡绳满意而首肯的。第二是领导班子建设。在他上任前,党史研究室不少部门的干部没有配备齐全,考察干部、健全领导职位的工作相当繁重,尽管具体事务由职能部门去办理落实,但他要参与研究和拍板,对主要职位的干部还要亲自作重点考察,然后上报胡绳审定。这方面的工作很琐细,但在那个位置上又不能不做。第三是房子建设工程。党史研究室过去没办公楼,长期是借用党校南院的几座旧楼办公。在他任上,国家有关部门已批准拨款购地盖楼,即修建图书资料 and 办公大楼。这件事虽有分管领导具体负责,但大的决策也要由他最后拿主意。上述“三子”建设,除了抓“本子”属于他的本行外,另两项并非他的长项,也不可能像抓“本子”那样来抓“班子”和“房子”建设。何况他在党校有一摊工作,还要参加中央文件的起草和处理中央交办任务。因

央党史研究室常务副主任。这种情况不多见。正像他过早地被免职人们没想到一样,两年多后又复出人们也没想到。对于免职任职,他都很平静。免职后,准备专心致志做学问,著书立说写文章。重新任职后,将个人著述放下,全身心地投入工作。我听过他说过:人生在旅有些波折没坏处,既可锻炼人,也丰富阅历。否则,平淡无味。因此,他身处逆境时没有牢骚满腹、怨言冲天;复出工作后也没有趾高气扬、盛气凌人,真正做到了古人说的“上善若水,至人若镜”。他在十一届三中全会后的工作和学术经历,若以1991年9月免职前后来划分,后16年比前13年参与中央文件起草工作的任务一点没少而本职工作的担子更重,学术成就更丰,社会影响更大。此前,人们更多地将他视为“官员学者”,此后则更多地将他视为“学者官员”。他撰文主要不是阐释中央文件,更多地是发表个人学术见解。他逝世后,到八宝山去参加遗体告别的达到2000多人,充分说明他的名字远远地走出了官场和学界的小圈子,具有相当大的社会影响力。

此,到室里的时间少些。年终总结,有的部门提意见说:“主任不主(事),常务不常(来)”。这条意见带有调侃性,属于俏皮话,反映到他那里后,认为意见很尖锐,非常认真对待。他到一些部门去征求意见,最后在总结大会上就此作检讨,将责任全部担当下来。他说:胡绳是国际知名大学者,也属于党和国家领导人,高龄有病,不能像要求一般部长那样要求他老人家。因此,说“主任不主(事)”,不合适。批评我“常务不常(来)”,非常正确,完全接受。今后以实际行动来改正这一缺点。这一诚恳表态,博得热烈掌声的回应。

(七)律己守纪,从不搞自由主义。有些领导和学者给人的印象是毛泽东所说的那种自由主义者。对别人是马列主义一套,对自己则完全是“自由主义”,什么话都敢说,什么人都敢骂,传播小道消息,散布“花边新闻”。我与老龚相处这么多年,但从未听他传播过这一类的东西。有两点给我印象特别突出。一是他一直参与中央文件起草和做一些中央交办的工作,但从未听他透露过半点内部情况,也从未听人说他对外讲过干了什么什么。与他一起散步,可以谈天说地,山南海北,他的掌故多得很,趣事可信手拈来,听他谈话能增长不少见识。但是想从他那里听点“内部消息”之类,没门。真正做到了不该说的话绝对不说,严守工作纪律和党内机密。因此,他一向以“守口如瓶”著称。二是他从不背后议论人,讲张三李四如何如何。即使观点不一致、关系不融洽的同志,你都听不到他讲别人的一点坏话。一个时期,他的处境不很好,但他也未外露出任何不满情绪。那个时候尽管我们不在一个单位,但往来还是不少的,每次见到他时像没有发生任何事一样。作为一个大学者和领导干部,能够修养到这种地步,很不容易。这不完全是单纯的“克制”,而是一种精神境界。

(八)乐于助人,传带合作。老龚曾经同不少人合作著述写文章,据我观察,他与别人的合作,大体分为两类。一类是大家共同完成一项任务后,将一些形成共识的观点看法由他主要执笔成文。如在中央文献研究室主持编辑《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后与毛组的同志共同署名发表的《毛泽东和新中国的起步》等;在参与编辑《邓小平文选》第3卷和参加十五大报告起草工作后与他人

合写的文章等。尽管他是主要执笔人,但无论署名还是分发稿酬,都是平等相待,不搞任何优先权或特殊份额。再一类是他有了一个想法或接受了一个写作项目,为了锻炼年轻人或提携后学,由别的同志先起草初稿,然后他修改定稿。这里既有基本认可的局部修改或个别文字的小改,也有推倒重写的大改。他在中央文献研究室分管理论研究组工作时,与组内一些同志属于这类合作。这种合作,带有培养性。改稿,实际上是手把手地教,为什么要这么改,一遍两遍地改,使执笔者明白道理,从而逐渐提高写作能力。我个人与他的合作著述可能多一些,因为我们都是研究党的理论、人物和历史的,有许多共识。我与他合作,受益很多。不仅在知识、智慧、逻辑、文字、思想方法等诸多方面受益,而且深为他的宽厚待人、提携后学的品质所感动。有的著述虽是我主要执笔的,但是根据他的思想、思路来写的,因此我强调主要署他名,但他非要将我名著在前。他实在拗不过了,就在另外场合讲别的问题时加以说明,用他的话说,决不作掠人之美的事。直到2004年承担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大课题时,我们两人都被聘为首席专家。但他却一再将我推到前台,在编写组内外都反复说,首席专家就是石仲泉,我是顾问。其实,这本书的提纲,他多次抱病参加了研讨。书中的重要观点、主要思路、总体框架也是按他的他的要求确定并展开的。他当然是首席专家。我参与这项工作是他提议的,协助他与其他同志一起做具体的组织编写、撰文和统改书稿的工作。我们在长期合作中,他处处表现的那种高尚的境界,使我终身难忘。他永远是我学习的榜样。现在可以告慰老龚的是,他在生命之旅主持设计的最后学术驿站——《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历史进程和基本经验》,即将落成揭幕。

(作者系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原副主任)

(责任编辑 徐庆全)

公 告

凡未收到稿酬的作者,请将联系地址、邮编和身份证号码告知我社。
联系人:肖林 电话:010-68525374

胡耀邦与苏进将军

• 钱江

苏进将军(1907—1992),曾任解放军炮兵副司令员兼参谋长。解放战争中,苏进任东北野战军炮兵纵队司令员,率部参加了辽沈战役和平津战役。建国后负责筹建军委炮兵领导机关,长期分管炮兵武器装备和科研,1955年被授予少将军衔,1985年被授予大军区正职待遇。苏进的卓著功勋,和延安时期的军委组织部长胡耀邦是有联系的。正因为胡耀邦承担责任,最后解决了在延安整风中对苏进的干部审查,苏进才得以奔赴战场建立殊勋。

“抢救运动”尾声中,胡耀邦接手苏进积案

胡耀邦和苏进是在延安整风转入“抢救”运动后认识的。此前,胡耀邦在整风中走过一段弯路。1943年春天开始“抢救”运动的时候,胡耀邦不是局外人,他参加了军委系统的运动。当时军委总参谋部下辖3个主要单位:一局负责作战指挥,二局负责情报收集与分析,三局主管通讯。这3个局的干部中多数人受过一定程度的教育,在延安算是知识分子集中的地方。军委“整风”由康生直接负责,胡耀邦由此和康生有了较多的工作接触,开始对康生的为人有所了解。

“抢救运动”一开始,胡耀邦就被派往安塞,帮助“二局”整风。后来胡耀邦回忆说,这个任务由毛泽东亲自委派,他给军委参谋长叶剑英写了张条子,要胡耀邦去二局搞“试点”。胡耀邦真诚地去了,“发动群众”揭发检举、严辞恐吓,结果有8人被搞上了“特务”名单,其中4个人被逼不过,招供了自己是“特务”。

运动之初,胡耀邦一门心思抓“特务”。他于1943年4月中旬主持二局的“坦白大会”,号召提高警觉,“嗅奸、监奸、证奸”。会后很短时间内,二局收到大量检举材料。运动的主持者们创造出一

整套劝说“坦白分子”的办法如“善劝、亲劝、你劝、我劝、软劝、笔劝、硬劝”等,先集中攻下动摇者,再对付“顽固分子”。到5月上旬,二局已有8人交代自己是“特务”。

在这段时间,胡耀邦所言所行,有许多“左”的东西,对来自领袖的错误决策曾经盲从。但是在辨析证据的过程中,胡耀邦渐渐趋于冷静。他在5月6日划出四条政策界限:一、严禁打人骂人;二、非经委员会批准,不得捆人;三、没有充分证据,不得逼供;四、严防自杀。

大约是这年的5月17日或18日,毛泽东听康生说,胡耀邦搞“整风”颇有成绩,即召回胡耀邦,听取他的汇报。

毛泽东一见面就说,你胡耀邦来了,你很有成绩呀,不是搞出8个特务来了吗?

胡耀邦说,不是。

毛泽东一愣,问,怎么不是?

胡耀邦说,那8个“特务”里面,至少有5个不是。

毛泽东又问,那是怎么回事?你打了没有?吓(人)了没有?饿饭了没有?不让睡没有?

胡耀邦一一汇报,说他在安塞没有搞这些东西,发动群众倒是少不了的。至于被怀疑者为什么还交代自己是特务呢?胡耀邦认为可能有4个原因。大致说来,是这些人出于对党的绝对信任,在这个过程中,有人搞诱导,钓鱼上钩,交代者很难抵挡。还有一个原因,就是搞了“逼供信”。

事实上,二局的“抢救”再搞就搞不下去了,胡耀邦回到安塞以后,很快甄别,最后发现其中一个特务也没有。他为受委屈的干部恢复了工作。在那以后不久到二局工作的崔坚将军后来对笔者说,在“抢救运动”中,胡耀邦也是“左”过的,但是他发现问题以后很快就扭转了过来,注重实事求是,更加强调对干部的一生负责,这是胡耀邦高于身边干部们的地方。

胡耀邦结束在二局的“整风”回到组织部以后,接手了“苏进调兵”(或称所谓的“苏进反水”)案。当时,这个案件已经积压多年了。

苏进积案的来龙去脉

苏进 15 岁那年投奔了冯玉祥的西北军,开始了戎马生涯。他从一个普通士兵,几年后升任冯玉祥的副官。1927 年苏进 20 岁,已佩戴少校军衔,被冯玉祥送到日本的陆军士官学校学习,3 年后归国,担任了冯部手枪团副团长。当年 10 月,冯玉祥在与蒋介石征战中兵败,部队被收编为第 26 路军。

1931 年春天,26 路军被蒋介石调往江西围剿红军。当年 12 月,在中共策应下,该部队由季振同、董振堂、赵博生、黄中岳带领下举行“宁都起义”,近两万人投向红军。在起义中,苏进是骨干军官,他指挥手枪团在总部将反动军官全部缴械扣押,保证了起义的成功。一个月后,苏进加入中共。

他是受过正规军事教育的军官,苏进马上担任了红军团长,几个月后担任了师长,奉命进攻赣州。没有想到,就在这次军事行动中,师长苏进调动部队引起了怀疑,被认为有“反水嫌疑”。在战况非常紧急的情况下,他被立即撤职,反复审查,后来将工作调整为红军大学教员。他是编在“干部团”中的特殊单位里经过二万五千里长征来到陕北的。

长征到达陕北以后,中央组织部有一个意见,认为凡是以前被认为有过什么问题的,比如“AB 团”等等,凡是经过了长征的,均可认为经受了考验,以前的事情不再细究。但是像苏进这样担任了较高职务的指挥员,他的问题毕竟是要查清楚的。中央社会部投入力量查来查去,结果查无实据,但是也没有给予苏进足够的信任。在抗日战争中,苏进长期担任 359 旅副旅长,是南泥湾屯垦的重要指挥员。但是,苏进未能参加和指挥军事行动,旅长王震曾带领部队千里南下,苏进留守在后方。

对自己遭受的冤案长期得不到解决,苏进本人始终不断地进行申诉。到 1943 年年底左右,这个案子终于转到了组织部长胡耀邦的手里。

到这个时候,苏进一案迟迟不决,已经有 11 年之久了,卷宗积得很厚。

这时的胡耀邦,已从整风的“抢救运动”中获取了深刻的教训,对干部的责任感大大增强了。他不仅自己细看了苏进案件的全部卷宗,还指定组织部的干事杨寿亭分管此案,和他一起细看档案,提出意见。

实事求是,面对历史勇于承担责任

在抗战中参加革命的杨寿亭是 1942 年 1 月调到军委总政组织部的。刚报到的时候没有分配具体工作。就在这时,胡耀邦来找杨寿亭谈话。他说,现在工作很忙,积压了一大堆材料,还有一些干部积压着,因为他们的的问题没有解决,就不能分配工作。是不是你先在组织部工作一段时间再去抗大?杨寿亭马上答应先工作起来再说。

当时在延安的干部中有一批人正等着结论。他们有的来自大后方,有的出了敌人监狱,还要等待组织结论。还有的一度脱离了组织关系,还没有恢复党籍。这些都需要组织部来处理。杨寿亭被分工参加这方面的工作。

苏进一案的材料,胡耀邦仔细看过,感到难以判断。他给远在山东的罗荣桓发去电报,希望这位首长能予解答。但是对苏进如此严重的“问题”,罗荣桓毫不知情,也就不好回这个电报。

苏进本人非常急切,有一次找到了刚从苏联回到延安的林彪申诉,因为苏进的师曾一度编入林彪指挥的红一军团序列。林彪接待苏进时把胡耀邦也找了去,一起听苏进怎么说。

苏进把前因后果细说一遍。林彪听了也说不出话来,却冷不丁冒出一句:“可是无风不起浪呀。”这一来,似乎又使问题复杂化了。

卷宗回到了胡耀邦的办公桌上。这时的苏进已担任了 359 旅的副旅长,协助旅长王震在南泥湾开荒。他积案在身超过了 10 年。由于积案缠身,苏进未能奔赴前线杀敌,眼看抗战局势变化,大反攻的日子就要到来了。

从林彪那里回来以后,胡耀邦想了很久,把杨寿亭叫去,说,我们的部队需要干部,苏进的问题已经拖了这么长时间,对革命对他都是损失,应该解决。胡耀邦决心自己承担责任。他指示杨寿亭,将苏进申诉的内容记述一遍。然后胡耀邦亲笔写了审查结论。大意是:直到现在,关于苏进的历史

问题没有查到确凿的人证物证，应该相信本人申诉。如果今后发现不符之处，则另当别论。胡耀邦建议安排苏进工作。这份报告向军委领导送出，请求批复。

杨寿亭说，胡耀邦为苏进写这个结论给他留下了永远不会忘记的印象，他当时就很感动。送出了关于苏进的报告，胡耀邦还对他说：“作人的结论，一定要经得起历史的检验。”

杨寿亭说，写结论的事大约发生在1944年底或1945年初，当时胡耀邦为苏进写的这个结论，并非没有可推敲之处，但很可能是当时情况下最好的结果。否则，苏进就可能得不到恰当的工作安排。

苏进终于从审干的苦恼中解脱了，他不久即被选为中共七大代表。抗战结束后，他前往东北，担任东北民主联军铁道司令部司令员、东北野战军炮兵纵队司令员、第四野战军特种兵副司令员，建国后的1955年被授予少将军衔，后任解放军炮兵副司令员。而胡耀邦亲笔写下的“结论”，已被历史物化成为苏进将军军功中的一个阶石。

杨寿亭后来改名林谦，成为解放军中的一位将军。他回忆延安时期的胡耀邦说，在军委组织部长任期，胡耀邦在审干中投入了大量工作。林谦将军说，即使事隔半个世纪后看胡耀邦当时的工作，也可以看到那时在干部工作上的明显进步。在胡耀邦身上集中表现出对干部特别负责的态度。对自己经手的所有的干部结论，胡耀邦仔细推敲，大量的结论都有底稿，在正式定稿时，均由胡耀邦亲笔书写。作干部结论的时候，胡耀邦特别能思考，思想性很强，他的智慧亦突出地反映出来。通过审慎的工作，胡耀邦加强了党和军队干部的团结，使大批干部发挥了自己的才智。他甚至挽救了一批重要干部的政治生命。苏进一案就是这样的例子。（2000年2月29日在北京访问林谦的记录）

胡耀邦晚年的自我检讨

建国以后，胡耀邦和苏进各在一方，彼此几乎没有联系。谁知道“文革”风暴袭来，苏进又被卷入冤狱，监禁达5年之久。他当年遇到的问题又被翻出来折腾一遍，“文革”之初被打倒的团中央书记胡耀邦也跑不了干系，先后8次被要求写下

关于苏进问题的证明材料。

身处困境中的胡耀邦，坚决认定苏进没有“反水”行为，认定苏进是一个忠诚于理想的军人。但是，胡耀邦后来在几个公开场合自我批评说，他在某次的证明材料中将苏进的一些缺点“夸大”了，这成了胡耀邦久藏的一块心病。苏进于1975年重新担任解放军炮兵副司令员，胡耀邦总认为，自己当年写的材料没有能很好地帮助苏进早日恢复工作。

1977年3月，胡耀邦调任中央党校副校长。恢复工作不久，胡耀邦就为苏进写下了一份证明，证明毛泽东早在1937年就提出要为“宁都起义”的领导者季振同和黄中岳平反，其中也包括给苏进平反。

1981年秋天，胡耀邦已经担任了总书记，到山西视察。在当地的干部会议上，胡耀邦以亲身经历谈到了自己的缺点，所举的例子就是关于苏进的。胡耀邦说，“文革”中一度把持了海军的李作鹏几次派人来，硬要我写材料证明苏进是“逃兵”。我写了8次，我说苏进不是（逃兵）。但是我把这位同志的某些缺点扩大了。“这不是（我的）缺点吗？我恢复工作后，就说这个我错了。”得知此事的苏进非常感动，给胡耀邦写了一封信。他写道：“耀邦同志：有件事情我总感到过意不去。在十年浩劫这个特殊的历史环境中发生的某些事情，是错误路线造成的后果。您给中央写报告，揭发批判林彪、‘四人帮’，澄清历史事实，完全是出于对党、对同志的一片好心。虽然在当时的历史情况下，说了几句违心话，但从历史唯物主义观点来看，本来是不算什么的。可您不仅写了书面材料做自我批评，还在山西的干部会议上，将这件事做例子，进行自我批评，我心里深感过意不去。同时也使我联想到，如果我们党的干部都有这种精神，我们的党将是永远不可战胜的。”

这时，胡耀邦和苏进都已经进入生命的晚年，他们恢复了经常的联系。他们的友谊保持到生命的最后一刻。

（2009年5月19日）

本文在写作中得到林谦将军和苏进将军女儿苏力、儿子苏铁山的帮助，在此一并致谢！

（责任编辑 萧 徐）

大跃进中的安徽官场和一个人觉醒

读《张恺帆回忆录》

• 茆家升

安徽官场本来不值得作为一个专题来记述研究的,都在按中央的统一部署办事,大跃进时期也好,文革时期也好,安徽官场其实也就是全国官场的一个缩影。但是,尽管如此,作为一个几千万人的大省,毕竟还有相当的独立自主权,各省之间面临的实际问题也是千变万化的。一旦遇到特殊时期,就说大跃进饿死人的事,省与省之间,就可能表现出巨大的差异。

据2004年安徽人民出版社出版的《张恺帆回忆录》第369页的注释记载,安徽全省1959年至1961年实际死亡人数是548万人。除去正常死亡数、逃亡及失踪人数等,张恺帆说“安徽饿死约500万人”。而邻近的浙江省,非正常死亡14.1万人,尚不及安徽无为县一县饿死人的半,和安徽省相差近二十倍!为何安徽灾难如此深重?主要问题出在安徽官场。

安徽官场的过犹不及

我们先说说安徽的官场。《张恺帆回忆录》,首次对半个世纪之前曾沸沸扬扬渲腾过的什么张老恺无为放粮,案惊中央,毛泽东严词批示的所谓“无为事件”,有了官方版本的确认。此事非同小可。此外还有一份也应称得上有很高历史价值的资料,就是安徽无为县农村工作者丁人卜先生的遗著《难忘的岁月——安徽省无为县共产风史录》一书的被披露。使我们知道在共产风肆虐期间,一个濒临长江的鱼米之乡,为何在没有大的自然灾害的情况下,主要是人祸,导致1958年——1960年三年(1961年末统计),全县982979人口中,非正常死亡和饿死了320422人,百分比为30.6。无论在绝对人数和按人口比例上,都可能是一县全国之最的重要史实。丁人卜本着对历史负责和对枉死百姓的悲悯情怀,用无可辩驳的事实,说明在这鱼米之乡,如何在一大二公的人民公社化运动中,和公社食堂化之中,是怎样从乌托邦走向人间地狱的。

安徽当时是什么样呢?一言以蔽之,就是整人凶,饿死人多。就整人而言,安徽的肃反、反右、反右倾都是成就巨大硕果累累的。反右抓了以省委书记李世农为首的高中级干部右派之外,有人言安徽抓的青年右派按比例占全国之冠之说。反右倾则出了个右倾机会主义分子张恺帆,全国闻名,省委第一书记曾希圣搞一言堂,整肃异己。

可以举两个当时曾沸沸扬扬很热闹过一阵子,至今人们还不能忘却的例子:

一是土法上马大办钢铁。当然全国都在办,但安徽为此事引起毛泽东的特别关注,不能不说。1958年9月,毛曾来安徽视察,当毛从安庆乘汽车到合肥后,9月16日给曾希圣写了一封信,信里说“沿途一望,生机蓬勃,肯定是有希望的,是有大希望的,但不要骄傲……”毛泽东看到了什么,使他这么高兴呢?当时省内报纸纷纷报道,原来毛泽东沿途看到的,各地都在大炼钢铁,密密麻麻的全是炉火冲天地在用土高炉炼铁!现在看来这种看起来热闹,实质是多么荒唐野蛮!试想一

想,到处夜以继日的燃烧,不仅烧光了山上几乎全部的树木,甚至烧光了农民家里的门窗床板,而炼铁的原料竟然有的是百姓赖以生存活命的锅盆等用具。结果炼出什么来呢?只是毫无用处的废渣,又烧焦了农田,也耗尽百姓的体力。

第二个例子是盲目兴修水利。安徽省委一班人,曾经津津乐道过的,什么八亿八亿再八亿,也是得到了毛泽东关注的。1958年12月9日在党的八届六中全会上,毛曾在会上说:“学习曾希圣的机会主义:安徽去冬今春水利工作中,开始计划搞8亿土石方,曾变成16亿,8亿是机会主义,16亿是马克思主义。可是没几天,又到了32亿了,16亿就有点‘机会主义’了。最后到了64亿,我们把改变全国面貌的时间说长一点无非是当‘机会主义者’,这样的机会主义,我愿意当,当了有味道……”八亿什么?八亿八亿再八亿什么?64亿又是什么?原来指的都是大跃进中兴修水利所挑土石方的总量。记得发表于1959年初某期红旗杂志上的数字,还是八亿八亿再八亿。报刊上曾大吹大擂过一阵子,说是这些土石方,如果要铺成多宽多厚的路,可以从地球一直铺到月球!说是天文数字真是名至实归。

张恺帆实地调查,直面大饥荒的严峻现实

张恺帆是安徽省委主要领导之一。虽说张恺帆在安徽一贯心慈面软,在政治运动连年时,保护了许多人,但他也得按官场规则办事,不可能一切了无干系。正如省长黄岩批判他时所说的,你揭安徽省委的盖子,不是在揭自己吗?他当然知道如果随大流,按既定方针办,结果当然是平安无事,安徽再死多少人,上下都有人顶着,账是算不到他头上的。省里乃至全国官员,大家都在按当时的规则出牌。

张恺帆越轨了,从当时的大跃进的主流舆论的浪潮中跳出来了。促使张恺帆毅然转身的是安徽农村大饥荒严峻的现实。安徽作为大跃进重灾区,灾难是全方位的。宣城、亳县、凤阳、定远、全椒等县,当时都处在被逼粮而饥饿难熬的水深火热之中,这些张恺帆都是知情的。而迫使张恺帆奋然一跳的直接原因,则是家乡无为县农村饥民

的哀号。

张恺帆在大跃进中的安徽农村,尤其是他的家乡无为县,究竟看到了什么呢?先摘抄一段《张恺帆回忆录》里的有关记载:“1959年,粮荒十分严重,群众叫苦不迭,省委负责同志还以为这是‘假象’,是群众把粮食藏起来了,命令下面把粮食搜出来。张恺帆因为还兼着巢县县委书记,常在下面走,知道实情,可当时浮夸严重,不敢讲真话,就在省委常委会上提议,都下到基层和农民一起过人民公社化后第一个春节,曾希圣听了很高兴。到农村一看,群众缺粮叫苦不迭。我们的干部却到处搜粮食,甚至把农民草堆拆了找,群众家里十室九空。到公共食堂看,锅里全是青菜萝卜叶子,很少见到粮食……。”(《张恺帆回忆录》第341页,以下只注页数)“鉴于有人说农民们晚上偷着烧吃的,我和县农工部长陈建章同志一起坐车下乡察看。出了城,四周一片漆黑,许多群众当时连灯也点不起的。好不容易见到一家有亮光,我和陈建章同志商量,以借火抽烟为借口去察看。敲开了门,那家农民果然在烧锅,我揭开锅盖一看,全是青菜、萝卜叶子,没有一点粮食!那个农民说,白天要干活,晚上不弄点吃吃就饿得睡不着觉。”

“(1959年)二三月份,合肥市委书记刘征田、市长赵凯到巢县找我,要求调粮到合肥。他们说:‘合肥几十万人口,粮食只够吃几天的了,情况很急。’我说:‘巢县只剩千把万斤,几十万人都指望它,好多人在饿饭,粮食没法调。’刘征田同志说:‘刚才曾政委(希圣)在广播上说群众有粮食,藏起来了,白天一片青,晚上一片红(指晚上偷着烧吃的)’我说:‘岂有此理,这完全是听信了造谣!’刘征田说:‘那现在怎么办呢?’我说:‘我兼巢县委书记,不能不管巢县人民疾苦,我可以不当省委书记,粮食不能调。’刘征田说:‘有人说你受骗了,桂书记在桐城搞出了几亿斤,巢县能例外吗?’我说:‘省委可以派人来查。’没几天,李凡夫、高鸿来了,……他们传达省委负责同志对我的批评:‘工作不深入,受欺骗。’我无话好说,就领着他们到好多人家去查,除了一点种子外,根本查不出粮食来,他们也无话可说。”

以后张恺帆和他们又去了邻县含山,并去了邻省江苏的江浦县桥林镇考察。

“从江浦回来后,我要求向常委汇报情况,一提汇报,曾希圣同志说:‘你的书面报告我已经看了,你不要汇报了。老张,你为什么总看阴暗面,不看好的呢?好的是主流,我看你是有点右,要注意。’其他书记、常委在旁边,也学会了看风使舵。报喜不报忧,投曾希圣之所好了。结果,下面来的同志都讲好的,致使情况越来越严重。”(340—344页)

“……我们进入无为,第一镇是石涧,路上行人没有一个不带拐棍的,村上的小孩子瘦得不成人形。到农户家里看看,大多数躺在床上,呻吟不绝。无为许多人认识我,都向我下跪:‘张省长,救命!我们还不如鸡,鸡一天还有两把米。听说上头规定每人每天二两原粮(稻、麦而非米、面),能发到我们手里也好。发给食堂,层层克扣,我们就一点见不到了。’‘张省长,把自留地还给我们,我们也度度命。’我到石涧区沿河梢村,全村十几户人家就有九个孤儿!农民家里,第一个饿死的,家里人还给他弄几块板,钉个棺材。第二第三个饿死的,就只用竹床或门板抬出去。第四第五个就更惨了!惨不忍睹!病人抬死人,埋的不深,没有劲挖,天又热,沿途常闻到腐尸的臭味……”(346页)

“我们到了无为县城,立即找县委书记来汇报。姚奎甲书记来了,仍然是报喜不报忧。我问他:‘五八年收了多少粮食?’他说:‘十三亿斤。上交七亿斤。’我问:‘现在口粮每人每天多少?’他说:‘四两原粮。’我又问:‘全县有多少浮肿病人?’他说:‘不过万把人。’我说:‘收了这么多粮食,为什么还有浮肿病人?’他说:‘浮肿的人都是好吃懒做,不做事当然没有饭吃。’我明知他是扯谎,没有驳斥他,只把我们在石涧区看到的告诉他,我说:‘我不多谈,你亲自下去看看,如果你看到的跟我们看到的一样,那你必须立即采取紧急措施,进行抢救。’”

“第二天,粮食局长找我反映:他们有两本账,一本收七亿斤,另一本十三亿斤,其实只七亿斤。”(347页)

安徽是农业大省,1958年——1959年两年,虽有部分地区有水旱之灾,都是局部的,和邻近的江苏、浙江没有什么大的差异,即使1954年淮河决堤,淮北七县顿时成水乡泽国的特大水灾,



“卫星田”“密植”的稻穗竟能托住一位小姑娘,这是当时发表的照片

也很少饿死人。

说到无为县,无为濒临长江,境内水网纵横,是鱼米之乡,仅靠农产也能衣食无忧。1958年大办钢铁,农村劳力调走了,农田管理不到位,该收的未收上来,又受了一些旱灾,粮食减了,但也还有7亿斤,无为当时全县人口九十余万,人均原粮还有七百余斤,还不算农民自留地部分。如果当年不刮共产风浮夸风,不放粮食卫星,不收回农民自留地,不办农村食堂层层剥削,或是像邻省江苏那样,早早把食堂解散了。特别是不搞粮食产量两本账,实话实说就报七亿斤,还可能上调七亿斤吗?如果这些事都没有发生,无为县和安徽省还能发生如《张恺帆回忆录》中记述的惨象吗?

张恺帆深知,在第一书记一言九鼎的体制下,一切争论都是徒劳的。但当时他身在无为,毕竟还是省级高官,还有一点救赎的权力。怎能睁着眼睛说瞎话,见死不救呢?他不能不出手了。

张恺帆是个务实的人。他如何处理无为县农村大批农民已被饿死,和将有更多的农民被饿死的危急状况,《张恺帆回忆录》里有详细记录,不一一复述了。无非就是很多文章中提到的:立即停止粮食上调,解散公社食堂,把农民应得的口粮,发到农民手中,发还农民的自留地,开放农村集市贸易,抓紧晚秋农作物和蔬菜的种植管理,惩治迫害虐待农民和食民而肥的农村干部,爱护

医治生病挨饿的穷苦百姓。未说一句空话,未提阶级敌人破坏,不说阶级斗争,只说灾难,只说怎样千方百计渡过难关,条条都是务实的办法,条条都是救命的措施。经过张恺帆亲自坐镇,一条一条的落实,食堂解散了,农村家家锅台开始冒烟了,农民们开始在属于自己的自留地里忙活了,也能到生产队的大田里干活了,还能到水塘里弄点小鱼小虾,小市场也热闹起来了。

无为县委第一书记姚奎甲不高兴了。他把张恺帆在无为的所作所为,整理成材料,秘密上报安徽省委,当时省委第一书记正在庐山开会,省长黄岩接到密报后,火速上报曾希圣。曾希圣正在庐山上批斗彭德怀,接到黄岩报告,立即上报毛泽东。毛泽东作了措辞极为严厉的长篇批示,称张是彭德怀和高饶余党,“可能是混进党内的阶级异己分子,”作了政治上的宣判。(371页)并下达全国各地。

张恺帆烈火烧身,如张恺帆诗中所说的,先是“五十一天伤乱箭”,连续批斗五十一天,接着是“有口难吹‘七字’尘。”说你是“反党反社会主义”你就是,不是也是,百口难辩。纵然你还是忠心耿耿,“北望都门泥首拜,不难化骨见忠贞。”又有何用?还不是逮捕囚禁流放,不错,命保住了,在关押了二百多天后,流放基层。

张恺帆经受最大的痛苦,应该还是精神上的觉醒。他毕竟是上世纪二十年代就入党的老党员,是在白色恐怖时期入党的,几十年的艰苦奋斗,为的是工农大众能免受剥削,过上幸福生活。可是眼下建国已经十年了,他看到的竟然是政治运动连年,冤狱遍地,民不聊生。如他自己诗中所记述的:“建国十年长/黎元尚菜糠。五风吹不禁/惭愧吃公粮。”(381页)这首小诗写于1959年国庆节前几天流放途中,已经看出了这场大灾难的主要原因是五风:共产风、命令风、浮夸风、瞎指挥风和干部特殊化风。至于五风的风源在哪里?张恺帆当时可能不敢想,或是想到了也不便说。但应该说,他已经开始认真思索了,或者说精神上的涅槃已经发端了。

安徽官场“众生相”

去年我的谈无为事件的文章《从乌托邦到人

间地狱》发表后,曾有读者来函问,张恺帆和曾希圣个人之间,有没有什么隙怨?我想他是对权力高度集中的书记负责制不了解。无为县委书记姚奎甲,就在全县公社第一书记的会上说过:“你们是第一把手,等于是一把刀子握在你们手里,要怎样砍就怎样砍。其他书记、副书记提意见要顶回去,严重的要给他们处理。”姚奎甲在他治下的无为县是这样,曾希圣治下的安徽省还不是一样吗?

和张恺帆同时受难的,在省级领导中,只有省委常委、省委宣传部长陆学斌等少数人(株连之众是另一笔账)其余的基本上是曾希圣的附庸!中央七千人大会之后,曾希圣倒了,他们也集体出局了。怎么出的局,各人在大跃进的大灾难中,又都干了些什么,不妨摘其要者略说一二:

先说省长黄岩。无为出问题后,张恺帆请他去看看,他不肯趟有碍政治前途的混水。接到姚奎甲揭发张恺帆解散食堂的检举信后,他马上上报曾希圣,毛泽东对张的批示一公布,立即奉曾之命,赶回合肥批斗张恺帆。头一句话就是,我不去无为是先见之明,第二句话是你张恺帆也是省委主要领导之一,揭露安徽问题不就是和自己过不去吗?你怎么这么傻呢?张恺帆说,你先看看无为饿死人是不是事实。黄岩说:“不,无论无为有无问题,先批斗你再说。”(372页)有意思的是,安徽问题败露了,曾希圣垮台了。二把手黄岩呢,说垮吧也未垮,省长还在当,说未垮也垮了,降为省委书记处候补书记了,就这么一直候补到回家抱孙子。黄岩是那时也是当今千千万万庸官的缩影。(372页)

再说说安徽省委书记处书记桂林栖,他也是风云一时的人物。开始他对无为问题想绕道走的,但张恺帆坚请他也不能不来。张是眼见无为问题如此严重,请桂来,是想请桂分点担子,也想到桂是曾希圣的红人,桂参与了,曾可能会给点面子,对解决无为问题会有所帮助。桂来了,也看到无为悲惨现实了,也马上义愤填膺地发言了:“确实严重,难道要让老区人民死光么?”面对王光宇张口要调无为几千万斤粮一事,听说有二百万斤已装上船了,也曾大义凛然的把桌子一拍:“装上船也不行!卸下来!粮食一点也不准调出去!”(365页)一字一句都像是爱民惜农的大英

雄,如果他以后再能坚持往前走一步,真的能为了无为农民的生死存亡,和张恺帆共担风险,风雨同舟,那他也会受到无为人永远尊敬和怀念的,他的墓穴也会和张恺帆一样,安葬在无为城美丽的绣溪公园内,世世代代接受无为百姓的祭祀,他的子孙再去无为,也会受到重感情的无为人英雄一般的欢迎。可惜,在关键时刻他倒戈了。对张恺帆的批斗会还未开始,张在合肥见到了桂林栖说:“无为的情景,你亲眼所见,真像主席《送瘟神》诗所写的‘千村薜荔人遗矢,万户萧疏鬼唱歌’。”桂林栖居然会说:“恺帆同志,这样讲过分了,也不是那种样子,无为的情况还是可以的。”(368页)张恺帆当时听了,不禁愕然。1962年安徽问题一败露,他也随着曾希圣倒台了,官帽丢了,人格也扫地了。

《张恺帆回忆录》忠于史实,但张省长宅心仁厚,涉及到具体人时,即使是像曾希圣、黄岩、桂林栖这样的直接加害于他的人,看得出他都是笔下留情的。但是,他对另一省级大员却未留情面,此人乃宋孟邻,张恺帆书里说他是“人称‘送人命’”。据书中(367页)记载,他对无为发生的最严重饿死人的地方,都重新“调查”一遍,说我“大闹无为二十天”,“擅自强迫解散食堂”,“宋还背着我找白梨平、夏云谈话,说‘张某人不看全局,专看阴暗面’”(368页)。千万别看轻了这些炮弹,打倒张恺帆事小,更严重的是大大加快了无为百姓被饿死的速度,成了真正的“送人命”!大闹无为是1959年秋季之事,而无为大批饿死人是当年底直至1961年的事,大都是在批斗关押张恺帆之后发生的。宋孟邻的调查报告如果说了一点实情,无为后来不会死更多人的,可惜他谎报灾情,造成无为百姓更多的死亡。他爬上了省委书记处书记宝座,眨眼的工夫又倒台了。

至于其他大员的归宿,我摘抄《张恺帆回忆录》409页可见一斑:杨明免去常委;书记处书记

王光宇是分管农业的,也有责任;桂林栖到唐山铁道学院当书记;曾庆梅到山东淄博当市长;宋孟邻到西安市当副市长;张祚荫副省长及其他副省长,都拿掉了常委,常委有一人被开除党籍,下放当副县长;高鸿秘书长常委也拿掉。一个未杀一个未抓,个个都还在做官,只是官小了点。曾希圣垮台后,中央派来了民主意识很强的,李大钊之子李葆华主政安徽,才有了差强人意的结局。很多人祸也很重的省份,还达不到这一点。

最后说一说中央政治局委员华东局第一书记柯庆施,对安徽官场大发脾气之事。本来柯庆施和曾希圣等一样,都是三面红旗的吹鼓手,大跃进的促进派。

中央知道安徽饿死人,董必武曾到淮北视察,他们采取欺骗手法,把浮肿的人藏到草堆里;或者抬到船上运走,船翻了,淹死不少人,让干部穿上崭新的衣服,在公路两旁劳动,欺骗董老。最高人民法院的王维纲同志到凤阳视察,也受到欺骗。(394页)

“群众在挨饿,农村在死人,曾希圣却在两三年中,大兴土木,任黄岩当总指挥,大建别墅。每个省委书记处书记都有一幢小楼,花费巨大……还专门为毛主席修了一幢房子,当然是很考究的。”(394页)

安徽问题开始败露,华东局知道了,柯庆施派魏文伯来了解情况,沿途见到了许多饿倒在路边的人。1961年6月,柯庆施来安徽,在岳西石关别墅群召开的省地县三级干部会上指出:“安徽竟被搞成这个样子,病、饿、逃、荒、死。有些人到现在还不承认错误,就像猪一样,还用嘴往前拱!”

安徽省委一班人几近集体出局了,当然是咎由自取。为什么别的省没有大换班,集体出局,唯独安徽省委要倒这么大的霉?值得人们继续思索。(责任编辑 吴思)

(上接54页)“饿死这么多人,历史要写上你我的,人相食,要上书的!”改革开放初期,邓小平、胡耀邦、万里等人能够下决心支持农民包产到户,继而取消人民公社,其心理动力之一也是记取了大饥荒饿死人的教训。

中华人民共和国60年的历史,值得记载的大

事非常多。如果是个人撰写史学著作,当然可以选择写某件事,不写某件事。但是这部《大事记》是官方权威机构的集体著作,预计今后对中小学教科书的编撰,对新闻出版界的业务,将产生导向性作用。忽略了事关上千万人生死的大事件,就不能不认真讨论一下了。(责任编辑 萧徐)

不该忽略的大事

• 丁 东

近日,由中央党史研究室编写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大事记》出版了。读了这个被称之为“全面客观准确地记述了新中国成立60年来的发展历程”的文本,我感到有一些大事被忽略了。这里仅举一例,大跃进和人民公社运动引发的大饥荒,导致数以千万计的中国农民非正常死亡,在《大事记》里就没有一字记载。

不妨先看看《大事记》中与大跃进和人民公社有关的内容,共有这样几条:

1958年

8月17日——30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在北戴河召开扩大会议,确定一批工农业生产的高指标,宣布1958年生产钢1070万吨,比上年钢产量翻一番,决定在全国农村普遍建立人民公社。全国很快形成全民炼钢和人民公社化运动的高潮,以高指标、瞎指挥、浮夸风和“共产”风为主要标志的“左”倾错误严重地泛滥开来。

11月2日——10日 毛泽东在郑州召集中央工作会议。此后到1959年7月,相继召开一系列会议,初步纠正已经察觉到的“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中出现的“左”倾错误。

1959年

7月2日——8月16日 中共中央在江西庐山先后召开政治局扩大会议和八届八中全会。原定议题是总结1958年“大跃进”以来的经验教训,继续纠正“左”倾错误。但会议后期,毛泽东错误地发动了对彭德怀等人的批判,进而在全党错误地开展了“反右倾”斗争。

1960年

11月3日 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农村人民公社当前政策问题的紧急指示信》,要求坚决纠正农村人民公社中的“共产”风。

1961年

1月14日——18日 中共八届九中全会召

开。全会正式通过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国民经济转入调整的轨道。毛泽东在会上号召全党大兴调查研究之风。会后,中央领导人和地方负责人先后深入基层进行调查研究。

3月6日 安徽省委根据农民群众的要求,决定试行“定产到田,责任到人”的田间管理责任制。其他部分省区也实行了类似办法。

这几条,记述了大跃进和人民公社的“左”倾错误,却没有谈这个错误给中国老百姓造成的灾难。如果以人为本记述历史,就应当记录这一时期有多少人非正常死亡。周恩来、朱德、毛泽东、邓小平等领导人病逝,《大事记》中各都有一段记载。上千万农民饿死了,《大事记》却没有提一句。

据杨继绳、金辉、曹树基、王维志等中国学者用不同方法研究,在此期间非正常死亡人数达3250万到3700万。曾经担任国家统计局局长的李成瑞和曾经担任全国人大副委员长的蒋正华研究,非正常死亡的人数为1700万。即使以后一数字而论,20世纪在和平环境中一国非正常死亡人数之多,也是无出其右。这不但是中国发生的大事,也是全人类的大事。1932年到1933年,苏联在推行农业集体化过程中也发生过饿死人至少有250万的严重事件,史称“乌克兰大饥荒”。2002年初,乌克兰政府解密了1000多份有关饥荒的秘密文件。总统库奇马签署法令,每年11月22日定为“饥荒纪念日”。各城市下半旗,并在国旗上缠上黑丝带,向大饥荒的死难者致哀,电台和电视台停止播放娱乐节目。中国发生的饥荒持续时间更长,遭遇不幸的老百姓人数更多,国人更应刻骨铭心,以史为鉴。

早在事件发生时,中共党内高层就意识到了它在历史上的重要性。据刘源记述,1962年7月,刘少奇在中南海游泳池对毛泽东说(下转53页)

对过渡时期总路线的再评价

林蕴晖

过渡时期总路线：八十年代的讨论热点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后的历史,始终围绕着一个中心主题,就是如何对待资本主义私有制的问题。1949年全国政协一届一次会议通过的《共同纲领》规定,在社会主义性质的国营经济领导下,私人资本主义经济、个体经济、合作社经济、国家资本主义经济五种经济并存和发展。1953年提出的过渡时期总路线,就要消灭资本主义私有制和个体私有制了。1953年6月15日,毛泽东在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上作过渡时期总路线的讲话中,明确提出要使资本主义十五年绝种。经过近三十年的曲折,从1979年起,由允许个体经营到允许雇工;由承认个体经济、私营经济是社会主义经济的补充,到明确肯定个体经济、私营经济等非公有制经济,“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因此,如何认识和评估1953年提出的过渡时期总路线,就一直是建国后历史研究的一个重要课题。

1981年6月27日,中共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作出的论断是:“这个总路线反映了历史的必然性。”“历史证明,党提出的过渡时期总路线是完全正确的。”^{注1}

1985年,邓小平在谈到历史经验时说:“社会主义是什么,马克思主义是什么,过去我们并没有完全搞清楚。”^{注2}这不能不引起人们对1953年提出要建立使资本主义绝种的社会主义进行反思。

1987年中共十三大的政治报告中正式提出:“我国正处在社会主义的初级阶段。”^{注3}随着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论断的提出,过渡时期总路线一时成了史学界讨论的热点。这个讨论引起了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的注意。1990年《党的文献》第6期发表了一篇施肇域的著名文章:《过渡时期总路线研究状况概述》,文中列举了当时具有代表性的三种观点:一是龚育之1987年11月在汕头举行的学术讨论会上的发言:《新民主主义·过渡时期·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刊登在《中共党史研究》1988年第1期,称总路线“既是水到渠成,又有重要发展。”二是薛暮桥1988年在中央党校《理论动态》802期发表的《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一文,认为总路线“基本方向正确,但搞早了或搞急了。”三是林蕴晖在《中共党史研究》1988年1期、1989年2期发表的《社会主义改造后期出现偏差的一个理论原因》、《谈谈土地改革后的主要矛盾和过渡时期总路线》,到《凯歌行进的时期》书中提出的总路线和中共七届二中全会的路线相比较,是一次“战略思想的重大变更。”^{注4}林还认为,此后延续了几十年的“左倾”错误,皆肇始于此。^{注5}

以上可见,最早对《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关于总路线的论断提出质疑的权威学者,是著名经济学家薛暮桥。他在文中指出:“现在看来,社会主义改造总路线似乎提得太早,在经济十分落后的中国,应当有一个较长的新民主主义时期,不宜匆匆忙忙消灭个体经济和私营企业。”^{注6}

九十年代胡绳对总路线的评说

1991年出版的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著(胡绳主编):《中国共产党七十年》和薄一波著:《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这两部权威著作,都肯定总路线是对

七届二中全会路线的发展。《七十年》写道“过渡时期总路线‘是党在历史关键时刻采取的一个重大战略步骤’，‘是适时的和必要的’”。^{注7}薄一波则认为“总路线是对中共七届二中全会决议的新发展。他写道：‘《决议》（指中共七届二中全会决议——引者注）提出了‘由农业国转变为工业国’、‘由新民主主义国家转变为社会主义国家’的任务。总路线将这两个‘转变’融为一体，结合进行。应当说，这是根据实践的要求和经验，对七届二中全会精神的新发展。”^{注8}

但是，在九十年代中期以后，胡绳和龚育之的认识都有很大的变化。

1994年9月，胡绳委托龚育之主持编写1949年到1978年中国共产党历史的本子。他对写作这个本子的指导思想有明确的交代。胡绳说：

编写社会主义时期的党史，应以坚持基本路线一百年不动摇为指导思想，这样才能有笼罩全局的气势，也才能体现出九十年代党史研究的水平。

他指出，关于历史上曾经发生的离开经济建设的严重教训：

一方面是由于没有能够清醒地对待国际国内的某些事件；另一方面又与党对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的认识有关。

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这个问题从建国之初，就摆在了党的面前。

过渡时期总路线，就三大改造的具体途径来说，是有自己的创造，但就要建立的社会主义样式来说，则是苏联模式。这一选择，如党的十四大报告中所说，是“有它的历史由来”的，“起过重要的积极作用”。但不能把它说成客观规律的反映，不能绝对化。^{注9}

龚育之在具体指导写作过程中，强调以《七十年》为基础，有所前进。就是根据邓小平南方谈话以后，实践的新发展，对历史的新领悟，史料的新发掘和研究的新成果，达到在历史决议和《七十年》基础上的前进。龚认为：

最大的难点就是总路线的提出，早还是不早？对还是不对？这个事情恐怕要攻坚……，这是最关键的问题，也是这些年争论相当大的问题。^{注10}

经过几轮讨论和修改，1998年最后形成的稿子采用了这样的表述：“向社会主义过渡的新思考”。龚育之在向胡绳报告中解释说：

把酝酿提出总路线的进程，用“向社会主义过渡的新思考”这个标题加以笼罩，突出地反映总路线确与原来的设想有所不同。

由原来经过十到十五年的新民主主义建设时期再“采取严重的社会主义步骤”，改为从现在开始向社会主义过渡，十到十五年或者更多一些时间完成，这是一个重大的改变。这个改变，特别是以后随之而来的加速过渡，对我国经济社会的发展产生了重大的影响。

总路线的制定，与学习苏联、照抄苏联的过渡时期理论和社会主义模式，有密切关系。这有历史的必然性和积极作用，又有历史的局限性和消极影响。当时强调学习总路线要结合学习《联共（布）党史简明教程》第九至十二章，从而在思想理论上形成了一个观念，以为社会主义就是苏联模式。“历史的发展表明：无论是把生产资料公有制当作社会唯一的经济基础，还是把苏联社会主义看作唯一模式，都不利于从中国的实际出发来探索中国从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过渡的目标和道路。”^{注11}

对这部分稿子的写法，胡绳表示了赞同。他对总路线专门写了一段非常深刻的话。他指出：

总路线的提出不是迟早问题，而是根据中国的现实，是应当允许资本主义在一定程度上的继续发展，还是应当尽快消灭资本主义的问题。毛泽东当时认为已有可能避免资本主义的发展，而直接搞完全消灭了资本主义私有制的社会主义。这是脱离中国实际的。^{注12}

正是基于这样的认识，为纪念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二十周年，胡绳在《中共党史研究》1998年第6期发表了一篇力作：《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的关系——世纪之交的回顾与前瞻》。文章的中心思想，是以半个世纪的历史经验阐述了落后的农业国不可能越过资本主义，也就是跳过工业化的阶段，直接搞社会主义。文章明确认为：以为农业国可以跳过资本主义，直接到达社会主义的观点，是“民粹主义”思想，并说毛泽东也染有“民粹主义”的色彩。

可以毫不夸张地说，胡绳上面的这两段话，

是迄今为止,对总路线最为深刻的认识和评价。

二十一世纪初《毛泽东传》的再评价

胡绳的观点,曾受到一些人的攻击。有人指责说:“胡绳同志在自己文章中指出,毛泽东曾经明确地反对了民粹主义。这是合乎事实的。但胡绳同志同时又认为,毛泽东曾经‘染上过民粹主义的色彩’……。我认为,这是对毛泽东的误解,在理论和事实上都站不住脚。”^{注 13} 批判胡绳的人坚持认为:“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正是适应进行有计划的经济建设以实现国家工业化这个目标而提出来的。”其理由是:“第一,社会主义性质的国营经济力量较强大,理应成为实现国家工业化的主要基础。”“第二,资本主义经济力量弱小,它不可能成为国民经济起飞的基础。”“第三,对个体农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是实现国家工业化的一个必要条件。”根据上述三条,作者得出以下结论:综上所述可以肯定,在完成民主革命的遗留任务和国民经济的恢复工作后,中国共产党领导全国人民在开展有计划的经济建设的同时,有系统地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是适时的和必要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明确地指出,“历史证明,党提出过渡时期总路线是完全正确的”。^{注 14}

这里对毛泽东是否“染有民粹主义色彩”,暂且搁置不论。仅就对总路线的评价来说,作为学术讨论,不同观点的存在,是完全正常的。那末,目前国内具有权威性的著作,对过渡时期总路线是怎样评说的呢?值得推荐的是,逢先知、金冲及二位主编的《毛泽东传》1949—1976。《毛传》在过渡时期总路线(上)这一章对总路线的提出是这样说的:

毛泽东在一九五一年二月就提出一个中国的长期发展战略,即“三年准备,十年计划建设”。从一九五〇年至一九五二年的三年准备的任务已经实现了,下一步应当怎么走?作为战略家的毛泽东正在作通盘的、长远的考虑,并且从理论上给予指导。此时,他不仅考虑中国如何开展大规模经济建设的问题,而且还在酝酿提出一个对今后中国的发展有着深远影响的重大决策:如何向社会主义过渡。

关于在中国如何向社会主义过渡,作者写道:

毛泽东,还有中国共产党其他领导人,原来这样设想:在新中国成立后的一段时期里,首要任务还不是立即转变为社会主义社会,而是……先经过一段新民主主义社会的发展,待条件成熟后,再视情况,采取“严重的社会主义步骤”,一举进入社会主义。

这个时间,毛泽东在一九四九年建国时估计,大约需要二三十年时间。

作者继续写道:然而到一九五二年夏秋之交,在中国社会经济的现实生活中,已经发生一些超出原来预料的变化。其中最引起他注意的,是工商业公私比例的变化。这显然不是一个简单的数字问题,而是中国的社会经济形态已经和正在逐步实现转变的集中反映。

中国工商业产值中公私比例数字的变化,成为毛泽东提出向社会主义过渡的重要依据。

关于总路线与原来设想的关系,作者是这样表述的:

改变由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转变步骤的提法,即从现在起就开始向社会主义过渡,而不是要等到十年或十五年以后才向社会主义过渡,这是中国社会主义革命进程中带有转折意义的大事。

请注意,这里用的是“改变”,具有“转折意义”。是不是应该理解为并非原有设想的直接继续和发展。

那末,经过近半个世纪的实践,今天对这条具有转折意义的总路线,作怎样的历史评价呢?作者写道:

毛泽东审阅的提纲(指总路线学习宣传提纲——引者注)中有这样一句话:“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的实质,就是使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所有制成为我国国家和社会的唯一的经济基础。”这是一个重要的理论观点,是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中流行而并不确切的观点。这句话不是毛泽东写的,但他赞成,还作了发挥。在这句话之后,他加写了一段文字:“我们所以必须这样做,是因为只有完成了由生产资料的私人所有制到社会主义所有制的过渡,才利于社会生产力的迅速向前发展,才利于在技术上起一个革命……。”

这个理论观点,代表了毛泽东和中国共产党当时对社会主义的理解,对在中国这样一个经济十分落后的国家怎样建设社会主义这个问题所达到的认识水平。根本出发点是为了迅速发展社会生产力,为了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为了巩固人民政权。但是,认定只有使生产资料社会主义所有制(即公有制)成为国家唯一的经济基础,才能做到这一切,是不符合实际的,尤其不符合中国这个经济十分落后的国家的实际。这反映了中国共产党对于社会主义的理解以及在中国怎样建设社会主义这些根本问题上的认识,还很不成熟,还缺乏甚至没有实践经验。这个理论观点作为中国共产党在以后几十年建设社会主义的一个指导思想,对于中国社会经济的发展产生了过于求“纯”的消极影响。^{注15}

作者在这么长的一段文字中没有直接点总路线,而是从《学习宣传提纲》中引出了一个观点,而这个理论观点恰恰是总路线的核心。作者评论说,这是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中流行而并不确切的观点。这不是毛泽东写的,但他赞成,还作了发挥。作者迂回曲折地点出了以消灭私有制为目标的过渡时期总路线,是不符合中国实际的,对尔后几十年的社会主义建设产生了消极影响。

《毛传》这段话与胡绳说的异曲同工。只不过胡绳更直截了当而已。

重新认识和评估过渡时期总路线,并不是否定这段历史。而是如《毛传》的分析,对历史问题,要历史地看,即放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去认识。当年对什么是社会主义,怎么搞社会主义,就处于这样的认识水平,这就是历史。重新评估的目的在于,认真地吸取历史的经验教训,而不是什么简单的肯定、否定。对当年消灭私有制经济,改革开放以后又重新允许非公有制经济的合法存在,曾有两种说法:一种是“早知今日,何必当初”;另一种是“没有当初,哪有今日”。应该说,前一种说法是事后诸葛亮,后一种说法才是历史唯物主义。没有实践,就得出今天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认识。但是,只有明确认识当年提出的过渡总路线并不符合中国的客观实际,才能更好地领悟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开辟的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和邓小平理论,坚持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一百年不动摇”。

注释:

注1 《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1981年6月27日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中央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一致通过。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注释本》(修订),北京,人民出版社,1985,页17。

注2 邓小平:《改革是中国发展生产力的必由之路》,1985年8月28日。《邓小平文选》第3卷,页137。

注3 赵紫阳:《沿着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前进》,1987年10月25日。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十三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页9。

注4 施肇域:《过渡时期总路线研究状况概述》,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中央档案馆主办《党的文献》,1990年第6期。

注5 林蕴晖:《土地改革后的主要矛盾和过渡时期总路线》,《中共党史研究》,1989年第2期。

注6 薛暮桥:《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北京,中共中央党校理论动态编辑部《理论动态》,1988,第802期,页8;上海《探索与争鸣》,1989年第1期,页24。薛暮桥此文在《求是》1989年第1期刊登时对此段作了修改。在1996年出版的《薛暮桥回忆录》中改写为:过渡时期总路线明确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标志着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过渡时期的开始,而不是原先认为的那样,在完成新民主主义革命之后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新民主主义改革和建设,然后再采取步骤逐步过渡到社会主义。这在认识上当然是一种深化,也反映了历史的必然,但在实际执行过程中一再加快前进的步伐,导致产生一些消极的影响,这是一个历史的教训。薛暮桥著:《薛暮桥回忆录》,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96,页216。

注7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著:《中国共产党七十年》,北京,中共党史出版社,1991,页319—321。

注8 薄一波著:《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上卷,北京,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1,页229。

注9 林蕴晖:《胡绳晚年对新民主主义与过渡时期总路线的思考拾零》,《历史研究》,2002年第3期,第140—141页。

注10 龚育之:《关于〈中国共产党历史〉中卷稿的编写》,《龚育之论中共党史》,湖南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463页。

注11 龚育之:《关于〈中国共产党历史〉中卷稿的编写》,《龚育之论中共党史》,第466—467页。

注12 林蕴晖:《胡绳晚年对新民主主义与过渡时期总路线的思考拾零》,《历史研究》,2002年第3期,第143页。

注13 沙健孙:《坚持科学地评价毛泽东和毛泽东思想》,《真理的追求》,1999年第3期。

注14 沙健孙:《对我国社会主义改造问题的几点思考》,《国史论丛〈当代中国史研究〉十年文选》,当代中国出版社,2004年,第218—220页。

注15 逢先知、金冲及主编:《毛泽东传》,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年,第236、239、240—242、267—268页。

(作者系国防大学教授)

(责任编辑 萧 徐)

新中国的建立是集体奋斗的结果

• 李维民

集体领导、民主决策，保证了共产党的领导在正确的轨道上运行

中国人民革命战争，是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团结全国各族人民共同进行的。党的正确领导得到全国人民的衷心拥护和支持，这不是靠哪一个人，而是靠党的集体智慧，靠党的民主决策和集体的努力。在人民革命战争特别是在解放战争的关键时期，中共中央的领导集体能够实行民主决策，因此保证了党的领导在正确的轨道上运行，这是取得革命战争胜利，得以建立新中国的重要保证。

从战争年代中共中央和中央军委发往各地的文电可以看出，传达中央指示的文电，绝大多数都是以中央或军委的名义发出的，由个人署名的很少。以解放战争时期为例，从1945年8月15日至1949年10月1日，收入《毛泽东军事文集》中的由毛泽东起草的文电，共有902件，其中毛泽东个人署名的只有63件，仅占7%。朱德、刘少奇、周恩来、任弼时也起草了不少重要的文电，绝大多数也是用中央或军委的名义。从毛泽东起草的文电原稿看，许多都有不少修改或补充，虽然现在很难弄清楚，哪些修改补充是根据谁提出的意见，但有一点可以肯定，凡是以中央或军委名义发出的文电，绝不仅仅是个人的意见，一般都经过集体研究讨论，有的是先研究后起草，有的是先起草后传阅或讨论。下面接到这些文电，也都当作中央和军委的指示或意见，并不知这些文电是谁起草的。

中共中央和军委的文电，特别是传达一些重要决策的文电，都是中共中央集体智慧的结晶。例如，日本投降后，中共中央及时制定的“向北发展，向南防御”的战略方针，就是根据中共七大确定的方针，征求了在重庆谈判的毛泽东、周恩来的意见，经过朱德等集体讨论，在由刘少奇起草的党内指示中首次提出的。

至于如何根据这个方针建立起巩固的东北根据地，争取东北解放战争的胜利，也是根据不断变化的形势，不断加深和提高认识，作出正确的决策。例如，开始中央要求我军独占东北。毛泽东在1945年10月19日提出：“坚决拒止蒋军登陆及歼灭其一切可能的进攻，首先保卫辽宁、安东，然后掌握全东北，改变过去分散的方针。”11月1日又提出“坚决歼灭蒋军，不使进沈阳。”11月14日要求“山海关、绥中、兴城之线必须坚守”，并要求“得力领导同志去朝阳建立领导中心，……确保锦朝铁路线于我手。”11月15日，毛泽东又以个人名义致电林彪、彭真，要求“集中最大兵力……共约七万人，于最有利之时机地点，由林彪或荣桓亲去指挥，举行反攻，分作几个战斗，每次歼灭其二三个师，最后全部歼灭三个军，即能从战略上解决问题。”毛泽东远在延安，对东北的情况很难具体的了解。11月20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高岗和张闻天到达东北后，当晚在东北局会议上就提出：东北在敌强我弱的形势下，应当避开大城市到农村去发动群众，建立根据地。11月22日，在刘少奇起草的中共中央电报中首次提出“让开大路，占领两厢”。11月29日，陈云主持起草，与高岗、张闻天联名致电中央，明确提出：“我们必须承认首先独占三大城市及长春铁

路干线以独占满洲，这种可能性现在是没有的。……我们必须经过战争及根据地之建立，以达到包围歼灭大城市之敌及钳击长春铁路干线，使我们能够在同国民党的长期斗争中，取得全局的优势。”12月7日，刘少奇在为中共中央起草的致东北局电报中指出：“我们企图独占东北特别是独占东北一切大城市，已经是肯定的不可能。因此，我们目前不应以争夺沈阳、长春为目标来布置一切工作，而应以控制长春路两侧地区，建立根据地，利用冬季整训十五万野战军，建立二十万地方武装。”12月10日，毛泽东起草致东北局电，表示完全同意这一意见。

“让开大路，占领两厢”，对于夺取东北解放战争的胜利起了重要作用。在贯彻落实这一战略方针中，林彪、罗荣桓、黄克诚等东北前线指挥员，也做出重要贡献。1946年3月24日，毛泽东为中共中央起草的电报中，要求“用全力控制长哈两市及中东全线，不惜任何牺牲反对蒋军进占长、哈及中东路，……坚决控制四平街地区，如顽军北进时彻底歼灭之，决不让其向长春前进。”4月6日，又提出“希望你们在四平方面，能以多日反复肉搏战斗，歼敌北进部队的全部或大部，我军即有数千伤亡，亦所不惜。”4月18日，国民党军集中七个师进攻长春的屏障四平街。4月19日，毛泽东提出“于四平南北地区举行数次大的战役决战，才能解决问题。”4月20日提出“长春应布置守城，指定守城部队准备粮弹死守”。并且提出“准备于必要时把长春变为马德里”（注：马德里是指从1936年10月起，西班牙人民指挥与德意法西斯支持的佛朗哥进行的持续达两年五个月的首都马德里保卫战）。4月27日，毛泽东在致林彪电中又提出“化四平街为马德里。”4月30日提出“望死守四平，寸土必争。”5月1日毛泽东又致电林彪：“我们必须在四平本溪两处坚持奋战，将两处顽军打得精疲力竭，消耗其兵力，挫折其锐气。”

四平保卫战打了一个多月，虽然消灭敌人万余，但我军也伤亡八千，而且大部分是老的骨干。5月18日，四平防线被敌人突破，林彪根据战场形势，当晚果断命令部队撤退。5月22日又在罗荣桓等支持下，主动放弃长春、吉林，将部队撤至松花江以北，从而避免了我军遭受更大损失。林彪的这一决策得到了中央同意。5月27日，毛泽

东在为中央起草的电报中也指出：“四平防御战为一时特殊条件所致，不能成为我一般的作战方针。”6月16日，中央根据东北局建议，决定组成东北局常委会，林彪任东北局书记，彭真改任副书记。7月3日至11日举行的东北局扩大会议，批评了“偏重大城市，轻视建立根据地”的偏向，彭真在会上也受到批评。7月7日，会议通过了陈云为东北局起草的关于东北形势和任务的决议，又称“七七决议”。这个决议对后来我军在东北战场的胜利发展起了重要作用。

在解放战争中，第一（西北）野战军的彭德怀、习仲勋，第二（中原）野战军的刘伯承、邓小平，第三（华东）野战军的陈毅、粟裕，第四（东北）野战军的林彪、罗荣桓，以及华北军区的聂荣臻等战略区的指挥员，根据中央制定的战略方针，组织实施战役战斗，对于推进解放战争的进程，夺取最后的胜利，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他们是历次战役战斗乃至三大战役的组织指挥者，不但负责制定作战计划，而且拥有临机决定一切的权力。在中央和军委给各战略区首长的文电中，常常有这样的文字：“以上意见妥否望复”（1947年4月15日致彭德怀等电），“是否可行，盼告”（1947年5月6日致陈粟等电），“你们如果不同意这些指出，则望你们提出反驳。”（1948年8月12日致林罗刘电）有时，战略区的指挥员认为中央的指示不妥，也可以提出不同意见。例如，1948年7月16日，毛泽东为军委起草的给华野的电报提出“你们应争取于十天内外夺取济南”。当时部队连续作战需要休整，也还不具备吴化文准备起义的条件，在7月间显然不可能于十天内外夺取济南。华野向中央反映了实际情况后，毛泽东同意部队先休整一个时期。8月4日，我方获得吴化文可能起义的情报。9月11日，毛泽东提出：“整个战役应争取一个月左右打完，但是必须准备打两个月至三个月。”由于吴化文的起义，战役进程大大缩短，从扫清外围到全歼内城守军只用了8天。毛泽东还在7月16日同一天，为军委起草给徐向前、周士第的电报，也提出“你们应争取于十天内外夺取太原。”这更是不可能的。阎锡山经营了数十年的太原，是在第二年即1949年4月24日才解放的。

毛泽东有许多英明的预见与决策，例如，辽

沈战役中关于集中兵力先攻锦州,将敌人封闭在东北予以歼灭的决策,对取得辽沈战役的胜利起了重要作用。然而,不同的环境不可能运用同样的战法。在平津战役中,就难以将三面是水渠盐池、一面靠海的塘沽形成包围。因此,中央军委原定先攻塘沽后打天津的计划,根据前线指挥员的意见改为先打天津后打塘沽。上海战役也是这样。1949年5月6日毛泽东为军委起草的电报提出:“先行占领吴淞嘉兴两点,封锁吴淞江口及乍浦海口,断绝海上敌人逃路。”在10天外围作战中,国民党军依托钢筋水泥碉堡群,在舰炮和飞机支援下抗击我军进攻。由于地域狭窄,我军不便展开,每攻一点,费时较长,伤亡很大,难以封锁吴淞口。中央军委批准了第三野战军先攻市区后解决吴淞的建议,并让部分敌军从海上逃走。结果上海守军20万人,我军歼灭15万人,从海上逃走的有5万人。

前线指挥员根据实际情况改变上级部署或决定的情况是很多的,中央也允许在紧急情况下,前线指挥员可以临机处置。例如淮海战役第二阶段先打黄维的决策,就是刘伯承、陈毅、邓小平决定的。1948年11月24日毛泽东为中央军委起草的致刘陈邓电中,明确指出:“情况紧急时机,一切由刘陈邓临机处置,不要请示。”著名的平型关战斗,就是由前线指挥员临时决定,不是中央决定或指挥的。著名的孟良崮战役,也是陈毅、粟裕根据敌情的变化,临时改变决定,做出围歼敌74师部署的。在孟良崮战役之前,毛泽东就在5月12日为军委起草的致陈、粟电中说过:“究打何路最好,由你们当机决策,立付施行,我们不遥制。”

以上事实足以说明,中国革命战争的胜利,不是靠哪一个人,而是靠集体的智慧和集体的力量取得的。曾长期担任中央办公厅主任的杨尚昆,在1990年4月21日的一次会议上说过:“毛泽东在延

安的时候,中央常委同志是经常拍着桌子和他吵架的,吵得面红耳赤,一般情况下,他还是能接受意见的。”在解放战争时期,毛泽东还能够听取和采纳不同的意见,集中集体的智慧,这正是解放战争胜利的重要原因。如果像十年“文革”那样,毛泽东独断专行,实行一言堂,解放战争绝不可能取得胜利,新中国也不可能建立。

广大工农群众是夺取革命战争胜利的主力军

在半封建、半殖民地的旧中国,工业基础十分薄弱,工人阶级的数量也比较少,所以进行革命战争主要依靠农民。随着大、中、小城市的解放,工人阶级发挥了越来越大的作用,特别在解放上海等大城市中,工人阶级做出了很重要的贡献。

早在抗日战争时期,各根据地普遍进行了减租、减息、改善雇工待遇的运动,调动了工农群众的革命积极性。解放战争时期,进一步实行土地革命,获得土地的翻身农民,革命热情空前高涨,掀起一波又一波参军、参战、支前的热潮。农民不但成为人民解放军的主体,而且组成了更大规模的支前大军。例如,淮海战役我军参战部队共约60万人,而担负运送弹药、粮食、枪支,转运伤员等任务的民工,就达543万人,几乎等于参战部队的十倍。如果没有人民群众的拥护和支



东北人民大力支持人民解放军作战,将丰足的军粮源源运往辽西战场

持,我们不可能取得任何胜利。

党的正确政策是调动广大人民群众积极性的重要保证。在解放战争时期进行的土地改革中,曾发生过左的偏向。不但中农利益受到侵害,对地主、富农实行“扫地出门”,也在群众中造成不良影响。特别是在“搬石头”中,大批党政干部以“右倾”罪名被批判、被打倒,左的偏向甚至发展到部队,有的部队也搞起“贫雇农当家”,贫雇农出身的战士坐在前排当主席,出身不好的干部坐在后排受批判,这种极左的做法受到广大指战员的反对和抵制。

幸好,中央及时发现了这种左的偏向。1948年1月,任弼时在西北野战军前委扩大会议上关于土改问题的讲话,西北局书记习仲勋、中原局书记邓小平关于土改问题的报告,都批评了土改中扩大打击面的左的偏向,毛泽东将这些文件转发全国,避免了左的偏向造成更大的危害。这对于保证解放战争胜利进行起了很重要的作用。

主要来自工农群众的人民解放军指挥员,在人民革命战争中英勇作战,前仆后继,不屈不挠,涌现出千千万万英雄模范人物。最近,在全国开展的评选为新中国建立做出重要贡献的英模人物候选人中,有一位人们还不熟悉的陈金合,他是比董存瑞早两年多舍身炸碉堡的英雄。1945年11月,在津浦路阻击战中,这位山东军区第8师的班长,不惜牺牲自己的生命,换取了攻克柏山战斗的胜利。刚到山东的陈毅司令员,听到陈金合的事迹后挥笔题词:“陈金合同志是实际战争的领导者,是彻头彻尾的共产主义英雄。”正如陈毅同志所说,在人民革命战争中涌现的千千万万烈士、千千万万英雄,不愧为实际战争的领导者。

知识分子为夺取革命战争胜利做出宝贵贡献

在中国革命历程中,广大革命知识分子发挥的作用,绝不亚于工农群众。但是在左的路线之下,知识分子长期处于被贬低、被排挤、被批判和被改造的境地。中国共产党的创始人和早期的共产党员,主要是知识分子,是他们发动工农群众去斗争、去革命。随着革命的不断深入和发展,工

农兵成为革命的主力军,在这支主力军的指挥员中,革命的知识分子占有相当大的比重。

在中国革命的关键时刻,革命的知识分子都是打头阵的。在标志着新的伟大的反帝反封建斗争开始的五四运动中,数十万学生英勇地走在运动前头,成为运动的先锋。当东北沦陷、华北形势处于严重危急的时刻,又是爱国学生带头,发动了席卷全国的动员全民抗战的一二·九运动。七七事变爆发后,广大爱国知识分子响应“脱下长衫,到游击队去”的号召,毅然投笔从戎,成为全国各地发动抗日武装起义的骨干。大批奔赴延安的知识分子,和在国民党统治区的知识分子,创作了大量颂扬抗日军民浴血奋战,揭露日本侵略军野蛮罪行和抨击国民党顽固派独裁腐败的作品,教育人民,鼓舞斗志,与拿枪杆子在前线战斗的将士协同作战。解放战争时期,解放区的知识分子与工农兵一起战斗在第一线,许多成长为率领千军万马的高级指挥员。在国民党统治区的知识分子,以李公朴和闻一多为代表,面对国民党的白色恐怖和血腥镇压毫不畏惧,不惜献出自己的生命。1947年5月,国民党政府发布禁止请愿和罢工、罢课、游行示威的法令,蒋介石声称对学生“采取断然之处置”,但爱国学生没有屈服。国民党统治区的爱国学生运动此起彼伏,从未中断。1947年5月30日毛泽东在为新华社写的评论中指出:“中国境内已有了两条战线。蒋介石进犯军和人民解放军的战争,这是第一条战线。现在又出现了第二条战线,这就是伟大的正义的学生运动和蒋介石反动政府之间的尖锐斗争。”这两条战线相互配合,“为了建立一个和平的、民主的、独立的新中国”而共同奋斗。

民主人士和民主党派为建立新中国发挥了重要作用

中国共产党在打天下的过程中,一直得到友好人士的赞助和支持。早在1927年,当南昌起义军南下遭到严重挫折,朱德和陈毅率领的部队剩下不足千人时,幸得朱德的好友范石生帮助,隐蔽在他的部队中,并且得到军费和粮弹的供应,使这支部队得以积蓄力量,不久就发动了震惊全国的湘南暴动,部队迅速发展到一万余人,到井

冈山后与毛泽东领导的秋收起义部队会合,成为坚持井冈山斗争的主力军。在十年内战中,中国工农红军也得到不少友好的国民党军政人员或明或暗的帮助。

在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主张民主、坚持抗日,反对内战、反对独裁的宋庆龄、冯玉祥、李济深、马寅初、何香凝、谭平山、蔡廷锴、梁漱溟、柳亚子、陈铭枢等国民党进步人士;张澜、沈钧儒、黄炎培、章伯钧、马叙伦、许德衍、罗隆基、章乃器等民主派人士;龙云、刘文辉等云南、四川地方实力派人士;郭沫若、茅盾、巴金、老舍、胡风、曹禺等文化界人士;卢作孚、刘鸿生、胡厥文、胡子昂、李烛尘等企业界人士,都与共产党友好合作,在各自不同的岗位上,为夺取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的胜利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

中国的民主党派,大多是在抗日战争时期逐步形成的。他们与共产党合作,反对国民党一党专政的独裁统治,努力促成全国团结抗战。1941年10月10日,中国民主同盟前身中国民主政团同盟发表十大政纲,主张坚持抗日、反对妥协,要求结束党治,厉行法制;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及身体之自由,尊重思想学术之自由。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的前身之一三民主义同志联合会,1945年10月也宣布政纲,要求国民党“立即自动结束党治,建立举国一致的民主联合政府”;废除妨碍基本自由的一切法令、制度、机构,废除党内法西斯统治,实行党内民主制。1948年各民主党派反对和抵制伪国大,拥护中国共产党关于召开政治协商会议、成立民主联合政府的“五一号召”,各民主党派领导人先后到达解放区,积极参与召开新政协的筹备工作,特别在制定临时宪法性质的《共同纲领》中,提出许多宝贵的建议,使《共同纲领》成为中共和各民主党派集体智慧的结晶。

在解放战争期间,各民主党派利用他们与国民党军政官员的历史关系,积极从事策反工作。在解放战争中,属于冯玉祥西北军系统的国民党军有20多万人起义、投诚及接受和平改编。1946年7月吴化文到南京开会时,冯玉祥和夫人李德全就劝告吴化文,要吴化文去找李济深,李济深委托章伯钧转告周恩来,经周恩来指示,中共中央华东局和鲁南军区从1946年就开始做争取吴化文的工作。孔从洲、高树勋、张克侠、何基沣、廖

运周、邓宝珊、刘昌义等都曾是冯玉祥的部下,他们的起义都受到冯玉祥直接或间接的影响。在国民党军中有重大影响的李济深,也为策动国民党军起义做了大量工作。在上海战役中投诚的淞沪警备副司令刘昌义,早在上海战役前就秘密参加了李济深为主席的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在云南影响很大的民革另一位领导人龙云,对策动滇军起义也发挥了重要作用。在北平、长沙、新疆等地和平解放过程中,民革协助共产党做了许多工作。中国民主同盟等民主党派也参加了策动国民党军起义的工作,还同中共地下组织配合,开展群众斗争;从事反蒋的军事活动;在华侨中开展爱国统一战线工作;参与护厂、护校和配合解放军接管城市等工作。一些民主党派的成员,还为此献出了生命。总之,各民主党派为推翻国民党的反动统治,夺取解放战争的胜利,为建立新中国,做出了不应被埋没的贡献。

数以百万计的国民党军官兵的起义与解放战士加入人民解放军,加速了解放战争胜利的进程

在4年多的解放战争中,人民解放军共歼灭国民党军850多万人,其中策动和争取国民党军起义投诚和接受和平改编的有188万人,占国民党被歼灭总人数的22%强。正如毛泽东说过的:“我们的胜利不但是依靠我军的作战,而且依靠敌军的瓦解。”

在解放战争的历次重大战役中,国民党部队的起义,对人民解放军的作战产生了极为有利的影响。当蒋介石调兵遣将,积极准备发动全面内战时,1945年10月30日,国民党第11战区副司令长官高树勋率新8军和河北民军,在邯郸地区通电起义,给蒋介石的内战阴谋以重大打击,掩护了我军在东北的战略展开,对于瓦解国民党军的斗志产生了重大影响。中共中央决定立即开展声势浩大的“高树勋运动”,此后又有国民党第38军55师孔从洲部第60军第184师潘朔端等共11万余人起义或投诚,对人民解放军自卫反击作战的胜利,起了重要的配合策应作用。1947年10月10日,人民解放军总部发布了《人民解放军宣言》,明确宣布人民解放军的政策是:“联

合工农兵学商各被压迫阶级、各人民团体、各民主党派、各少数民族、各地华侨和其他爱国知识分子组成民族统一战线,打倒蒋介石独裁政府,成立民主联合政府。”“废除蒋介石统治的独裁制度,实行人民民主制度,保障人民言论、出版、集会、结社等项自由。”“肃清贪官污吏,建立廉洁政治。”同时阐明对蒋方人员采取“首恶者必办,胁从者不问,立功者受奖”的方针,“对于起义加入本军的蒋军部队和公开或秘密为本军工作的人们,则给予奖励。”毛泽东在《目前形势和我们的任务》的报告中,再次重申我党我军的政治纲领是“打倒蒋介石独裁政府,成立民主联合政府。”这一正确的政策得到全国人民的衷心拥护,也使国民党军中的爱国将领解除了顾虑,认清了自己的前途。

人民解放军转入战略决战阶段后,先后进行了济南、辽沈、淮海、平津等大规模的战略战役。在这个阶段,首先起义的是吴化文率国民党军整编第84师及整编第96军独立旅约2万人,在济南战役开始后的第三天举行战场起义,从而加速了济南战役的进程。紧接吴化文起义之后,长春守军、云南系的第60军官兵约2万余人,在军长曾泽生率领下举行起义,从而迫使长春的另一部分守军、蒋介石的嫡系主力新编第7军和蒋介石的嫡系将领黄埔一期生、东北“剿总”副总司令兼第1兵团司令郑洞国迅速放下武器投诚,因而大大地加速了东北全境的解放。

长春解放后不到20天,在淮海战场上,原西北军将领、早年加入中共的国民党军第3绥靖区副司令张克侠、何基沣率领第59军、第77军大部,国民党军第85军第110师师长廖运周率领第110师,先后在贾汪地区和双堆集地区举行战场起义,对加速淮海战役的胜利发展,起了至关重要的作用。在平津战役中,国民党军华北“剿总”总司令、二级陆军上将傅作义达成了接受人民解放军改编的协议,为名城北平的和平解放作出了重要贡献。

1949年4月渡江战役之后,国民党军的起义投诚更是接连不断。1949年4月到1950年5月,人民解放军共歼灭国民党军约300余万人,其中起义、投诚的国民党军即达120余万人。其中影响最大的是由程潜、陈明仁为首举行的长沙

起义和由陶峙岳领衔举行的新疆起义,及董其武领导的绥远起义。陈明仁、陶峙岳、董其武分别被任命为人民解放军第21、22、23兵团司令员,1955年均被授予人民解放军上将军衔。

在解放战争中,随着人民解放军的节节胜利,战线迅速扩大,兵员急需增加,而解放区在一波一波参军热潮中报名参战的子弟兵,已不能完全满足部队的需要。中共中央及时提出,将在战斗中俘虏的国民党士兵,按照自愿原则,吸收到人民解放军的行列中。这些士兵加入解放军后称为解放战士,他们大多是被国民党军用抓壮丁等手段强迫入伍的贫苦农民,在家乡受地主恶霸的剥削和压迫,在国民党军队中又受军官的盘剥和打骂,早就对国民党的独裁统治不满和痛恨,向往解放区农民翻身做主人的幸福生活。他们被俘后,经过“诉苦”教育,提高了阶级觉悟,积极要求杀敌立功。1948年12月22日,毛泽东在代军委起草的电报中,要求东北、华北部队“仿照刘邓陈粟在徐蚌作战中即俘即查、即补即战的方针,立即将最大部分俘虏补入部队,并迅速加以溶化。”绝大多数解放战士,参军后表现良好。有的解放战士在淮海战役第一阶段刚参军,在第三阶段就当上了班长,有的甚至成为战斗英雄。

在人民解放军中,解放战士总共有多少,占多大的比例,至今没有统计。一般估计至少数以百万,他们为解放战争的胜利,为新中国的建立,做出了非同寻常的贡献。

中国革命战争的胜利,新中国的建立,是集体奋斗的结果,是由多方面的积极因素促成的。遗憾的是,新中国成立后,特别是在十年“文革”中,知识分子的宝贵贡献,民主党派的历史作用,起义将领的特殊功绩,都被贬低或抹煞了。中国共产党曾经公开宣布的政策没有切实兑现,一些本应立功受奖的反被打成了反革命,有的还被投入监狱,甚至被处死。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拨乱反正,改革开放,许多冤假错案得以平反,赢得了国内外赞誉。在庆祝新中国成立60周年的时候,按照科学发展观的要求,不仅歌功颂德,还需要冷静客观地回顾中国革命胜利的历程,这将有利于今后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事业。

(作者系军事科学院原军事历史研究部副部长)

(责任编辑 李 晨)

反腐败：自我纠错能力的公式

● 资中筠

当前我国正处于转型的关键时刻，问题多如牛毛。若问什么是当务之急，可以从各种不同角度得出各种不同看法。例如环保、医改、教育、以及各种民生问题、日益尖锐化的社会矛盾等等，难以尽述，都刻不容缓。而我认为在所有一切问题之上的问题是腐败。第一是腐败、第二是腐败、第三还是腐败。

腐败消解一切建设性的努力

这里所说的“腐败”有广义的和狭义的，非法的和合法的，个人的和集体的，“潜规则”和“明规则”，形成一张有形和无形的网，无所不在，无论从哪一个问题入手，都突不出这张网。实际上前面所举种种问题，早已有无数有识之士做过鞭辟入里的分析，提出切实中肯的改革方案。在信息手段如此发达的今天，执政者也不可能像过去那样在深宫之内以莺歌燕舞自欺欺人。已经公布的大量法令、法规，以及领导人的政策声明也说明这一点。每年、每个领域都提出改革规划和方案，但是为什么积弊越来越深，问题越来越严重呢？

以环保为例，固然在改革开放之初，曾有“先污染，后治理”之错误口号，导致严重后果，但是意识到问题之严重，提上治理日程，乃至专门成立环保部门已经有二十年，中央提出“科学发展观”的针对性之一（至少是我的理解）就是牺牲环境片面追求GDP之弊。但是在现实中收效甚微。各种恶性事件——从几年前某省的一条大江为化学品污染造成恐慌到最近某地儿童血铅问题——层出不穷。而每一次，都不能以与事故严重性相当的力度公开问责，彻查原因，公示于众，吸取教训，而是轻描淡写，不了了之。阻力当然是

既得利益，但是如果法治健全、公权力是“秉公”行事，自不难解决。问题何在？

再以教育为例，几年前终于出台九年义务教育制的法令，广大平民拍手欢迎，从此贫寒子弟至少可以享受基本教育权。但是欢呼之声刚一落下，在实践中就开始变味。原来教育资源稀缺的贫困农村尚未有切实措施保证落实，却反普及之道而行之，实行所谓“撤点并校”，其弊显而易见，此处不赘。而在大城市，本不缺校舍和师资，却因“择校”之风而造成教学质量急剧两极分化，就近入学成为家长最后的选择，因为“普通学校”日益自暴自弃，向低劣化转变。“重点”学校则尽量缩小凭考试分数的名额，而扩大“机动”名额，这“机动”的对象不外乎“权”与“钱”，学校领导游弋于二者之间，用尽心机，各显神通。甚至有些顶尖“重点”学校根本取消就近入学。直到最近，人们还在批评“应试教育”之弊，家长抱怨孩子的书包越来越重。然而“应试教育”纵有千般不是，至少还是分数面前人人平等，在我国目前的情况下仍是无钱无势的子弟唯一的相对公平的机会。曾几何时，“分数”的作用已开始下降，望子成龙的家长们的关注点开始从课子（女）读书上转移，现在流行的说法是上学不是考学生，而是考家长——有多少钱，多少“关系”。据说某些特别牛气的重点中学，择校生没有几百万休想进去，而这几百万如果没有门路，还难以交上去。到了这个地步，“普及教育”云乎哉！

环保、教育、计划生育，甚至公益慈善，等等等等，都可以成为敛财的手段。政策尽管设想周到，法令尽管义正词严，到实践中遇到那张无所不在的腐败之网都被歪曲、改造、消解。凡政府有禁令处，反而成为执行者的财源。此病得不到基

本整治,其他一切努力终归无效,或流于点缀。自古官场多腐败,贪官多于清官,似不足为奇。但是现在更严重的是,由于我国是一切官本位,腐败已蔓延至一切领域,特别是本应是净土的学界和其他精神领域。导致全民道德失范,价值观扭曲。一个六岁的小学生说将来最想当贪官,足以说明这种腐蚀力之可怕。公开说出来的是个别儿童,正说明其天真无邪,不知其中利害,还没有学会伪善。但这种想法从何而来?在成人中难道没有代表性?

过去有贪官,特别是高级贪官落马,受到法律惩处,公众拍手称快。现在已经引不起这种反应,公众只认为是背后权力争斗的失利者,与社会正义无关,所谓“选择性执法”。说明公权力的公信力已很微弱。不言而喻,民心如此,是很难维持社会稳定的。

中国特色的腐败

权钱交易、权钱勾结是世界各国腐败的通例。不过中国更有其特色,与“特权”紧密相联。在指令性经济时代,包括前苏联在内的以“社会主义”命名的国家,在表面的“平等”下,等级、特权盛行,既患寡又患不均,越是物资短缺,特权就越可贵,中国自不例外,这已是尽人皆知却常被忘记之事。中国改革开放之后,正是赖向市场转型之力,取得前三十年突飞猛进的经济增长,全社会的财富激增。与此同时中国特色的腐败也急剧膨胀蔓延,社会不公也日益严重。所谓“特色”,包括以下几点:

1)政府权力无处不在,市场不是依法治理,而是行政管理,实际上是长官意志,带有很大随意性。

2)本应超越利益集团、超越于市场之上的政府部门本身变成了市场中的一方。正常情况下员工的待遇不应取决于这个部门有多少收入。而我国现在政府部门行业之间的待遇差别非常大,有一些部门是“肥缺”,有一些部门是“清水衙门”,政府变成了市场的一部分,这不是市场的问题,而是完全扭曲了的权力与市场合而为一的结果。

3)资源分配高度特权化。这是过去的体制遗

留下来的,在改革初期曾有逐渐向市场化改制之意,结果背道而驰。其结果是住房、医疗、教育等与国计民生密切相关的资源高度向金字塔尖集中,掌握权力的权贵任意在“自己人”之间分配本应属于公众的财产,留下极少的资源供绝大多数人争夺。这是高度特权化与私有化相结合的一种中国特色的分配制度,而这是合法的,不在治理之列。其所传递的信息就是有权就有一切,促使人们疯狂地追求权力。

“国有化”不能遏制腐败,反而加剧腐败

腐败愈演愈烈根源何在?有人归罪于市场经济,其理由是当初没有改革开放之前,没有那么多的腐败,国有企业改制结果是国有资产流失,少数人巧取豪夺,广大职工受害,因此不如回归国有。

放任自流的市场经济确实会加大贫富悬殊,因此需要用各种手段加以规范。社会主义思潮之产生,就是为了遏制资本主义造成的社会不公。所以社会主义的核心是社会公正。但是国有化并不必然走向公正,有时正好相反。对客观事实稍加审视,就会承认,我国民营企业是最有活力的部类,对改革开放以来经济增长、创造就业做出了重要贡献。当前腐败的原因并非来自私有化,而是市场不健康、法治不完备,归根结蒂是权力控制和扰乱市场之故。“国有化”与“社会主义”之间不能划等号。谁代表“国家”或“全民”掌管这些企业呢?是完全超脱于利益之上的“特殊材料构成的人”吗?我国那么多大型国营垄断企业,有没有任何渠道接受最起码的公众监督?仅以高管的收入为例,美国大企业的CEO的超高收入已经为全社会所诟病,总统也为之震怒。但是美国的企业是私产,他们拿的钱与政府无关,只有在濒临破产需要政府救助时政府才能干预。而我国“国企”的高管收入是如何制定的呢?既然号称“国有”,政府对它是如何监管的?又一称号是“全民所有”,公众有知情权、监督权吗?再比如土地,很少国家像我国这样土地全属国有,既然如此,政府完全有权力可以进行支配,使其最有利于国计民生,达到耕者有其田,居者有其屋的最低理

想。但是我们看到的是一片片良田被售予开发商用于极少超级富豪享用的奢侈娱乐场地,或华而不实的政绩工程,城市房价在经济低迷时照样居高不下。显然,这绝不是市场经济之过,而是权力逆市场规律的滥用之过。所以“国有化”不但不能遏制腐败,其本身就是腐败源。最近新一轮的“国进民退”使民营企业人人自危,而掌握公权力者更加肆无忌惮地寻租,无论是从经济发展还是从治理腐败来说,都是改革的大倒退,其负面影响深远,令人担忧。

腐败随经济发展“自然消失”论是谬论

有一种说法,甚至是作为学术研究提出的,说是根据发达国家的发展经验,人均GDP到多少美元的时候,腐败最严重,接着发展下去到一定阶段腐败就逐步下降。似乎腐败是与发展与生俱来的,自有其消长的规律,不必担心,只要一味发展经济即可。此说如果不是有意为当前的腐败辩护,也是无知和违反逻辑。首先,一百年前的GDP,每人一千美元和现在每人一千美元价值完全不相等,无法类比,这是起码的常识。再说这“人均”如何分配,至为关键。在分配严重不公的情况下侈谈“人均”,更为悖谬。腐败可以随着生产的发展自然消失之说无论从理论到实践都是不成立的。这是对外国历史经验的误读。这里引用一句领袖语录:“扫帚不到,灰尘照例不会自动跑掉”。只要有钱有权的地方,腐败就会滋生,不进行大力的斗争,既得利益不会自动放弃,腐败不会自然消失。一些发达的国家,在发达的过程里都有腐败的现象出现,而且达到相当严重的程度,从现象看,两极分化严重的程度与腐败有一定关系,腐败越严重,分配越不公,而当贫富差距缩小时,腐败程度减轻,或者互为因果。不过这一现象不会自然发生,都经历了异常艰巨的反腐败斗争,其动力来自全社会,在一定的制度保障下,锲而不舍,进行了种种改革,出台了种种法律,才遏制到一定程度。“自然消失”云云只能是天方夜谭。

以美国为例:美国在十九至二十世纪之交,有一个工业化突飞猛进的时期,同时腐败现象也

很严重,是在它的制度特色下的钱权交易。二十世纪初,美国有一次大规模的改良,史称“进步主义”运动,反腐是其中一个很重要的内容。它依靠的是全社会的综合力量,包括底层劳工运动、知识界、文艺界的批判、开明政治家的推动,其中最重要的是舆论监督——发达的、独立的媒体锲而不舍的调查和揭露,把大财团的巧取豪夺、政客的借权敛财都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现在“耙粪文学”一词在我国已经不陌生,那是专门致力于揭丑的新闻和文学作品。使被揭露对象,无论是官还是商,都不得安生。选民越知情,就越难被政客操纵,然后廉洁奉公,力图革新的人物被选入各级的议会组织,逐步使议会得到净化,这是一个过程。我们一提起民主很容易就想起选举,但是光靠选举,选民没有知情权,是盲目的、表面的,不能真正行使民主权利。民主制度是完整的配套机制。民主国家尚且如此,没有选举、没有知情权的国家又当如何?

外部监督的必要性

别的国家丑闻不断,不等于大家彼此彼此、半斤八两。有很多国家的廉洁度是非常高的,多数是小国。一些大国如美国这样的国家,情况比较复杂,有滋生腐败的土壤,最近美国金融危机暴露出的华尔街的贪婪,说明只要放松监督和监管,腐败是随时滋生的,所以反腐不能一劳永逸,需要锲而不舍地揭露和斗争。好在美国一有事情全世界都知道,所以“丑事”很快成为“丑闻”。我曾经在一篇文章里提出过一个公式:社会自我纠错能力=丑闻/丑事×时间系数。也就是说:社会黑暗面被揭露出来的比例越高,越及时,就越有助于解决和纠正,社会进步就越有希望。这就是舆论监督作用,所以舆论可作为社会净化剂。如果有很多“丑事”,却没有“丑闻”,都被掩盖,讳疾忌医,慢慢就会在不见天日的情况下发酵,使机体腐烂掉。只要有钱、有权的地方,总会产生腐败。像发达国家这样大力的、锲而不舍的揭露和斗争,丑闻还是不断。可以想见,如果都捂起来,那就只能听其腐烂、蔓延、侵蚀健康细胞,直到病入膏肓,不可救治。所以腐败无害论,或者经济发展自然消灭腐败论,是大谬论。

监督机制有内部监督和外部监督。古今中外的政府设置中都有监督机制。中国皇朝时期,不但老百姓恨贪官,皇帝也恨,因为这危及国库和皇朝的巩固,所以各个朝代都有各种监督职位的设置,如御史、监察史以及皇帝派钦差大臣下去检查地方官,等等。朱元璋最恨贪官,捉起来剥皮揸草,不可谓不狠,但是收效甚微,明朝吏治最腐败。当前,我国中央也把反腐败当做重要任务,反腐机构叠床架屋,体制内手段不断升级,而道高一尺,魔高一丈,何以故?因为腐败的孳生本身离不开权力,历史证明只靠权力机构的内部监督,既当裁判员又当运动员是行不通的。即使像西方国家那样的分权制衡的设置,还是不足以遏制政府内部的妥协、交易,何况专制集权制度?所以,全社会的、外部的监督是必不可少的。腐败如癌细胞、如霉菌,若要遏制其疯狂的恶性蔓延,只有调动全社会健康的力量,进行艰苦的、持续的揭露和斗争。贪婪是人的本性的一部分,其遏制和发作取决于环境和制度,当制度使得腐败的成本特别高,而廉洁守法的好处特别大时,遏制腐败就有效,否则反是。另外还要有刚性的法律,就是任何人没有特权能够逃过法律制裁,而且这个法

律是在众目睽睽之下制定和执行的,不是暗箱操作,沦为权力斗争的工具。提高道德水平固然重要,不过道德也需要有制度保证,形成一种氛围。当一个社会做“好人”困难重重,而做“坏事”非常容易时,道德自然滑坡,如水之就下。

当前的悖论是,腐败既然是与权力相结合,既得利益者一定会动用其权力竭力阻止和打压健康力量和正义的声音。这就涉及施政透明、“言者无罪”,也就是基本的言论、出版自由和新闻独立的问题。以此推理,向着尊重人权、保护健康力量、放开言路、厉行法治的体制改革已刻不容缓。这与所谓“西化”无关,是我中华民族生死存亡之必需。(作者系中国社会科学院美国所原所长)
(责任编辑 萧 徐)

启 事

《炎黄春秋》1999年至2006年尚有少量刊物(不全)零售,有需要的读者可电话咨询或前往购买。

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城铁四惠东站B口往东20米报亭。

联系人:朱亮,电话:13552967836

欢迎订阅2010年
《同舟共进》月刊

专题策划 • 郡县治则天下安 •
 县域治理的瓶颈如何突破
 基层社会的政治生态令人忧虑
 “基础不牢,地动山摇”
 基层稳则天下稳
 知县权与责:皇权时代的政治难题
 同舟视点 金融决定大国兴衰
 以史为鉴 中国近代之败,实为意识之败
 国民党一次流产的“政治自救”
 四海之内 巴黎市府大楼前的游行圈
 人物春秋 红四方面军总政委陈昌浩的跌宕人生
 “大胆将军”丁盛
 口述历史 “九一三”前后,我为毛主席站岗
 舟边絮语 江青秘书谈江青
 忽然想到——关于“扯淡”
 “*十”字头上加一撇”
 “人肉监督”需要网络公约
 从《太平广记》说到彭德怀、陈赓

于建嵘 于建嵘
 郑永年 郑永年
 刘树凯 刘树凯
 赵树凯 赵树凯
 十年 十年
 薛涌 薛涌
 李扬 李扬
 马帆 马帆
 费帆 费帆
 罗筠 罗筠
 中学 中学
 吴蓬 吴蓬
 东峰 东峰
 陈舒云 陈舒云
 江向东 江向东
 贵永厚 贵永厚
 陈益青 陈益青
 孙玉澹 孙玉澹
 孙玉澹 孙玉澹

本刊面向全国,自办发行,读者可直接汇款到发行部订阅
 人民币定价每期8元,全年总定价96元(港澳地区240元)

汇款时务请写明收件人详细地址和邮政编码
 地址:广州市明月二路66号同舟共进杂志社
 邮编:510600
 联系电话:(020)38308908
 传真:(020)38308918
 国际标准刊号:ISSN1006-3811
 国内统一刊号:CN44-1036/D

全球化时代的世界观

• 周有光

全球化时代的世界观跟过去不同，主要是：过去从国家看世界，现在从世界看国家。过去的 worldview 没有看到整个世界，现在的世界看到了整个世界。在全球化时代，由于看到了整个世界，一切事物都要重新认识。

历史事实的理性认识

历史观是世界观的重要内容，称为世界历史观。在全球化时代，需要重新审视世界历史。历史要真实，不要伪造；认识要理性，不要曲解，这是全球化时代的头等大事。

这个要求，德国人实行了。德国总理到波兰，向万人冢下跪，深刻自责。人们说：一个德国总理跪下去，千万德国人民站起来了。

日本态度不同。进入中国，不是侵略中国！海军战败，陆军没有战败！败于美国，没有败于中国。军事战败，经济战胜。实力雄厚，卷土重来。首相不断祭拜战犯。

俄罗斯从苏联瓦解中独立出来，俄罗斯学者们掀起大批判，苏联圣经《联共党史》受到强烈指责：伪造历史，曲解事实。俄罗斯开放苏联档案，有利于历史学的科学化和全球化。

最近波兰和波罗的海三小国，把苏军烈士纪念碑从市中心迁移到苏军墓地。俄罗斯提出抗议：无视苏军解放当地的功勋。当地人民说：苏军侵略本国，不应当再崇拜下去了；德苏密约瓜分波兰，同时吞并三小国，这还不够证明：希特勒是侵略者，斯大林也同样是侵略者吗？

过去我们宣传，抗日战争主要是共产党打的；现在承认，国民党的战区大，军队多，抗日八年，坚持到底，日本向国民党投降；八路军是国民党的军队编号，帽徽是国民党的党徽，不是五角红星。

国民党歌颂太平天国，因为他反对满清；共产党歌颂太平天国，因为他是农民革命。2000年的电视剧《太平天国》，暴露一些太平天国的倒行逆施。《辞海》原称“太平天国革命”后来改为“太平天国运动”。全球化正在促使我们也重新认识历史。

日本新首相建议：中日韩三国协作，共同编写历史教科书，着重东亚历史的客观叙述。这个建议如能实施，有助于全球化时代的睦邻共处。

同一件事，以前不同的国家、不同的派别，有各自不同的记录，现在要放弃主观的偏见，写成客观而忠实的记录，使世界史成为名副其实的世界史。一门新兴的“全球化历史学”已经在欧美蓬勃兴起。

阶级之间的矛盾和统一

人类社会不可能没有阶级。苏联声称消灭了剥削阶级，实际是新建苏共党的剥削阶级。资本主义社会包含不同的阶级，阶级之间，既有矛盾，又有合作，合作是主流。有矛盾，就有斗争；斗争方式主要是和平罢工，不是你死我活。

美国是资本主义最发达的国家，因此有最强大的工会。工会认为工资不合理的时候，就举行罢工。罢工达到目的，立即复工。资本家改进技术，又获得超出原来的利润。如果赢利提高而工资不提高，可能再次罢工。罢工和复工，斗争和合作，周期往复，资本主义蒸蒸日上。如果美国的工会采取你死我活的斗争，美国在苏联瓦解之前早就瓦解了。

北京大地震时候，我回苏州养病，病后去洞庭东山看看农村。公社主任介绍我去访问一位翻身的贫农老太太。她住在地主的大院里，一间很大的卧室，只有一张大床，什么家具都没有，临时

拿来一张长板凳给我坐。我们用家乡土话聊天,谈得很投机。临走我问她,究竟是解放前生活好呢,还是现在生活好呢?她的回答出乎我意料之外,她说:“那当然是解放前好呀!”这也说明,你死我活的土改斗争,没有造福于农民。

资本家不是只剥削,不生产价值。资本家有三种功能:创业功能、管理功能和发明功能。创业最难,美国工业发达,依靠不断培养优秀的创业者。管理是重要的生产力,这在今天已经成为公认的常识:生产力=科学技术×(劳动力+劳动工具+劳动对象+生产管理)。管理技术已经发展成为多种学科。早期资本家都是发明家,后来才有专业发明家。

马克思和恩格斯跟所有学者一样,不断研究,不断进步,晚年纠正早年的错误。他们晚年都认识到,阶级斗争可用和平方式在民主议会中进行,工人购买股票成为工厂股东,改变了劳资的阶级关系。

马克思(1818—1883)去世太早,只看到资本主义初级阶段(一战前)的前半,没有看到后半,更没有看到中级阶段(两战间)和高级阶段(二战后);他没有看到资本主义的全貌,因此《资本论》只可能是哲学推理,不可能是科学实证。

民主是人类的经验积累

民主不是某些国家的新发明或专利品,它是三千年间人类的经验积累。希腊城邦的直接民主,克利斯梯尼的民主改革,伯里克利的民主实践。英国的大宪章,清教徒革命,光荣革命确立议会,洛克提出两权分立。法国大革命,人权宣言,权利法案,卢梭的民约论,孟德斯鸠提出三权分立。美国的独立宣言,成文宪法,华盛顿不连三任的范例,妇女选举权,罗斯福的新闻发布会,晚近竞选的电视辩论、国际观察。许多国家,一代一代的政治家、思想家、革命群众,前赴后继,不断创造,达到今天的水平。今后当然还要继续完善化。

陈独秀早期认为民主没有阶级性,后来服从第三国际,主张民主有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的分别,晚年冷静思考,纠正错误,重新肯定民主没有阶级性。

李慎之指出,民主不仅没有阶级性,也没有

新旧之分。“新民主主义”是民主吗?“万岁、万岁、万万岁”是什么主义?他提倡“回归五四,学习民主”。

孟子开创民本思想和革命理论。“民为贵,社稷次之,君为轻”,推翻残暴的“独夫”帝王,不是篡逆。民本思想是民主制度的前奏,民主制度是由古而今逐步发展的。

清华大学一位教授写文章说:民主不合中国的国情,要改革的是国情,不是民主。

民主不是有利无弊的制度,但是历史证明,它是不断减少弊端的较好制度。在民主制度之下,发展了近代繁荣,新经济、新科技、新福利、新社会。从神权到君权到民权是一条政权演进的的历史道路,全世界的国家都不由自主地在这条康庄大道上竞走。

社会主义是理想

“社会主义”说法繁多,有空想社会主义,有科学社会主义,俄罗斯有苏共社会主义,中国有特色社会主义,柬埔寨有红色社会主义,缅甸有军人社会主义,利比亚有民众社会主义,还有其他各种自称的社会主义。搞了一辈子社会主义革命的老革命家也说不清什么是社会主义。

陈毅副总理到摩洛哥,国王请吃饭,客人后面都站一位调味师,国王说,我们每人一盘菜,都是社会主义,可是各人的调味不同。

既然说不清什么是社会主义,为什么革命家还要自称社会主义呢?社会主义是崇高的理想,革命家不因为说不清而且没有出现过真正的社会主义,就轻易放弃崇高的理想。正如中国从古到今尊崇大同理想,不因为向来没有出现大同而放弃大同的崇高理想。

苏联瓦解后,独立起来的俄罗斯放弃了马克思主义的科学社会主义。叶利钦宣称:“结束共产主义思想体系和实践的统治”,“苏联瓦解是俄罗斯发展的必要前提”。俄罗斯退出了历史的误区。苏联的理论是“资本主义消灭之后进入社会主义”,俄罗斯的实践是“社会主义落空之后进入资本主义”。实践证明,社会主义是理想,资本主义是现实。

住在莫斯科的一位中国学者,听了苏联总统

宣告苏联结束的电视讲话之后,十分惊讶,半夜里匆忙走去红场了解情况。只见稀稀拉拉不多一些人在走路,没有他所预期的群众聚会。第二天去看俄罗斯朋友:一位说,他没有看电视;一位说,这或许不是坏事;一位说,他们要走,就让他们走吧(他们指苏联的加盟国和卫星国)。全世界都在震惊,唯独苏联人民人人保持冷静!有七十四年的亲身经历,俄罗斯人最知道什么是社会主义。

世界观的更新

全球化时代的世界观包含两个方面:

1、自然世界观,就是宇宙观:人对天体构造的理解;古代认为天体是神,神有人性,主宰人

类;现代科学证明天体的客观存在形式和宇宙的物理运行规律。

2、社会世界观:人对人类社会的理解,核心问题是统治制度;古代认为君主和贵族统治人民的专制模式是永恒制度;现代社会学证明了人类社会的发展步骤和统治制度的逐步演进。

苏联长期广泛宣传:“人们的社会地位不同,观察问题的角度不同,形成不同的世界观,世界观具有鲜明的阶级性”。一人一个不同的世界观,世界不成“万花筒”了吗?俄罗斯独立后已经改正了这种奇谈怪论。自然世界观的根据是自然科学;社会世界观的根据是社会科学;科学没有阶级性,世界观哪来阶级性?

(责任编辑 萧 徐)

读者来信摘登

青海读者王伯玉来信:

《青海二·二三事件》中以下几处需要更正:

一,205 部队副军长张晓川应为副主任张晓川;

二,青海军区副政委张文英应为王文英;

三,赵永夫派副司令员刘斯起率 6081 部队应为 8061 部队;

四,“司令员冼恒汉”应为“政委冼恒汉”,“政委张达志”应为“司令员张达志”;

五,“总后兵站部政委陈郁”应为“总后兵站政治部主任陈郁文”。总后兵站部和 205 部是一个单位,前为编制系列,后为部队番号,205 部队副主任张晓川代表了部队,陈郁文为他的下属,可以不提。

肖穆、陈益南、郭永凡等读者来信指出,本刊 2009 年第 10 期发《揭秘台湾地下党》一文有以下事实错误:

1,蔡孝干系蔡孝乾之误;

2,汪声系汪声和之误;

3,文中说吴石“接受地下党员何遂的领导”,其实何遂只是支持中共的民主人士,并非共产党员,当时负责与吴石联系的是何遂的儿子何康(解放后曾任农业部长)。

4,文中将中共地下党员刘青石前往大陆

送情报的事情(即刘所带的食品点心包装纸上的密信被发现后他机智地处理了)移到另一中共地下党员吴克泰身上。

安徽省陈独秀研究会理事彭劲秀来信:

2009 年第 10 期刊登徐云根同志《终身的遗憾:李汉俊与陈独秀的关系》一文,在第 37—38 页讲到“1922 年 7 月,中共‘二大’召开,虽然李汉俊赌气没有赴会,但是,李汉俊依然被选举为候补委员”。据我所知,李汉俊不是中共“二大”中央候补委员。

更正

本刊 2009 年第 6 期 52 页左栏 21 行“1962 年,毛泽东在八届二中全会上发出……”的中共八届二中全会,应为中共八届十中全会。

2009 年第 9 期 19 页左栏倒数第 12 行“1963 年 7 月中苏两党举行会谈,不欢而散。会后苏共中央发表了致中共中央的公开信……”“公开信”名称是错误的,应是《苏联共产党中央委员会给苏联各级党组织和全体共产党员的公开信》;第 9 期《文革中影响全国的“青岛事件”》中说王效禹“被打成右派分子”一句应删去,因为他在 1958 年整风反右补课中虽受过批判,但没有打成右派分子。

2009 年第 10 期 44 页左栏 16 行“青天白日旗”应为“青天白日满地红”旗。

2009 年第 11 期《抢救刘少奇纪实》中提到的“洛阳”应为“开封”;《小岗村民进京跑项目》中提到的“温家宝总理”应为“温家宝副总理”。

权力“去魅化”与公民政治

——从萨科齐与平民对骂说起

• 张绪山

法国总统萨科齐是一位性格复杂的人物，国人对这位法国人没有多少好感。对于这位总统的政治、外交举措，这里暂且不做评价。我所感慨和思索的，是发生在他身上的一件平凡小事。2008年2月23日，萨科齐出席一个农产品展销会，走近在场的群众，准备进行政客们习以为常的与百姓握手的亲民表演时，一名男子拒绝与他握手，对他回避说：“噢，不要触我！”萨科齐笑面“回敬”道：“那么，就滚开吧！”那名男子也不示弱，立刻反击道：“你令我恶心！”萨科齐回斥道：“快滚吧！你这该死的白痴！”

一位拥有无上威仪的国家总统与一位平头百姓展开对骂，在我们这个号称“礼仪之邦”的国度里简直就是一件匪夷所思的事情。然而却非常真实地在法国——那个首先提出《人权宣言》的国度——发生了。如果这场对骂发生在两个普通百姓之间，也许它不会留给人们任何异常的感觉，然而，这场对骂却发生在一位总统和平民之间，而且是由一位平民主动挑起，就有些耐人寻味了。

欧洲的公民精神

这场对骂之出乎我民族思维习惯，激荡我民族心灵者有二：其一，一位堂堂的大国总统竟然可以完全不讲总统威仪，放下架子，与平民“平等”开骂，有失我们所习见的“体统”。若孔夫子在世，岂不要摇头慨叹世风日下、人心不古，“礼崩乐坏”？其二，一位平民竟敢对总统的眷顾不是受宠若惊、诚恐诚惶地接受，而敢于毫不领情，公然拒绝，甚至以骂对骂，直犯“天颜”，而且事后不受任何惩罚，有悖于我民族悠久的“君臣秩序”；若孔、孟两夫子在世，岂不要愤愤然抗议这种无父无君的“禽兽”行为，曰：“是可忍孰不可忍”？！

然而，这一切发生在法国总统萨科齐身上，又似乎是理所当然，顺理成章。萨科齐是一位个性鲜明的政治家。他在法国预算部长兼讷伊市长任上曾只身一人与劫匪谈判，对峙46个小时后解救幼儿园一个班的儿童和老师，其行为可媲美于好莱坞影片所刻意塑造的英雄传奇；而在登上总统宝座之际，其婚姻之曲折、瑰丽，则毫不逊色于中世纪法国骑士的浪漫爱情故事。他与平民的对骂显示，法国总统的宝座也没有使他收敛其率真性情。

不过，个人性情毕竟只是一个因素。作为总统的萨科齐与普通民众对骂，不能简单地视为个性使然，而别有深意在焉，因为类似的事情在法国乃至欧美都是习以为常。萨科齐的前任希拉克总统与他的一位部长一起参加欧盟会议时，因不满这位部长以英语而不是法语——法国人引以自豪的母语——发表演讲，愤而退出会场以示抗议，待到部长发言完毕后才返回会场。一个总统对属下的行为——显然并不违法的行为——表示“抗议”，而不是居高临下的“训斥”，乃至处罚，与萨科齐与普通民众的“平等”对骂，大有异曲同工之妙，显示着同样的道理，是一种文化现象。

同样，总统或总理遭到民众“羞辱”，在欧美各国也是司空见惯，习以为常。德国前总理赫尔穆特·科尔任总理之职长达十六年，是俾斯麦之后任职最长的政治家。科尔为人低调，工作勤勤恳恳，廉洁奉公，律己甚严，为德国的重新统一做出巨大贡献，但民众并不领情，仍然向他投掷鸡蛋，满身污浊的科尔尽管被气得浑身发抖，但同样莫可奈何。在“人民主权”意识发育数百年的欧洲，公民向政治人物“示威”、发泄不满，被视为天经地义的权利。萨科齐遭普通民众“羞辱”事件不是特例。

萨科齐与普通百姓的对骂，反映的是近代以来欧洲社会视为根基的公民精神。这种公民精神，

使身为总统的萨科齐仍然坚持一个公民的权利，自由表达个人的爱憎情感，他在《巴黎人报》刊登的访谈中表示：“如果你是总统，很难不反击这种耻辱。”换言之，他认为，总统也如同普通人一样享有表示自己情感的自由和平等权利。但是，他又清楚地知道，公民社会的总统不是皇权专制制度下的君主，不能以“朕即法律”的信条随意处置民众的冒犯，而在民众一面看来，总统不是代表神意的人间“神圣”，而是受民众监督的公共权力的代理人，冒犯总统也不是对自诩“天命所归”的专制君主的“犯上作乱”。没有这种公民精神，萨科齐对那位敢于冒犯总统尊严的民众所实施的就不是对骂，而是严厉惩罚；没有公民精神，那位敢骂总统的平民百姓对萨科齐所做的，就不是拒绝总统的握手，甚至不是受宠若惊、笑脸相迎，而是顶礼膜拜，口呼万岁，视若天幸，皇恩浩荡。

近代欧洲社会公民精神的培育，得益于启蒙运动以来西方神学政治所经历的“去魅化”过程，是近代西方社会取得的最大精神成果之一。在“去魅化”的近代欧美政治观念中，依傍于神学政治所形成的人身依附观念和等级观念彻底失去了存在的地盘，在“去魅化”的政治伦理中，国家元首被视为国家公民，而不是神圣不可侵犯的“人间神”。

然而，此前两千余年的欧洲历史却同样具有神学政治传统。希腊是西方民主制度的摇篮，对欧洲乃至整个西方政治文明的发展具有巨大贡献，然而，就在希腊民主制度的黄金时代的“伯利克利时代”，雅典——当时西方世界的文明中心——仍然盛行一种习惯，将当政的领袖人物与某种神圣事物联系起来，如雅典长期流行的一个寓言：“有一个妇女，她在神圣的雅典生了个狮子”，这个寓言曾被依次用到各位政治家身上，最后用到伯利克利（公元前495—429）身上。著名的亚历山大大帝为了证明自己的高贵身份，将自己的家族追溯到神族谱系，自称是大力神赫拉克力斯的后裔。公元前4世纪下半叶他率军东征过程，每到一地就把自己与当地崇拜的神祇联系起来，如到达埃及时声称自己是阿蒙神的后代。中世纪欧洲的基督教盛行，曾一度削弱了各种有关王室神圣家族的传说，但王权与教会的联合赋予了王室的神圣性，所以在中世纪的10—18世纪，法、英两国流行一种普遍的信仰，人们普遍相信国王的“御触”——

国王用手触摸病人的患处——可以医治痼疾。直到英、法国革命时期，将国王送上断头台，这种信仰才逐渐销声匿迹。国王作为国家代表的神秘性彻底消失，“上帝面前人人平等”的基督教信条被改造后，成为世俗社会流行的“人生而平等”的政治观念。

人类文明社会的进展至今至少已有几千年，政权（中枢权力）的传递大致经历了三种形式：一是家族实行垄断性传递，二是政治集团实行垄断性传递，三是整个权力体系（包括中枢权力）向全民开放。在权力的家族垄断性传递中，与之相伴的是家族神话，最典型表现为开国君主的神话。虽然大多数开国君主都是具有流氓气的无赖之徒，但他们的神话传说最多，而继起的皇帝也往往处心积虑，编造出形形色色的神话。这一现象至今还在一些家族制国家盛行，如一个国家的课本告诉学生，他们的领袖出生在一个神山上，出生前天降祥瑞，彩虹汇聚，鸟儿歌唱，预示着一位堪承天命的伟人的出世。

权力的集团性垄断传递，也伴随着集团领袖的神话，以领袖的神圣魅力维护集团的魅力。如苏联时期，一些苏联人受到斯大林接见时，往往出现激动万分，幸福的暖流传遍全身的现象。除此之外，还有集团神话，用孔孟之徒的政治伦理套路，便是“天降大任”，使之历经磨难，造就了它异乎寻常的秉赋和特性，获得了相应的资格和特权。

家族与政治集团的垄断性传递这两种权力传递方式与神学政治相辅相成，互为里表，是此前近代世界各国普遍存在的政治形式，其基本特点是，将人类崇拜的超自然神与尘世的世俗政权联系起来，以神的秩序和神圣性证明世俗政权的神圣性，以掌握政权的家族和集团的神圣性证明神圣家族和神圣集团所享有的政治特权的合理性。因此，对这个神圣家族和神圣集团的成员，尤其是对其核心人物的任何非难，都被视为冒犯“神圣秩序”，要受到严厉惩罚。

权力体系向全民开放的制度即公民政治或曰民主政治，是近代世界发展起来的政治形式，是近代以来公民社会形成的重要标志之一。它的基本理念是“人民主权”，每个公民都平等地享有神圣性，所以政权不再具有神秘性。于是，在公民社会中，神学政治最终归于消歇，领袖神话失去活动空

间。

中国“奉天承运”的神学政治

在中国，“神学政治”贯穿于宗法皇权专制时代的始终。在中国传统政治伦理中，“天”与“天道”是神学政治的核心理念。至少从夏、商时代，“天道”已是一个很牢固的政治概念。商代的掌权者以“天命玄鸟，降而生商”的传说，以其先祖的非同凡出的“异迹”，证明其政权的神圣性。儒家自汉代董仲舒以后，将“天”、“天道”与“人事”联系起来，以“天人合一”的形式创造了一套神学政治伦理，赋予皇权以神圣性质。所以，皇帝自称“天子”，不管以何种阴暗手段夺得政权，都被说成为“天命所归”、“奉天承运”、“继天立极”。中国历朝的开国皇帝大多属于市井流氓之徒，但都毫无例外地被说成是天赋“异象”的人间神圣。如汉代的刘邦，少年时是一个“好酒与色”的流氓，被其父责为“无赖”，夺取政权后却编造自己的出生神话：“刘媪尝息大泽之陂，梦与神遇。是时雷电晦冥，太公往视，则见蛟龙於其上。已而有身，遂产高祖”；为了附会其夺天下的历史必然性，又编造出芒砀山斩蛇起义，“赤帝子斩杀白帝子”的神话经历，以种种天赋异象来证明自己是“真龙天子”。这套把戏传承两千余年而未有中断。

在“天道”赋予的神圣性面前，对神圣事物的任何非议都被视为“倒行逆施”、“大逆不道”。“欺君罔上”被视为十恶不赦的大罪，原因在“欺君”如同“欺天”。在“天道”观念支配下的神学政治中，不仅“奉天承运”的皇帝具有神圣性，就是代表皇帝意志行事的官吏，对民众也有赫赫威严，小民非议“朝廷命官”，也要受到惩罚。

在“天道”神学政治观念中，臣民敢于违忤皇帝的意志，对皇帝说“不”，自然被视为“犯上作乱”，受到惩罚；同时，皇帝丧失威仪，举措失当，有失体统，则要遭受儒士们“望之不似人君”的讥讽。儒家“君臣秩序”所要建立的正是君臣尊卑的等级秩序，这就是我族习以为常且引为自豪的所谓“礼仪之邦”概念的真实含义。在两千余年“天道”神学政治史上，皇帝训斥乃至处死臣下乃是司空见惯的现象，但皇帝与小民对骂是绝对不可能出现的，因为那是“天道”政治观念绝对不允许的。

在中国，“天道”神学政治观念受到最沉重的打击，是20世纪初满清专制王朝的倾覆及共和政治理念的勃兴。从那时起，政权的“去魅化”就成为不可逆转的历史潮流，尤其是新文化运动，高扬“民主”和“科学”旗帜，对儒家神学政治大加讨伐，为公民政治理念的传播建立了不朽功勋。

然而，这个过程并没有完成，其主要表现之一是，对皇帝的神性崇拜以政治领袖个人崇拜的形式延续下来。这里有一个人人皆知的真实故事：1958年8月8日毛泽东到商丘视察，一位名叫杨邦福的农民与毛泽东握手后，竟然一个多月不洗手，为的是让乡亲们也握一握被领袖握过的手，沾一点神圣之气。类似的事件在文革期间可谓比比皆是，不胜枚举。

自新文化运动以来，中华民族从欧风美雨中接触并接受了《国际歌》高扬的“从来就没有救世主，也不靠神仙皇帝”的观念，然而，这标志世界进步潮流的观念，面对“大救星”观念，竟然无能为力，束手无策达几十年之久。改革开放三十年的进步，中国社会也许不会再有人相信人间神存在了，但我相信，敢于凭着自己的情感爱憎而拒绝与党政要人握手的事情，大概在短时间内还不会在中国这块土地上发生，更不用说拒绝与最高政治领袖握手。如此说来，那位法国百姓拒绝与总统握手并与之对骂，是否可以视为一面镜子，用来测照一下中国社会文明进化的水准，公民社会建设的程度？

虽然我们不欣赏萨科齐的个人为人，也不欣赏他作为总统与平民对骂这种处事方式，但作为总统的萨科齐与平民对骂，让我们明白了什么是公民政治。在我们这个有着悠久神学政治传统的国度里，要我们的国民相信总统与自己是平等之人，恐怕还不太容易。几千年的政治伦理使人们习惯于将高高在上、金口玉言、人呼万岁的君主视为神圣。从这个意义上，我们可以从法国总统萨科齐与民众对骂这一事件反躬自省，20世纪初叶新文化运动以来，先进文化人所呼吁的伦理改造事业究竟有多大进展？“天命所归”的神学政治观是否仍在延续？

（作者系清华大学教授）

（责任编辑 萧 徐）

柏林墙倒塌前的民意潮

· 亚思明

1989年秋,民主德国的土地上发生了一场轰轰烈烈的社会变革。千千万万的东德民众涌上街头。柏林墙倒塌,两德统一,一党专政40年之久的统一社会党(SED)失去了手中的政权。此起彼伏的东欧剧变似乎应验了美国前国防部长卡斯珀·温伯格(Caspar Weinberger)关于社会主义阵营“要么毁于怦然巨响,要么止于一声呜咽”的著名论断。

虽然前东德领导人埃里希·昂纳克至死都将“反革命政变”的胜算归结为国外“敌对势力”的干预,然而,20年过去了,这段“反法西斯防围墙”不攻自破的历史已被西方媒体塑造成了“自由引导人民前进”的典范。由草根阶级发起的“自由化运动”之所以能够势如破竹、几乎不容招架地掀翻上层建筑的统治,归根到底,还是一个“逆民意者亡”的道理。

自由主义者在东德

作为一种意识形态,自由主义最早可以追溯至文艺复兴时期人文主义对于国教权威的对抗,以及英国光荣革命中的辉格党人声称人们拥有选择君王的权利,也可以视为宣扬人民主权的先驱。不过,到了启蒙时代这些运动才初具规模。自由主义的发展并不顺利,不同流派之间开始产生激烈冲突。到了20世纪20年代,古典意义上的自由主义者已近消亡,很多人加入了欧洲的安那其主义(Anarchism)阵营,其基本立场是反对包括政府在内的一切统治和权威,提倡个体之间的自助关系,关注个体的自由和平等;其政治诉求是消除政府以及社会上或经济上的任何独裁统治关系。

20世纪中叶,自由主义开始定义自身为极权主义的对立面。极权主义这一名称是由意大利哲学家乔瓦尼·詹蒂莱(Giovanni Gentile)最先使用的,用以描述贝尼托·墨索里尼所建立的法西斯政治和社会系统。斯大林主义和德国纳粹主义也同样适用此名称。极权主义政权主张并且实行对整个社会的中央集权控制,以达成理想中的繁荣和稳定的目标。极权主义通常宣称其国家和人民正受到其他威胁(如“外国势力”),以替独裁政权辩护。对极权主义的反抗成了自由和民主思想的重要部分。

二战结束之后,德国的自由主义领袖试图重组境内的大约15万活跃分子。但是,由于他们的反斯大林主义立场,这项工作苏战区遇到了空前巨大的阻力。苏战区以及后来的民主德国的统治者不能容忍自由主义者的存在。列宁曾说,安那其主义是一种“小资产阶级的、伪革命的政治及意识形态的思潮,从根本上反对一切国家及政府组织,为帝国主义的分裂运动以及垄断资本主义的利益服务”。

由于受到来自苏联军事委员会和统一社会党的打压,活跃在苏战区以及后来的民主德国境内的自由主义者只能小范围地散发传单和公开信。1945年,一个名叫威利·耶利内克(Willy Jelinek)的茨威考人与他的同伴一起在苏战区成立了一个信息站,专门发布另类消息。1948年11月,他们还在莱比锡组织了自由主义团体大会。后来,包括耶利内克本人在内的全体与会成员以及一名打入社团内部的特务都遭到逮捕。

耶利内克于1952年3月死在萨克森州鲍岑小城的一座监狱里。死

因不详。据他的狱中难友赫尔曼·福尔纳斯(Hermann Furnes)在写给安那其主义学者汉斯·于尔根·迪根(Hans Juergen Degen)的一封信中推测,同大多数囚犯一样,耶利内克是过劳死。

事实上,东德政府一度有效遏制了自由化思潮在意识形态领域内的泛滥。自由主义团体只能凭借少数非法传单和地下文化活动发出自己的声音。到了60年代中期,随着联邦德国“议院外反对派”运动的兴起,以及自由主义新流派的出现,越来越多的东德人开始投身到社会政治民主运动的洪流之中。

自70年代开始,反对派组织在民主德国初露端倪,他们多称自己是姓社不姓资。不同于执政党,他们向往的是一种“真正的、民主的、奉行议会民主制”的社会主义理想。然而,在这个“现实”的社会主义国家,人们除了在媒体上看到或者听到整齐划一的官方论调,几乎不能从任何合法渠道获取其它信息。各大企业和机关的复印机均受到严格监视,仅对忠实于党的高层干部开放。

萌发基层民主和自由媒体的种子终于在70年代末期得到了土壤。

1978年,被经济和内政危机搞得焦头烂额的埃里希·昂纳克为了安抚人心,与东柏林大主教阿尔布莱希特·胥恩黑尔(Albrecht Schoenherr)签订了一份关于批准教会印刷内部刊物的协议。这无疑是给言论自由受限的东德社会的铁屋子

开了一扇天窗。反对派组织很好地利用了这片特许的蓝天。截至80年代中期,完全独立、自成一体的公民权运动便在十字架的庇护下日趋成熟地发展起来。一部分参与者开始走向极端化的、安那其主义的立场。例如1982年成立德累斯顿基督教会的一支名为“狼皮”的安那其主义劳动社团很快蜚声全国,《萨克森报》的一名排版女工也秘密加入其中,帮助他们完成每日2万份的传单印刷量。

另一些80年代的自由主义者则通过打字机和油印机制作一些模糊难辨的印刷品,传播米歇尔·巴库宁(Mikhail Bakunin)、埃玛·戈德曼(Emma Goldman)、皮埃尔·克鲁鲍特金(Piotr Kropotkin)、古斯塔夫·朗德奥尔(Gustav Landauer)等人的思想。

自由媒体的萌芽

1986年,民主德国的土地上诞生了第一批打着教会旗号的自由主义刊物,现分别介绍如下:

《俯冲》(Kopfsprung)(1986—1991)是前东德时期的一份非常抢眼的地下杂志,首发日期是1986年的民主德国教堂日。

创办该杂志的“下层教会”(KVU)将自己塑造成反对教会官僚主义的对立派。但实际上他们既缺乏对抗主教特权的基督教基础,也不是真正

意义上的宗教改革派。他们是一群主要由安那其主义者和朋克组成的无神论者。

随着时间的推移,“下层教会”不断为自己注入新鲜血液,也不再一味愤世嫉俗。组织成员逐渐有所细分,关注的领域也各不相同。例如,“下层教会”于1986年至少推出三期倡导自由主义的《晨星》杂志。

1987年的春天,东柏林的文化圈里流传着一份没有标明出版日期及地点的秘密印刷品。细心的读者可以在符号



柏林墙最著名的哨所之一——“查理哨所”(徐庆全摄)

与诗文之间的缝隙里读到用打字机刻印出来的政论文章。这便是《俯冲》的最早原型。

1986年,宣扬和平与人权的左翼自由主义团体在东柏林创建了《模糊地带》(Grenzfall),无疑又为自由媒体阵营壮大了声势。不同于随后接踵而至的《环境报》,《模糊地带》的发行人自称要与安那其主义划清界限。无论是“下层教会”、“狼皮”劳动社团,还是刊发《环境报》的东柏林环境图书馆,安那其主义者遵循的是另一种政治理念。他们相信,通过改革自由空间的拓展,或者通过国家政治结构的解体,他们所希冀的一种“新型社会模式”将由下及上地得以推行。

1986年秋,首期《环境报》(Umweltblaetter)与读者见面。出版方是同年建成的环境图书馆。据《环境报》前任编辑沃尔夫冈·鲁登克劳(Wolfgang Rueddenklau)表示,环境图书馆其实是东柏林“锡安山教会”羽翼下的一个安那其主义团体。

每月一期的《环境报》的副标题为《和平与周边环境信息报》,同东德时期的大多数地下刊物一样,也是在蜡纸上刻印复制而成的。版面大小为A4纸,其上注明“教会内部信息”。由于印刷质量不佳,排版技术落后,读懂这些信息常常需要充分发挥想象力。

与此同时,《环境报》也是民主德国自由化运动的传声筒。鲁登克劳称,他们试图“平心静气地传达一种自由主义立场”。

《环境报》也同样关注东德居民的日常生活。例如1986年年底,该报刊发的一篇文章揭露说,首都空气中的烟尘含量超标九倍。这让政府部门深感不快。他们警觉到,这份月刊已经超越了教堂的高墙,发展成为一个跨地域的、联结各种环保、和平、民间及人权组织的论坛。此外,由于人手相传的争相阅读,《环境报》早已成百倍地突破了每月600份的舆论影响力。

1987年11月,东德国家话语体系与民间话语体系之间的矛盾终于上升到了一个爆发的临界点。11月25日的深夜,斯塔西(东德国家安全部)第一次下令对教会进行大搜查,他们逮捕了五名人员。此次行动直指创刊一年的《环境报》,以及同样在环境图书馆付印的《模糊地带》。大约20多名斯塔西的秘密警察和检察官收缴了印刷机、手稿和禁书等物品。

官方的这一举措在民主德国的许多城市都引发了抗议活动和游行示威。一些早年被驱逐到联邦德国的持不同政见者组织民众积极对外反馈信息,并在国际社会获得了强烈反响。最后,东柏林政府迫于压力,不得不释放了全部的在押人员,并且停止立案调查。《环境报》得以继续发行。

此外,联邦德国也给了《环境报》极大的舆论支持。一些自由主义团体,如草根革命、工联主义运动、《德国日报》大量转载《环境报》的文章。也就是说,这份刊物已经将话筒传递到了边境以外,对两德民间的信息交流和友谊结盟起到了很好的促进作用。1986年成立的“环境图书馆联谊会”、科隆的“草根车间”、慕尼黑的“环境中心”也成功地在联邦德国建立起《环境报》的发行网络。

越来越多的东德人开始将《环境报》视为一种可靠的消息来源,却对官方言论置若罔闻。威信扫地的政府部门被迫研究起“反动报刊”的重要文章,以商对策。《环境报》(后更名为《电讯报》)在1995年第10期的一篇文章中回忆说:“更让官方恼火的是,民主德国的各大城市,甚至乡村小镇,形形色色的敌对报纸忽如雨后春笋般地涌现。国家的新闻垄断不仅仅是示范性地折损,简直就是彻底崩溃。政府颜面尽失,却也无力。”

其间,《环境报》由月刊改为双月刊,发行量上升为3000册。由少数反对派倡导的政治改革之所以能在民主德国升级成为轰轰烈烈的群众运动,自由媒体发挥的凝聚民意的作用不可小觑。

两德统一之后的1994年,鲁登克劳重新回顾了1987年秋斯塔西大举搜查教会的那段“锡安山丑闻”,他说:“其实那便是民主德国末日的前兆。自此,越来越多的内政危机表明,国家已经不能继续使用暴力恫吓民众,也不能以此而维持政权。人们发现,‘皇帝原来是光着的’。越来越多的市民敢于走上街头表达内心的不满,直到1989年政府倒台。”

而对于自由主义刊物来说,《环境报》在“锡安山丑闻”中的胜出极大地鼓舞了士气。虽然斯塔西后来通过一些技术上的阴谋诡计阻止了《模糊地带》的再现,《环境报》却接过他们手中的接力棒,迅速成长为一支对抗官方话语权的生力

军。整个民主德国境内都活跃着他们的特派通讯员,撰写评论、跟踪报道、采写新闻、分析时局,各路消息源源不断地涌入东柏林的总编室,最后汇总成册,呈现给读者。

1989年10月初,民主德国的上空笼罩着一种风起云涌的紧张气氛。各大城市都爆发了万人大游行。为了适应瞬息万变的政治形势,《环境报》编辑部决定要“因时制宜”地加快发行速度,每隔几天就出版一期7至10页的新闻刊物。10月9日,“变脸”后的杂志首次以《电讯报》(Telegraph)的封面亮相,并且沿用至今。就在这一天,政府调集军队,准备镇压莱比锡星期一大游行。尼古拉大教堂的牧师克里斯蒂安·弗瑞尔(Christian Fuehrer)回忆说:“整个城市陷入了一种濒临内战的恐怖局面。到处都能看到整装待发的部队、荷枪实弹的警察、坦克车辆,还有警告标语。”

与此同时,东柏林的客西马尼大教堂(Gethsemanekirche)正在赶着印刷4000份的首期《电讯报》。20分钟之内,这些油墨未干的刊物就被游行队伍一抢而空。他们又加印了2000份。据鲁登克劳回忆,当时编辑部的同事还在马不停蹄地为下一期杂志校样。现在,原先的月刊变成了周刊,惟有发行人不变,还是东柏林的环境图书馆。他们通过独立采编文章来对历史展开清算,既无情鞭挞斯大林主义,同时也对当前的社会制度转型保持审慎态度。

社会主义教会的屋檐下

可以毫不讳言地说,教会成了东德自由化运动的发祥地和避风港。和平革命之所以能够和平进行,是与基督教会的精神感召分不开的。一位德国作家称之为“白蜡烛革命”,很多市民在游行开始之前到教堂参加和平祈祷,非信徒们则耐心等待祷告仪式结束。蜡烛是游行的标志。假如一个人手持蜡烛,另一只手给蜡烛挡风,他便不能向警察投掷石块。抗议示威便减少了许多暴力化因素。

在东德,教会与政府之间的关系一直都是僵持而又矛盾的。东德总人口中,超过80%信奉新教,12%信奉天主教。在东德史上,教会扮演很特殊的角色。一方面,教会的影响力被严格排除在

公共事务与政治领域之外;另一方面,社会主义的世俗化理论对于信徒来说并不符合基督教义,没有精神上的吸引力,尤其是涉及无神论时,往往被认为是来自撒旦的诱惑。德国新教,特别是路德教会,传承了马丁·路德对抗教廷与皇帝的“抗罗宗”精神,从天赋人权的思想出发,积极捍卫个人权利和自由主义。

50年代初,为了全面主宰精神世界和意识形态,统一社会党一度向教会发起过猛烈“围剿”,但是到了1953年,一场来势凶猛的工人起义运动令乌布利希心有余悸,政府转而借助教会的稳定人心的力量来巩固政权。除了抚平内政危机,东德教会也在两德外交中发挥了鲜为人知的重要作用。例如60年代的战俘交换以及经济援助,都是通过教会秘密进行的。

从1971年开始,“社会主义教会”概念孕育而生。东德福音新教联盟通过这个概念向当局保证,教会“既不是一个反政府的场所,也不是伪装的反对党。”藉此,新约教会与共党政权之间的紧张关系趋于缓和。

进入80年代,东德呈现新气象。60年代出生的一代新人开始关注日益升级的军备竞赛。他们质疑政府的花言巧语,呼吁和平,不要武器。每年11月,教会都举办为期十天的和平聚会,青年基督徒济济一堂,交流意见,为世界和平祈祷。许多和平小组陆续成立,环保组织也接连产生。这些草根团体都受到秘密警察的监视,只能在教堂内部集会。

1983年,普世教会协会在温哥华举行大会,东德教会第一次对世界和平、人权保障、生态维护等全球性议题提出诉求。1987年2月,大约一万名教会人士联署要求东德改革开放。1987年9月的“和平大游行”也让世人看到了东德的变化。1988年2月,东德全体教会第一届“合一大会”在德勒斯登开幕,继续探讨世界和平与公义问题,并与草根运动遥相呼应。

1989年1月8日,东柏林的环境及人权小组在一封公开信中呼吁教会推介自己的候选人参加5月7日的社区选举。后来,信徒密切关注了选举进展,证实官方公布的99%的支持率不实。5月10日,教会高层在国务委员会上对选举结果表示质疑。这是民主德国开国以来,政府威

权第一次公开受到挑战。

为什么教会能够成为铁幕之下的一块相对安全的清静之地呢？原因是多方面的，重要的一点是，对于一个根植于基督教传统文化的国家来说，礼拜仪式是神圣不可侵犯的。而且教会的收入来源独立于政府，不必仰人鼻息。雷纳·伊珀尔曼（Rainer Eppelmann）是弗里德里希斯海因（Friedrichshain）撒玛利亚救援会的一名牧师，也是东柏林的一位著名的持不同政见者，他说：“1966年我蹲了8个月的监狱。幸好那时候我还是单身。后来我当了父亲，知道牧师的收入是有保障的，假如我被关起来，教会还将继续支付我的薪水，我的妻儿也不至于为生计发愁。”

此外，教会历来也是公众集会之所，拥有宽敞的大厅、办公器材、通讯设施。还有许多“闲人免进”的隐秘内室。牧师和神父有去西德深造的机会，从而建立与西方世界的联系。尽管“社会主义教会”为了自身的生存和发展不得不采取怀柔之术，但是对于公众而言，他们还是具有相当的信誉度。

然而，无孔不入的秘密警察也侵入了教堂的地盘。伊珀尔曼称，盯梢他的史塔西非正式雇员就有41人之多。根据东德方面的解密材料，史塔西曾经为伊珀尔曼制定了一整套的谋杀计划——他将在驾驶他的破车“特拉比”（Trabi）时丧命。为此，他们试验了多种方案，例如拧松轮胎螺母、过弯道时击碎挡风玻璃等等。帕卡诺的女牧师米塞魏茨（Ruth Miseselwitz）则将在骑自行车时死于一场车祸。还有很多特务混入教堂内部，他们为了毁灭一位神职人员的前途不惜制造绯闻、酗酒等种种谣言。这些卑劣伎俩恰恰暴露了当权者的虚弱。

自由日与统一日

1989年的民主德国经历了一场疾速的社会

变革。随着奥匈边境的开放，大批的东德人凭借这一道出口涌入西德。在布拉格和华沙的联邦德国使馆中，也挤满了申请避难的东德居民。据经济学家彼得·塔尔（Peter Thal）统计，每万名外逃者意味着国民生产总值损失0.12%，即3.3亿马克。也就是说，仅1989年当年西迁的34万东德人就带走了4%的国民收入。此外，环境污染、民主缺失、自由受限也令民众怨声载道。1989年9月4日，莱比锡尼古拉大教堂的星期一和平祈祷结束之后，大约千名异议人士第一次在市中心组成了游行队列。为极权政府送葬的“星期一大游行”由此诞生。

起初，游行队伍的标语主要是呼吁“出境自由”，很快，异议分子和民权人士喊出了“优化社会主义制度、建立民主公义社会”的口号。东德内部，星星点点的反对派运动也日趋燎原之势。10月2日，2万人参加了莱比锡的星期一大游行；10月9日增至7万人。

东德国家的命运之船开始驶离既有航线。波涛汹涌的水面上，驾船舵手的任何一个“拨乱反正”的举动都有可能加速船只的沉没。前东德国务院总理曼弗雷德·格尔拉希（Manfred Gerlach）回忆说：“所有的迹象表明，政府原本做好了武装镇压莱比锡大游行的准备。在我看来，假如他们果真开火，民主德国将从此陷入后果不堪设想的浴血内战之中。”



柏林墙（徐庆全摄）

“我很害怕，”一位不知姓名的人 10 月 8 日在莱比锡尼古拉大教堂的祷告墙上写道，“也许剩下的年轻人的热血将为这个无望的国家凭白抛撒。”

10 月 9 日中午，有传闻说，武警和士兵已经进入战备状态，他们的机枪就架设在屋顶上。任何人不得穿越卡尔·马克思广场上的歌剧院和音乐厅，违者格杀勿论。几个小时之后，格万特豪斯管弦乐团的首席指挥库特·马舒尔等六位莱比锡市民坐在一起，共同起草了一份简短的文书，呼吁各方保持克制态度。教堂当日的和平祈祷仪式上有人宣读了这段文字。然后，人们照例进行“星期一大游行”。

德国历史学家 Sascha Kowalczuk 回忆说，至少在 10 月 9 日当天，革命的前景还在和平与暴力之间摇摆。子弹已经上了膛，所有人都在问，今晚的莱比锡会有一个“中国式”的结局吗？但在几万人面前，潘多拉的盒子始终秘而不宣。人群开始高呼：“不要暴力！”几万种声音汇成同一句口号：“我们是人民！”

有谁能与人民为敌？“我们是人民！”——有了这句振聋发聩的口号，再强大的武器都要保持沉默。莱比锡的和平之夜就是最好的证明。政府调集了部队，但在人民的汪洋大海之中，国家的最高领导人成了无将相随的空头元帅。后来担任

莱比锡市长的沃尔夫冈·蒂芬泽(Wolfgang Tiefensee)骄傲地称 10 月 9 日为“自由日”。

恐惧一旦消除，宣泄的民愤就像决堤的洪水。10 月 16 日，游行人数增长到 15 万人，10 月 23 日 25 万。有学者称，和平革命其实是一场街头革命、草根参政意识的总爆发。11 月 4 日，东柏林的亚历山大广场上积聚了

近 50 万民众，这也是东德有史以来最大规模的非官方集会。史塔西部长马库斯·沃尔夫(Markus Wolf)的发言就此湮没在此起彼伏的口哨声中。不少游行队伍已经打出了“无界胜于有限”、“惠及全民”等口号，许多演讲者开始展望一个民主的社会主义国家、一个人道主义的民主德国。五天之后，柏林墙倒了。

争取出境自由曾是无数东德人走上街头的理由，假如这便是他们的全部政治诉求，和平革命就应在柏林墙倒塌后戛然而止。然而，他们想要的还不止这些。莱比锡大游行的那句著名的口号“我们是人民”(Wir sind das Volk)突然改换了三个字母，变成了“我们同是一个民族”(Wir sind ein Volk)。统一的呼声日益高涨。特别是在前西德首相科尔颁布《克服德国和欧洲分裂状况的十点纲领》之后。

1989 年 12 月 19 日，科尔抵达德累斯顿会晤前东德总理汉斯·莫德罗(Hans Modrow)。以圣母教堂的建筑残骸为背景，科尔面向东德民众发表了一个十分钟的演讲——并不算长，但意味深远。因为兴致高昂的观众们挥舞着白绿相间的萨克森州旗，以及黑红金三色的德国国旗，象征东德工农政权的锤子、量规和麦穗花环却不翼而飞。短短九个多月之后，两德重归统一。

(责任编辑 吴 思)

安徽老年报三字经

——代发行广告词

老年报	读者夸	如春风	暖万家
报虽小	容量大	如夏雨	驱炎夏
用至情	讲真话	如秋爽	心神暇
扶老弱	不玩假	如冬阳	照广厦
送医药	请专家	百花园	是黄花
送信息	去枝丫	可传香	可泡茶
送文章	简而佳	清肺腑	助消化
不趋时	不拍马	老朋友	请用它
雅中俗	俗中雅		

欢迎
订阅

邮发代号 25-42

安徽老年报

2010

- ▶ 一版 新闻言论
- ▶ 二版 卫生保健
- ▶ 三版 《枫林》副刊
- ▶ 四版 综合
- ▶ 月末为生活版

本报 4 开 4 版
每旬二期
逢五逢十出版
全年订价：28.40 元
零售每份 0.40 元

本报是我
省唯一的老年
人报纸，曾荣获
国家一级报纸、
省编校质量先
进集体、省工商
广告发布文明、
诚信单位等多
项殊荣。

本报发行部地址：合肥市庐江路 69 号 邮编：230001 电话、传真：0551-2653071

红顶商人与现代企业家

胡雪岩在官府的扶植下不断地把生意做大。战乱本是生意人的大忌,在战乱中,商人的财产随时可能被卷入战火付之一炬。对于胡雪岩来说,每次战乱带给他的不是损失而是财富。庚申之变中,胡雪岩交结军界,大量的募兵费用都存在于他的钱庄里;清军剿灭太平天国时候,左宗棠粮草短缺,胡雪岩及时雪中送炭,与左宗棠攀上了关系,并取得了他的信任,此后便经办粮台转运、接济军需物资、管理赈抚局事务等事务;左宗棠收复新疆的时候,胡雪岩为他筹措军费先后六次向洋人借款,也从中得了不少利益。清政府赏赐穿黄马褂及二品红顶带,母亲得一品封典,巡抚到胡家都要下轿,胡家盛极一时,满门荣耀,胡雪岩成了显赫一时的红顶商人。

张謇办实业之心非常坚定,官场对他丝毫没有诱惑,当他办厂处于困境之中时,翰林院几次催他进京任职,他都毫不犹豫地拒绝了。他说:愿成一分一毫有用之事,不愿居八命九命可耻之官。经过艰难的筹款,张謇的第一个纱厂大生纱厂终于开工了,所幸的是,大生开工便赢了利,而且一直效益很好。此后,以大生为轴心,开办了广生油厂、大兴面粉厂、泽生水利公司、大达内河轮船公司等一系列企业。在流通领域,张謇富有现代企业的理念,如他具有商标意识,纱厂的棉纱有命名为魁星、红魁、蓝葵魁、金魁、孔雀等不同的商标;为了学习国外的先进技术,他还聘请外国的技术人员进厂。著名实业家范旭东对张謇的评价是:“南方的张季直先生,在科举施毒那种环境之下,他举办的工业,居然顾虑到原料和制造的调和、运输、推销,兼筹并重,确是特色。”

在同治、光绪年间,胡雪岩创办了全国最大的钱庄,此外,他还经营丝行、茶叶、当铺、房产和药堂生意。《光绪实录》中有载,胡雪岩为丝业巨擘,主营出口,几乎垄断了国际市场,称得当时清代的第一商人。然而他没有投资新式的企业,在企业的布局、经营方式上没有超出传统商人的经营模式,资本的最初来源和重要来源都与官府紧密相连,官商的身份使他在从事的商业领域常常处于“垄断”的地位,是个官僚和旧式商人的结合

体。而张謇则是开办了新式工业的民营企业家,虽然也是科举出身,但是他的思想和意识已经比胡雪岩走得更远,在他的企业里,有着严格的接近现代的管理制度,为了方便运货,还修了13华里的轻便铁路,配有小火车;为了供应纱厂的原料,在长江入海处筑堤、垦牧,种植棉花。在他的努力下,南通城变成了当时中国“最进步的城市”,吸引了海内外的关注和赞叹。同为商人,他走的经营道路和行事方式与胡雪岩迥然不同,堪称清末民初的现代企业家。

繁华难持久 成败时世定

商人这一职业以追逐利润为目的,胡雪岩和张謇也不例外,都很重视获取利润。数十年苦心经营,二人都成为了商业巨子,闻名天下。但此时,危机也在悄无声息地向他们袭来。

1883年江南的生丝大战导致了胡雪岩的最终溃败。江南生丝60%出口国外,但长期以来外商垄断了生丝的国际贸易。胡雪岩不甘心如此,与洋人开始斗法争贸易。1882年的生丝将出时,胡光墉“遣人遍天下收买,无一漏脱者,约本银千万两,夷人欲买一斤一两而莫得”。第二年,中法战争爆发,时局动荡,丝价看跌。形势严峻,但是胡雪岩并没有意识到这一点,他在商场上驰骋大半生,风风雨雨这么多年,什么难关闯不过去?他支持帮助过清军筹集物资剿灭太平军,从中获利,同样因为利润可观,他竟然又敢接受太平军将士存入钱庄的财物,真可谓铤而走险;小刀会在上海闹事,他的钱庄照样财源滚滚;左宗棠大人西征,提供军款物资,向洋人借钱,别人想都不敢想,他胡雪岩却做了,而且做得又是一笔大买卖,能眼红得其他商人流口水。再烫手的山芋,再危险的买卖,他都敢接过来,运筹帷幄,化险为夷,赚得盆满钵满。

当赢家太久了,难免自负和霸气。然而,这一次却今非昔比大不同,胡雪岩错误地估计了形势。他这次是腹背受敌,他的对手除了洋人外,还出现了一个强有力的对头盛宣怀。中法开战后,胡雪岩再次“邀人集资同买,谓再收尽,则夷人必降伏,必获厚利。”但几乎无人问津,结果新丝尽被外商购买,不再买旧丝,胡雪岩损失惨重,几乎

耗掉了半数家资,再加之盛宣怀在上海操纵的提款挤兑风波,他所有商铺都纷纷倒闭,胡雪岩的时代已经过去了,不久他在抑郁和愤怒中逝去。

在张謇的事业的黄金时代,大生纱厂的效益好、信用好,各地的银行、钱庄都争先恐后提出要给大生贷款。张謇急于扩大经营,发展企业,贷款太多,此外,大量公益事业不但不能生“钱”,而且还需要大量资金来维持运转,贷款太多对张謇的企业形成了威胁,大生对外负债多达400万两。就在此时,天有不测风云,棉贵纱贱,加之垦牧厂遭遇水灾,大生纱厂顿时转赢为亏,损失巨大。大生本是张謇企业中最重要赢利主力,一旦搁浅,等于全盘皆输。张謇情急之下,四处向日本美国等资本家求助,也没有得到借款。此后,各厂都已资不抵债,败局已定。在失意和焦急中,又过了几年,73岁的张謇带着“壮志未酬”的感慨逝去。

胡雪岩是个对财富极端渴望的人,他做的好事包括既成事实后客观上于国于民有利的事情,如赈灾捐赠、乐善好施,敢于与洋人斗法还有他一生中最光彩的一件事情,即全力筹款作为军费协助左宗棠收复新疆,都很难排除获取利益的成分在里面。但他确实是那个时代商界的佼佼者,可以称得上是商界的“一代枭雄”。精明强干胆大心细,讲究职业操守,善于抓住机遇,他的许多策略和商业思维有不少珍贵的成分在里面,是同时代的很多商人难以望其项背的,直到今天也还很有价值。

张謇有着非常浓厚的爱国情结,当时有人去了南通见识了他的杰作“南通模式”后,感慨地说:“在此举世混浊之中国社会中,上至大总统,下至小官,无不汲汲然惟求一身之安宁,一己之名利,惟张公所怀之理想,数十年始终一贯。表面分头于实业、交通、水利之标榜,里面则醉心于教育及慈善事业之振兴。惟一主新中国之创造者,诚可谓治现今中国社会良药,而非过言者也。”勤奋、踏实、呕心沥血,却仍然要失败,张謇百思不得其解,他曾把原因归结为天灾,归结为军阀混战,他悲叹“欧战告终,内战不已……;商市涸金融矣,犹挤及贫民。”他还抱怨“金融行业的短视”导致贷款困难。“生已愁到死,既死愁不休”,他是带着壮志未酬的遗憾告别了这个世界的。实际上,他最该抱怨的是政府。在20世纪初,大生纱

厂和其他民族产业一样,发展最迅猛的时间是在1918年至1920年间。待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后,外商加大进入中国市场的力度,外资实力雄厚,技术先进,民族企业明显处于劣势,生存发展实是不易,作为一国之政府不但不支持,反而与民争利,一遇情况危机,相对脆弱的民营企业必然会导致破产。

历史在不断前行,两位巨商宦海沉浮的往事,不断被后人品味琢磨。张謇比胡雪岩晚生了30年,这30年也是晚清至民初中国社会发生变化最剧烈的30年,封建社会专制统治进一步走向强弩之末,开眼看世界的人越来越多,民主思想的引进和民主意识的萌生,都使生活在这一时代的张謇的思想在商业上的作为超出了他的前辈胡雪岩,堪称中国现代企业家的先驱。毛泽东在50年代谈到中国民族工业的发展时,曾强调有四个人不能够忘记,其中就有“讲轻工业,不能忘记张謇”。

历史是不能假设的,但是有些人和事还是令人禁不住浮想联翩。倘若100年前的商业巨子们能生活在一个政治昌明民主,经济领域环境开放自由、竞争公平有序的社会里,换句话说就是在一个“国家像个国家,政府像个政府”的社会里,他们会减少一些不太光彩的或很多不得已而为之的人生片段,他们会发挥他们的聪明才智,释放出更多的能量,创造出更多的精彩。也许这幅图景也正是许多年来中国人一直没有放弃追求的理想吧。

(作者系《学习时报》编辑)

(责任编辑 萧 徐)

本刊稿件选用标准

一、本刊重点关注重大历史人物和重大历史事件,特别关注亲历者的叙述。

二、内容真实可靠,不可有任何虚构。文中重要引语,请注明出处。

三、篇幅不要过长,一般四五千字,长篇最好在八千字之内。

四、原则上一稿一投。如一稿多投请予说明。

五、投稿三个月以上,未接到采用通知,请作者另行处理。作者请自留底稿,本刊无力退稿。

本刊社址:北京西城区月坛南街69号

邮政编码:100045

本刊电话:010-68534879

传 真:010-68532569

编辑部邮箱:yanhcq@sina.com

《炎黄春秋》2009 年(1—12 期)总目录

标 题	作 者	期·页
[卷首语]		
新年致读者	本刊编辑部	1·1

[特稿 专稿]		
田纪云谈 1992 年中央党校讲话	杜明明 徐庆全	3·1
精神文明决议 擦肩而过的遗憾		
——重温胡耀邦起草的一份中央文献	冯兰瑞	3·7
李锐国庆感怀(诗二首)		10·封三

【春秋笔】		
过去教授的骨气和底气	赵映林	4·50
邓小平在 1972 年	徐庆全	4·56
胡耀邦在对外关系上的拨乱反正	宋以敏	5·17
住房改革的由来与现状	杨继绳	5·26
文革时期的思想解放先驱	刘济生	7·55
金凤汉事件	薛攀皋	7·60
从共产国际档案看反“AB 团”斗争	李维民	7·65
延安时期民主执政的历史启示	张怀满	8·32
“禁止思想是顶危险的行为”		
——李大钊论思想言论自由	方 宁	8·35
建国初期的住宅问题与政策	张 群	8·40
终身的遗憾:李汉俊与陈独秀的关系	徐云根	10·34
武汉、贵阳解放的“南京模式”	郑亚宇	10·39

【人物志】		
蔡元培和鲁迅	张家康	1·50
周扬与文化建设	周巍峙	1·55
杜润生二三事	张木生	1·60
蒋百里:是真名士自风流	王贵胜	1·63
才德反差巨大的康生	曾彦修 口述 李晋西 整理	2·38
大学者束星北	方 朔	2·43
郭小川借调到国家体委之后	郭小林	2·48
杨尚昆 1986 年谈张闻天与毛泽东	张培森(整理)	3·29
万里在农村改革中的三大贡献	丁龙嘉	3·37
吴健民与珠海特区	方小宁	3·44
永念慎之兄	戴 煌	4·70
李正文的奇功	张惠卿	5·64

标 题	作 者	期·页
另一个段祺瑞	杜婉华	5·72
毛泽东棋局中的鲁迅	张绪山	6·14
巴金留给我们的箴言	袁 鹰	6·22
吴晗:学者官员双重身份的悲剧	苏双碧	6·29
李叔同与《太平洋报》	张 悦	6·34
朱德:不可替代的总司令	赵于平	7·1
姚依林谈一二·九运动	/ 整理人 杨树先	
/ 访问人 唐纪名、杨树先、王冬琳、许克清		8·64
宋庆龄在反右派斗争中的态度	殷之俊	8·69
“信阳事件”后刘建勋在河南	刘立强	9·64
民国代总统周自齐	丛彩娥 杨世谷	9·71
白求恩:孤独的异邦人	林贤治	11·23
范长江论言论自由	王咏梅	11·26
晏阳初与卢作孚	苟翠屏	11·32

【亲历记】		
“内人党”冤案亲历记	哈斯格勒勒	1·25
调查“五·一六”	袁光强	1·31
夜半抄家记	牛辉林	1·34
一名基层干部求实的代价	汪凤元	4·24
亳县反右倾和整风整社运动	梁志远	4·30
我是炸黄河铁桥、扒花园口的执行者		
熊先煜 口述 罗学蓬 撰文		4·35
从我的经历看反右	郭道晖	5·52
一个小学生在 1958 年的经历	高 明	5·60
“文革”前的中学生思想教育	马昌海	6·51
父亲被“审查”的日子里	张 刃	6·55
编写“红色文学史”的前后	张毓茂	6·60
我随粟共上山打游击	左 毅	7·17
谁是《敦促杜聿明等投降书》的作者	庄 重	7·23
文革期间的大学毕业生分配	石福庆	7·26
回忆过“超支户”的日子	詹南生	7·30
失败的“剧本创作室”	杜 高	8·16
跟风整人的懊悔	赵遐秋	8·22
我向胡耀邦说实话	王敏清	8·26
目睹新中国开国大典	郭 英	10·22
前苏联外交官目睹九一三事件现场	阎明复	10·27
大跃进中亳县干部作风问题记述	梁志远	10·29

标 题	作 者	期·页
我们生产队的“阶级斗争”	李世华	10·33
文革中抢救刘少奇纪实	顾英奇	11·39
不能忘记本原的开国大典	燕 凌	11·43
对《回忆高饶事件》的质疑	赵家梁 口述 张晓霁 整理	12·29
我经历的“教育革命”	张 刃	12·37

【一家言】

宪政：中华民族复兴的要求	陈弘毅	1·2
普世价值：一个时代性的重大课题	杜 光	1·4
怎样促进公民社会的成长	杜 光	2·22
重新定义公有制	徐 建	2·26
我看社会保障制度改革	思 源	2·28
冯友兰临终谈毛泽东	王克明	2·34
“双规”的办法要不要改一改(外一篇)	邵燕祥	3·76
“文革”文人自杀方式的意蕴	张绪山	3·78
也谈“普世价值”	许良英	4·13
我对“和谐”的一点看法	曾彦修 口述 李晋西 整理	4·16
和谐社会与宪政建设	冯兰瑞	4·21
普世价值不可一概否定	高占祥	5·46
社会主义的世纪遗产	应克复	5·47
谁都摆脱不了客观规律的掌控	冯东书	5·49
希望在于人民的强势	周瑞金	6·1
公民选举权六十年	魏兴荣	6·8
权利觉醒的时代	李永忠	6·12
文化现象杂说	吴 江	7·32
关于“读书，人便愚，多读更愚”	徐水涯	7·37
财产申报：二十多年难有结果的改革	汪玉凯	7·41
谁来监督监督者	冯兰瑞	8·27
中国需要一场公民常识启蒙运动	王利平	8·30
“五四新文化运动”的另一种解读		
——从文明到文化的转向	子 明	9·40
民主与专制的百年迷途	邵 建	9·46
重新启蒙：五四运动九十周年反思	余 孚	10·1
《将革命进行到底》究竟针对谁？	秦立海	10·7
什么是党内民主	高 放	11·1
民主是党发展的必由之路	张树斌	11·6
反腐败的取胜之道	辛 宇	11·8
反腐败：自我纠错能力的公式	资中筠	12·65
全球化时代的世界观	周有光	12·69
权力“去魅化”与公民政治		
——从萨科齐与平民对骂说起	张绪山	12·72

【往事录】

贵州麻山事件始末	伍小涛	1·40
----------	-----	------

标 题	作 者	期·页
我知道的李庆霖上书毛主席的一些情况	张玉钟	1·44
“水稻亩产十三万斤”新闻考	靖 鸣 周燕琳	2·54
“麻雀”有故事	雷 颐	2·60
甘肃农村的反右派运动	邢同义	2·63
“可以教育好的子女”的历史	林贤治	2·67
第一张大字报与康生、曹轶欧的关系	李海文	3·66
人民日报是怎样改正错划右派的	钱 江	3·71
文革前高校清理“反动学生”事件	王学泰	4·59
劳改“橱窗”兴衰记	朱家泰	4·64
徐秋影案件真相	余 刚	4·67
南京是如何解放的	许荏华	5·28
三年大饥荒中的人口非正常变动	林蕴晖	5·32
国民党在大陆“二五减租”的失败	杨天石	5·39
“4821”苏修特务案	韩 磊	5·43
彭德怀对“高彭联盟”的申诉	林蕴晖	6·37
五十年代历史学家的命运	王维江	6·40
《观察》的身价	李 钧	6·46
邓子恢接管武汉纪实	许人俊	7·71
中关村高新技术产业区的由来	夏俊生	7·77
大饥荒年代的偷抢行为	李治国	7·80
“内人党”冤案前后	白音太	8·45
广州会议对科技大跃进的反思	熊卫民	8·51
回首上山下乡运动	马昌海	8·57
严复译《法意》一百周年	王也扬	8·62
国际反修斗争和“灰皮书”	张惠卿	9·16
文革中影响全国的“青岛事件”	丁龙嘉	9·21
第一届政协秘书处工作琐忆	孙小礼	9·29
康濯何以揭发丁玲	徐庆全	9·35
五星红旗的故事	俞乃蕴	10·44
《毛主席语录》编辑出版内幕		10·46
揭秘台湾地下党		10·50
国际共运危机和西方对华制裁	朱 良	11·49
小岗村民进京跑项目	陈桂棣 春 桃	11·54
大跃进中的村办劳动教养	肖 磊	11·60
64号文件：官大还是法大	崔 敏	12·15
大跃进时期的南赵湖	郭艳茹	12·21
刘少奇的骨灰是如何保存下来的	刘立强	12·25

【求实篇】

“一二·九”运动到底是谁发动的	冯兰瑞	1·8
李炳泉在北平和谈中的真实身份	诸有琼 遗稿	1·19
外国人怎样研究中国	陆亨俊 遗稿	1·21
新民主主义的命运和刘少奇的失败	姚力文 刘建平	2·1
毛泽东发动整风的初衷	郭道晖	2·10

总 目 录

标 题	作 者	期·页
中国共产党的成立年份及早期组织	李维民	2·17
毛泽东民主思想的误区	郭德宏	3·11
价格改革 经济改革中的一步险棋	杨继绳	3·18
1956年匈牙利事件引发刘少奇的思考	林蕴晖	3·24
我所了解的台湾农地改革	匡萃坚	9·48
首届中央政府党外人士所占比例	胡 泊	9·56
中共为什么 1949年会胜利	张彦 编译	9·60
青海二·二三事件	孙言诚	10·10
毛泽东入党年月考	向继东	10·19
读李慎之反右和文革时期的交代材料	蒋燕燕	11·13
陈独秀晚年对民主普适性的探讨	严迎春	11·20
对过渡时期总路线的再评价	林蕴晖	12·55
新中国的建立是集体奋斗的结果	李维民	12·59

【求是篇】

向胡耀邦学习——《胡耀邦传》序言	李 锐	4·1
新民主主义的回归与发展	杜导正	4·6
“五四”精神 普世价值	彭 迪 钱 行	5·1
五四运动及民族主义的走向	子 明	5·6
大学大学 何时再有蔡元培	章立凡	5·10
对刘少奇的大批判是怎样发动的	阎长贵	7·8
邹鲁风调查人民公社之祸	李震中	7·12
妨碍政体改革的认识误区	韩云川	8·1
“五七风云”追求与打压	郭道晖	8·5
中国信访机制回顾与展望	魏兴荣	8·12

【沉思录】

普世价值 求同存异 同舟共济	彭迪 钱行	3·47
“新意见阶层”在网上崛起	周瑞金	3·52
再说“孙大午案”	王建勋	3·58
民主协商建国的历史回顾	章立凡	4·40
解读《文汇报的资产阶级方向应当批判》	刘明钢	4·46
发展起来以后的问题——国庆60周年感言	周瑞金	12·1
中国六十年政体的嬗变	徐庆全	12·11

【忏悔录】

我告发了同学宋尔仁	老 鬼	9·79
生命的暗夜	陆晓娅	10·64
我斗胡耀邦	老 鬼	11·47

【人海浪】

在美国打工17年	贾宗谊	7·81
----------	-----	------

【随想录、随感录】

公民与公仆	吴若增	1·68
范长江晚年对新闻工作的思考	于 友	1·69
有感于孙中山不让喊“万岁”	戴 煌	1·71

标 题	作 者	期·页
“红色文学史”五十年祭	黄修己	1·73
建议开放中南海	丁东 智效民 赵诚	6·63
“斗争哲学”曾被认为是反共哲学(外二篇)	曾彦修	6·66
“总统府”对面的纪念碑	智效民	9·74
纪念端午节的意义	周有光	9·76
“国进民退”是一条死胡同	张 鸣	9·77
“克虏伯”大炮的沉思	余良明	10·53
卡廷惨案 历史不能永久地被掩盖	陈继礼	10·56
由奥巴马摆酒平风波说起	魏兴荣	11·68

【争鸣录】

这个疮疤揭不得	张 鸣	6·77
无须掩饰的败笔	肖 荻	6·79

【轶闻录】

种一个“毛主席万岁”	毕星星	11·63
------------	-----	-------

【访问录】

彭涛是一二·九运动的主要领导人——访姚依林	彭定安	10·60
-----------------------	-----	-------

【挚友情 怀人篇 怀念集】

“地下新闻”的前辈们	郑青如	2·69
狱友陈子谷	季 音	2·73
邓小平语言的特色	王荫桐	2·77
我的老师陈白尘	董 健	3·81
陪萧克将军出访加拿大	易 非	3·84
耀邦同志教我们做人做事		
——公开一个鲜为人知的批示	马懋如	5·74
缅怀萧克老将军	黎 白	5·76
职位最高的胡风分子彭柏山——王文正口述 沈国凡整理		7·43
哀李炳泉之死	李 普	7·48
读吴玉章的“哭吾妻游丙莲”有感	朱维民	7·52
胡耀邦逝世前半年的心态	刘崇文	9·1
再说我的父亲陆定一	陆 德	9·6
龚育之和我的文字交	朱 正	9·11
项南支持舆论监督	张玉钟	10·68
理论超前的经济学家董辅初	张素芳	10·70
戴季陶与中印文化交流	李兴勇	10·74
琐忆龚育之	石仲泉	12·42
胡耀邦与苏进将军	钱 江	12·46

【品书斋】

读牟宜之诗	李 锐	2·79
江一真“求真”	汪征鲁	6·68
梁启超眼中的李鸿章	章立凡	6·72
站在新的三十年的门口——《起点》(转折)序言	杨继绳	8·72

标 题	作 者	期·页
凭空编造 荒诞无稽——评师东兵的几本书	高 勇	10·82
读《告别饥饿》	徐迅雷	11·65
大跃进中的安徽官场和一个人觉醒	茆家升	12·49
不该忽略的大事	丁 东	12·54

【古今谈】

坐失机遇 预备立宪百年祭	王铁群	2·82
从臣民意识向公民意识的转变	刘泽华	4·76
汤寿潜与晚清立宪运动	傅国涌	5·78
清朝覆亡前两次改革的教训	雷 颐	8·76
张謇和胡雪岩的人生沉浮	晓 海	12·81

【海外事】

霍查家族沉浮录	王洪起	1·77
国际共运史上的印尼惨案	彭 苏	1·82
美国经济也在“国有化”吗	资中筠	3·86
谢胡自杀之谜	王洪起	4·82
一个人的抗议史	贾西津	5·83
共运史上党报批评党领导机构的争论	靖 鸣	6·81
阿尔巴尼亚动乱纪实	王洪起	7·83
瑞典经验：宪政保护了民主社会主义	曹思源	8·79

标 题	作 者	期·页
不朽的库克	毕 苑	9·81
德国卫生部长专车失窃案	亚思明	9·84
列宁《政治遗嘱》的风波	尹 彦	10·76
柏林墙倒塌目击记	李 英	11·71
俄罗斯走向宪政的大弯路	思 源	11·79
柏林墙倒塌前的民意潮	亚思明	12·75

【故纸堆】

安徽特殊案件的原始记录	尹曙生	10·62
-------------	-----	-------

【编读窗】

读者来信摘登	甘彦洽 周天表等	1·87
读者来信摘登	含 辛 等	2·87
读者来信摘登	彭 兴	6·88
读者来信摘登	傅天雨 等	8·86
读者来信摘登	任振邦	10·87
读者来信摘登	郭远庆 等	11·87
本刊遣责抄袭行为的声明	本刊编辑部	12·14
读者来信摘登	王伯玉等	12·71

【总 目 录】

《炎黄春秋》2009年(1—12期)总目录	本刊编辑部	12·84
-----------------------	-------	-------

国内正规出版、公开发行，或海外正规出版、公开发行

- “探索文库”系列丛书（总第5辑，国内或国际正规出版）约稿
选题约稿范围：回忆录、自传或其他人物传记、社会纪实作品、民俗、年鉴、地方志为主的文史类书稿
 - “社科文献论丛”系列丛书（总第17辑，国内正规出版）约稿
选题约稿范围：社会科学、人文与伦理、历史与年鉴、哲学与思想、文化与民族等学术研究著作书稿
 - “中国原创作家文丛”（总第5辑，国内正规出版）约稿
选题约稿范围：散文、随笔、日记、诗歌、杂文、时评、文学评论、游记、通讯、儿童文学、博客作品等书稿
 - “黄河长篇小说”系列（总第3辑，国内正规出版）约稿
选题约稿范围：历史、社会、都市、言情、武侠、科幻、历史军事、网络、反腐败等长篇、中篇书稿
 - 《中国实力派书画家》丛书（总第6辑，国际出版发行）约稿
选题约稿范围：美术类：中国画、油画、水彩画、水粉画、年画、工笔、漆画等；书法类：毛笔、硬笔、篆刻等
- 约稿详情敬请来电、来信、来邮，特别欢迎您来京面谈，亦可浏览网站：<http://www.zuojia.com>（中华出版热线）
 热线咨询：(86)10-81118378、81118398、86878777、58429718 传真：(86)10-89506467
 投稿地址：北京朝阳区八里庄东里3号654信箱（邮编：100025）中国国际文化出版社丛书编辑部(收)
 在线投稿：bookbj@126.com 联系人：羽菲、文馨、潘圆（编辑）



更多新书欣赏、订购，敬请登录：<http://shop.chinesezj.com/>（学习、新知网上书店）



记录人生 传承文化

——三千元起编辑出版个人文集、家史传记

出书范围

一、个人出书：

- 1、革命史、受难史、创业史等回忆录、自传。
- 2、诗歌、散文、小说、杂文、随笔等文章合集。
- 3、个人思想、学术著作，旧文结集、老书新出。

二、怀旧、纪念文集：

- 1、同学、同事、知青、战友怀旧纪念集。
- 2、先烈评传；历史人物、事件回忆纪念集。

三、家庭、家族出书：

- 1、先辈遗文遗物整理，编辑出版回忆、纪念文集。
- 2、新式家谱；家族渊源、先贤传记、家史档案等。
- 3、家族诗文、书画集；家庭照片书、成长纪念册。

四、民间故事、地方史志：

- 1、地方戏曲、民间艺术、传奇故事文本。
- 2、地方史志、行业史志、单位历史年鉴等。

服务流程

作者来电说明打算→编辑部寄发参考样书→作者寄送稿件图片→公司核算成本价格→协商签约支付定金→电脑录入编排校对→寄送大样作者初审→专业编辑审改→协商设计封面插页→排版设计制作样书→作者终审签字付款→出版印刷送书（附赠成书光盘）。

出版说明

一般标准：大32开本，封面插页铜版纸彩印、内页胶版纸印刷，无线胶装。
基本价格：200页出版50本两千元，300页50本三千元；排版、设计与增加彩页费用另计。
特别说明：书稿内容文责自负，所出书一般没有书号只用于交流与赠送；需出版发行的我们设计制作样书后联系出版社办理。

欢迎“组稿代理”与“项目合作”

组稿代理：《个人出书网》《老人出书网》《家族出书网》自开办以来，深受离退休老干部、老教授与各地民间作者的欢迎，每月编辑出版个人文集、家族史志50余部；为方便作者就近洽谈与交稿，我们计划设立“地方组稿代理”与“编辑出版分站”，请有写作经验与组稿能力的单位或个人洽商合作。

项目合作：目前，中国中产阶级不断发展壮大，传统文化精神逐步回归，民间文化、家族文化的搜集、整理与出版渐成热点；本公司大力开拓民间文化、家族文化的网络传播与线下出版业务，愿与相同志愿的公司或个人合作开发相关项目，请来人考察相商。

出版服务专员热线：010—68920114 68920182

登陆网址：
《个人出书网》 (www.grcsw.com)
《老人出书网》 (www.lrcsw.com)
《家族出书网》 (www.jzcsw.net)

公司名称：北京时代弄潮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传真：68920708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厂洼街五号（北京电视台生活频道院），
博越商务楼6507室； 邮编：100089

免费咨询电话

400 633 2311

欢迎订阅2010年《炎黄春秋》

实事求是 秉笔直书 以史为鉴 与时俱进

《炎黄春秋》是以史为主的综合性纪实月刊。对古今中外、特别是当代革命和建设的重大事件、重要人物的是非功过，依据翔实的史料秉笔直书，不增美、不溢恶、求实存真，以史为鉴，以史资治。在林林总总的期刊之林中具有鲜明特色。

《炎黄春秋》拥有一大批高水平作者。他们有的是资深的革命家，是革命和建设重大事件的亲历者；有的是专家学者，对重大历史事件和人物有深入研究。他们的文章具有较高的权威性和史料价值，在海内外读者中享有很高声誉。

本刊国内外公开发行，国内总发行：北京市报刊发行局

国内邮发代号：82—507 国内各地邮政局（所）均可订阅

国外总发行：中国国际图书贸易总公司（北京399信箱）

国外发行代号：1274M

社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69号

邮政编码：100045

电话：(010) 68532048

传真：(010) 68532569

每期定价：6.90元

全年定价：82.80元

如在当地邮政局（所）订阅有困难，可直接向本刊发行部订阅，免付邮费。



《炎黄春秋》创刊15周年精品书系(第一编)再版隆重推出

1998年推出的《炎黄春秋》精品书系，系从1995年以前45期650万字中精心筛选出150万字的文章，分类编辑为：《政坛高层动态》、《重大决策幕后》、《历史迷案揭秘》、《名流写真》、《血荐轩辕》。书系出版一年后，即脱销。在纪念《炎黄春秋》创刊15周年之际，应广大读者的要求，书系再版发行，以弥补本刊早期合订本销罄之不足。

本书系全套5本，定价125元；另加邮挂费12元（因存书不多，恕不分卷出售）。



新中国60周年丛书：

内容简介：

本书多位作者参与了中国改革开放以来重大事件的决策，记录了一个又一个非凡的历史瞬间，既有官家的宏观视野，又有民间的客观冷静。这些发表于著名纪实性杂志《炎黄春秋》的文章，致力于匡正教科书的偏误，挖掘过去年代有意或无意掩盖的真实历史，全面提供了观察中国政治、经济与生活变化的新视角，诸多真知灼见也闪耀其间。

起点：亲历中国改革开放 定价：36元 邮费6元

转折：亲历中国改革开放 定价：36元 邮费6元

欲购者可直接向本刊发行部订购。

起点：亲历中国改革开放

转折：亲历中国改革开放



反腐败：自我纠错能力的公式

中国六十年政体的嬗变

大跃进时期的南赵湖

对过渡时期总路线的再评价

大跃进中的安徽官场和一个人觉醒

我经历的“教育革命”

ISSN 1003-1170



9 771003 117002

国内统一刊号：CN11-2817/K

国内邮发代号：82-507

定价：6.90元